



泛海控股
OCEANWIDE HOLDINGS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196,200,6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长卢志强先生、总裁韩晓生先生、财务总监刘国升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6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公司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保监会	指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或泛海控股	指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泛海	指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泛海能源	指	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泛海资本	指	泛海资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武汉公司	指	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武汉中心	指	武汉中心大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武汉 BVI 公司	指	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Oceanwide International Equity Investment Limited），为公司子公司
上海公司	指	通海建设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浙江公司	指	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信华公司	指	北京泛海信华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东风公司	指	北京泛海东风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星火公司	指	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北京光彩	指	北京光彩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深圳公司	指	深圳市光彩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青岛公司	指	泛海建设集团青岛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山海天公司	指	北京山海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大连公司	指	大连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中泛集团	指	中泛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中泛控股	指	中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Holdings Limited，为公司子公司
华富国际	指	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为公司子公司
洛杉矶公司	指	泛海广场有限公司 Oceanwide Plaza LLC.，为公司子公司
泛海电力控股	指	泛海电力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PT. Banyuasin	指	PT. Banyuasin Power Energy，为公司子公司
泛海电力（COP）	指	中国泛海电力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ower Co., Limited，为公司子公司
泛海物业	指	泛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不动产公司	指	泛海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酒管公司	指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
商管公司	指	泛海商业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民众资本	指	民众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上海御中	指	上海御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民金所	指	北京民金所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民生金服控股	指	民生金服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民生基金	指	民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为公司子公司，正在筹建中
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民生信托	指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股权公司	指	泛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亚太财险	指	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亚太再保险	指	亚太再保险有限公司（筹），为公司子公司，正在筹建中
亚太互联网人寿	指	亚太互联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为公司子公司，正在筹建中
民生银行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
亚太寰宇	指	亚太寰宇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
三江电子	指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泛海控股	股票代码	00004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泛海控股		
公司的外文名称	OCEANWIDE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OCEANWIDE HOLDING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卢志强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C 座 22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05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C 座 22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05		
公司网址	www.fhkg.com		
电子信箱	dsh@fhk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怀东	陆 洋、李秀红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C 座 22 层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C 座 22 层
电话	(010) 85259601	(010) 85259655
传真	(010) 85259797	(010) 85259797
电子信箱	chd@fhkg.com	luyang@fhkg.com 、 lixihong@fhk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188158771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p>2014 年初，面对外部环境变化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审慎研究，公司董事会作出企业战略转型发展的决策，提出在继续发挥现有房地产业务优势的基础上，融合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金融、战略投资等业务板块，将公司打造成涵盖“金融+房地产+战略投资”的综合性控股上市公司。</p> <p>目前，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营房地产业务及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企业管理咨询；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械设备。</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p>公司的前身为南海石油深圳开发服务总公司物业发展公司，由深圳南油（集团）有限公司于 1989 年 5 月投资成立。</p> <p>1991 年 6 月，南海石油深圳开发服务总公司物业发展公司改组为深圳南油物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油物业”），深圳南油（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控股股东。</p> <p>1998 年 10 月，深圳南油（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南油物业全部股份转让给光彩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彩事业”，现已更名为“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光彩事业成为公司控股股东。</p> <p>2005 年 9 月，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建设控股”）收购光彩事业持有的公司 28.17% 股份，成为公司控股股东。</p> <p>2010 年 2 月，泛海建设控股将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过户给中国泛海，中国泛海成为公司控股股东。</p> <p>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未再发生变化。</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中投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16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谢 晖、邝荣达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 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庄云志、黄 平	2016 年 2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元）	24,670,534,835.16	12,670,579,052.91	13,751,098,093.96	79.41%	7,615,852,505.00	8,084,263,55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09,104,886.10	2,020,171,828.48	2,253,552,979.07	37.96%	1,557,196,489.62	1,715,864,20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88,519,667.81	1,778,934,731.02	1,769,137,593.97	6.75%	1,063,754,634.29	1,063,754,63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229,140,549.17	-178,634,349.62	-473,238,366.66	-3,118.07%	631,660,537.17	420,249,278.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45	0.4433	0.4945	22.24%	0.3417	0.37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45	0.4433	0.4945	22.24%	0.3417	0.37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7%	20.97%	19.00%	-0.83%	14.36%	14.03%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167,835,999,425.01	118,356,200,350.18	122,370,090,763.09	37.15%	71,321,080,396.12	74,172,278,44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324,805,088.19	10,288,361,913.28	12,634,544,463.02	45.04%	9,406,198,888.01	11,519,000,287.16

注：

1、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受让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持有的民生信托 59.65% 股权，在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此对同期可比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降低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受证券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经纪业务客户保证金大幅减少及自营投资规模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加快推进房地产项目建设及完善海外业务布局，房地产项目购地及拆迁支出增加，带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净额大幅增加。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5,196,200,656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5983

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两年连续亏损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5,077,787,959.12	6,626,712,136.24	6,981,863,505.50	5,984,171,23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370,606.19	727,161,922.08	930,703,037.25	1,267,869,32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826,962.70	625,119,971.03	936,395,022.22	215,177,71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9,951,182.52	151,875,123.85	-6,628,646,478.03	-2,922,418,012.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048,032.07	-608,042.98	16,937,986.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640,044.60	33,008,990.09	4,028,763.5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09,553,331.2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4,042,832.95	389,314,436.50	340,483,240.88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771,353,011.06	313,463,584.17	483,559,816.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2,900.50	2,015,591.61	5,396,051.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9,517,032.87	86,271,806.77	127,155,568.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317,901.24	166,507,367.52	71,140,715.23	
合计	1,220,585,218.29	484,415,385.10	652,109,574.0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734,881.26	公司将战略投资业务作为主要经营业务之一，故非金融类公司投资于债券、股票及其他少数股权投资损益均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2014 年初，面对外部环境变化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审慎研究，公司董事会作出企业战略转型发展的决策，提出在继续发挥现有房地产业务优势的基础上，融合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金融、战略投资等业务板块，将公司打造成涵盖金融、房地产、战略投资等业务的综合性控股上市公司。确定转型战略以来，公司全力调结构、促转型，资产规模持续扩大，业务结构、经营质量有所优化，为今后的良性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目前，公司的业务主要覆盖以下几个领域：

1、房地产业务

房地产业务为公司的传统主业。从起步发展至今二十余年，公司已形成集投资规划、开发建设、商业管理及物业服务于一体的房地产开发和运营模式，以武汉公司、中泛控股分别作为境内、境外主要的房地产业务整合及管控平台。公司房地产业务已在北京、上海、武汉、深圳及美国洛杉矶、旧金山、夏威夷等境内外十余个重点城市核心地段实现布局，产品类型涵盖住宅、公寓、酒店、写字楼、大型综合体等多种业态，代表项目包括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武汉中央商务区、杭州民生金融中心等精品标杆项目。整体而言，公司境内外土地储备较为充足且成本优势明显，产品类型丰富，品牌效应突出，近年来开发建设和销售去化速度明显加快，项目价值持续加速释放；同时，公司境外地产布局已初具规模，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长远来看，综合考虑社会经济发展、城市化进程推进等各方面因素，房地产行业仍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之一，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但行业整体发展速度减缓、企业竞争加剧、市场分化加重趋势也日益明显，一线及部分二线热点城市经济发展良好、人口持续流入，住房需求旺盛，库存压力较小，而三四线城市库存压力较大，部分城市后续发展动能不足。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和自身资源禀赋，积极顺应政策和市场变化，加速释放项目价值，北京、武汉等优势区域的重点项目销售情况较好，全年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85.45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75.17%；年内公司继续践行“国际化”战略，在加快洛杉矶、旧金山等项目进度的基础上，成功实现纽约、夏威夷等项目落地，海外房地产业务版图不断扩展。

2、金融业务

建设完整的金融服务体系，是公司发展金融业务的核心目标之一。经过近几年的系统布局和整合优化，公司现已拥有民生证券、民生信托、亚太财险、民生金服控股等核心金融平台，并全资申请设立民生基金，作为主要发起人申请设立亚太再保险、亚太互联网人寿，金融业务平台日趋壮大，金融服务链条不断延展。

整体来看，公司产业基础扎实，金融布局日趋完善，具有较大的产融结合空间，并且市场机制灵活高效，公司风险控制体系的日益完善，更是为金融业务的稳健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但是，与金融行业现有领先者相比，公司在品牌、人才、渠道等方面仍有较大差距，需要不断强化创新、深化转型，在量的积累基础上实现质的飞跃。

报告期内，公司金融业务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60.49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24.52%。公司旗下主要金融类企业的经营、筹建工作进展较为顺利，其中：民生信托业务转型卓有成效，经营业绩步入快速增长通道；民生证券、亚太财险等加大补短板力度，在发展策略、业务结构、机构布局、人才队伍优化等方面取得明显进步；互联网金融平台基本搭建完成，并取得多项经营资质，产品开发和推广在有条不紊推进中；筹建中的金融平台正在积极推进相关牌照落地，并为尽快展业做好准备工作。

3、战略投资业务

战略投资业务是公司转型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金融业务、房地产业务的有益补充。战略投资业务服务于公司整体战略，重点关注公司核心产业之外具有广阔发展前景的项目，以与公司现有业务形成互补和平衡，从而获取最大化投资收益。

公司在境内主要通过股权公司进行战略投资运作，在境外主要通过中泛集团、中泛控股等进行战略投资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投资板块围绕公司转型战略并聚焦重点行业，着力提升行业研究能力，考察和储备了大量优质项目，开展了万达影业、北汽新能源、WeWork 全球等重点项目投资。此外，公司战略投资板块的重点投资项目还包括中信股份（0267.HK）、汇源果汁（1886.HK）等。目前，公司在投资领域已初步树立品牌形象，获得了一定的市场影响力。

此外，目前公司在印尼拥有棉兰、巴亚瓦信两个电力项目，报告期内项目进展较为顺利。未来，公司将综合考虑目标国家的政治经济形势、项目投资价值等因素，继续寻求优质投资机会。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大幅增加，主要系金融板块子公司自营投资规模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大幅增加，主要系对联营企业股权投资规模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大幅增加，主要系持有的投资性物业规模增加及公允价值增加
存货	存货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大幅增加，主要系境内外房地产开发项目工程建设投入增加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大幅增加，主要系印尼棉兰燃煤项目工程投入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货币资金	境外子公司自有资金	折合人民币 17.23 亿元	香港、美国及印尼	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	健全并有效执行资金管理控制制度	不适用	6.92%	否
美国房地产开发项目	境外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入 19.81 亿美元	美国	公司设立独立子公司负责项目运营	健全风险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	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产生盈利	55.21%	否
民生银行（H股）股权投资	境外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投资账面价值折合人民币 36.81 亿元	香港	公司设立独立子公司负责项目运营	健全风险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	长期股权投资利得 6.09 亿元	14.79%	否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证券(股票及债券)投资	境外投资	截至报告期账面价值折合人民币 17.84 亿元	香港	公司设立独立子公司负责项目运营	健全风险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	本期证券投资持有期间损益约亏损 0.30 亿元	7.17%	否
印尼棉兰燃煤发电项目	境外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入 2.42 亿美元	印尼	公司设立独立子公司负责项目运营	健全风险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	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产生盈利	6.62%	否
WeWork 股权投资	境外投资	出资 1 亿美元	美国	参股股权投资	健全风险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	持有期间,尚未产生损益	2.79%	否
其他情况说明	无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在房地产、金融、战略投资等多个业务领域以及境内外两个市场积累了丰富的资源和经验,发展战略与时俱进,业务模式日渐清晰,管理团队专业进取,并依托控股股东的有力支持,形成了强大的核心竞争力。

1、独有的房地产业务优势

公司在房地产业务领域耕耘二十余年,逐步形成了独有的房地产业务发展优势,主要体现在:(1)在国内外重点城市核心区域拥有大量优质土地储备,位置好、成本低、价值高,前期制约项目开发建设的拆迁问题也正在逐步得到解决,项目具备价值快速释放的基础;(2)集投资规划、开发建设、商业管理及物业服务等于一体,具备大体量、多业态综合开发能力;(3)产品线丰富,涵盖住宅、商业、写字楼、酒店、大型城市综合体等业态,能够满足不同市场需求,具有较强的抗风险和抗周期能力。未来,公司将充分发挥既有优势,加速房地产项目价值释放,为公司转型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日益完善的金融业务布局

建设完整的金融服务体系是公司发展金融业务的核心目标之一,金融板块多元化布局、有效协同发展是公司发展金融业务的经营理念。经过近几年的系统布局和精心经营,公司已形成以民生证券、民生信托、亚太财险为核心,涵盖证券、信托、保险、期货等主要金融业态的金融板块布局,并正在积极谋求再保险、基金等业务资质,公司的金融牌照不断丰富,金融平台实力持续增强。未来,公司将遵循行业发展规律,有效整合境内外金融资源,以最大化发挥协同效应,实现公司金融业务的和谐、均衡、快速发展。

3、产融结合驱动战略转型

产融结合的国际化企业集团是公司转型发展的目标愿景。通过对金融、房地产、战略投资等业务的持续拓展,公司已初步形成深具泛海特色的产业布局和业态,产融结合、资源整合优化基础得以夯实。未来,公司将深入推动金融服务与产业运营的深度互动协同,一方面通过金融产品和工具不断提升产业价值,创新业务模式,提高资本效率、提升盈利能力,另一方面通过产业资本价值的释放,进一步壮大金融资本实力,形成产业和金融的良性循环,以产融结合驱动企业价值快速增长。

4、控股股东的大力支持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已形成以金融产业为龙头,房地产、电力、资本投资协调发展的多元化产业结构和业务格局。为支持公司做大做强,中国泛海持续通过资产注入、增持股份等各种手段切实支持上市公司发展,为公司实现

多业并举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未来,中国泛海将继续运用内外部资源为公司创造商业机会,全力支持公司实施战略转型。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6年，全球经济增长低迷态势仍在延续，国际金融市场波动加剧，地区和全球性挑战突发多发。我国国内经济运行也存在不少困难和挑战，诸多矛盾叠加，风险隐患交汇。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党中央、国务院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稳增长、调结构、防风险，保持了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作为公司传统主业的房地产行业在 2016 年经历了“前高后低”的发展态势，前三季度国内房地产市场持续升温，价格与成交量逐步攀升，一线及部分二线热点城市改善性需求得到明显释放，房地产去库存取得积极成效。进入第四季度，调控升级的政策信号逐渐明朗，多个热点城市相继出台严厉的调控措施，房地产市场整体趋向平稳。

作为公司转型主要方向的金融行业则在 2016 年呈现出发展基础不断夯实牢固、同时风险有所释放的局面。伴随着我国居民个人财富的增加、企业整体经营形势的好转、金融业改革的不断深入，我国金融业迎来蓬勃发展期。但受实体经济去产能、房地产抑泡沫、金融降杠杆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亦有所暴露，相应金融监管力度不断加大，金融企业的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面临重大挑战。

有鉴于此，2016 年，公司董事会积极适应国内外经济新形势，特别是迎合房地产业和金融业呈现出的新局面、新变化，主动进行转型深化与系统调整。在房地产行业方面，公司董事会提出，创新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态和盈利模式，打造地产销售、不动产经营、投资管理等多有机统一的多元化盈利模式；在金融行业方面，公司董事会提出，金融业务平台要善于借鉴同业领先者经验，不断提高自身运营管理水平 and 风险控制水平，主动转变发展方式，为实现弯道超车创造条件。

2016 年，在公司董事会引领下，公司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

（一）推动金融产业转型提质，为公司成功转型夯实基础

建设完整的金融服务体系，是公司发展金融业务的核心目标之一。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加快金融业务布局及各金融平台转型提质，谋求企业经营效益的全面提升。

信托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关联并购实现对民生信托的控股并表，并主动增加其注册资本至 70 亿元。在资本实力跃居行业前列的基础上，民生信托坚定推进战略转型，围绕“投资、融资、投行、资管、财富”五大战略定位，调整优化配套机制体制，积极培育创新业务，经营业绩大幅提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9.21 亿元，同比增长 77.54%，实现净利润 9.51 亿元，同比增长 143.22%，信托管理资产规模达 1,434.05 亿元，同比增长 26.50%；且新增业务量中，投资银行、资产管理等创新业务占比近半，业务转型卓有成效。

保险业务方面，2016 年是亚太财险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后的第一个完整经营年度。为尽快实现盈利目标，亚太财险将“强本固基”作为工作重点，在资本扩充、业务优化、机构布局、人才建设等方面精准加力补短板。报告期内，亚太财险成功取得多项业务资质，并完成香港分公司改为子公司的筹备工作，加之股东对其部分增资到位等，为亚太财险厚积薄发积蓄了力量。此外，公司密切跟进亚太互联网人寿、亚太再保险的批筹，为实现保险业务综合布局打好基础。

证券业务方面，受市场低迷、监管收紧等客观因素以及业务创新不足、收入利润来源单一等主观因素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 2016 年经营业绩大幅低于预期。为此，民生证券认真总结经验教训，重新梳理了发展策略，在业务创新、网点建设、人才补充、合规管理等方面不断加强，实施全面优化提升，以尽早实现提质增效。

互联网金融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新设、收购等方式加快互联网金融平台搭建，初步形成以全资子公司民生金服控股为核心，以民金所为骨干的架构，并持续夯实平台运营管理体系，加快相关牌照、资质落地，推动财富管理平台、技术平台的研发、测试，产品服务体系基本形成。

基金业务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民生基金积极跟进牌照申请，同步推进筹备工作，已初步完成目标定位梳理、制度建设、团队组建、产品储备等。

综上，公司金融板块多元化布局初步成型，核心平台发展萌生新的活力与潜力，但仍需不断强化创新、深化转型，在

完成量的积累后尽快实现质的飞跃。

（二）加速房地产项目价值释放，为公司转型提供坚实支撑

房地产是公司的传统优势业务和主要利润来源，也是公司在转型发展期保持业绩稳定和持续增长的有力支撑。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借力市场形势，发挥项目品质、区位等优势，以加快开发、提速拆迁、促进销售、优化不动产运营等为抓手，加速实现资源优势向价值优势的转换，推动板块业绩大幅提升。

项目销售方面，公司凭借对市场的良好判断，抓住年内有利的市场窗口，加快北京、武汉等城市存量货值去化，全年实现签约销售金额 128.90 亿元，累计实现结算收入 176.70 亿元，为公司提供了稳定现金流。

项目开发建设方面，公司全年实现新开工面积 23.29 万平方米、竣工面积 63.77 万平方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建面积 286.53 万平方米，各项重点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其中美国旧金山泛海中心项目（系旧金山地标性建筑之一）于 2016 年 12 月举办开工典礼，对于提升公司在美国的品牌知名度具有重要意义。

项目工程拆迁方面，公司所属上海董家渡项目 12 号地块、14 号部分地块已完成第二轮征询，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整体拆迁工作成效显著，为下一步拆迁工作继续推进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不动产运营方面，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不动产公司为平台，对旗下 19 项物业、商业管理项目进行统一管理，积极优化不动产经营方式，提升项目品质和价值，集约化、精益化管理优势逐渐显现。

（三）夯实战略投资平台建设，以公司战略引领投资布局

战略投资是公司转型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围绕转型重点，通过旗下的股权公司、中泛集团、中泛控股等平台寻求境内外优质战略投资机会，服务于公司转型发展大局。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战略投资核心平台全资子公司股权公司立足注册资本增至 50 亿元的新起点，快速完成核心团队组建和管理体系构建，并自主申请获取私募投资基金牌照，高效进入正式运营。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布局，股权公司加强行业聚焦，重点关注金融、新地产（养老地产、旅游地产等）、消费升级、互联网、共享办公、教育等具有较高创新能力和较大成长空间的新兴行业，行业研究和项目储备取得一定成果，并成功开展了多项重大投资。中泛集团、中泛控股等境外战略投资平台不断加强投资管理能力，持续关注市场变化，积极把握投资机会。

2016 年以来，公司累计新增投资金额超过 60 亿元，重点投资项目包括云锋基金、万达影业、北汽新能源、WeWork 全球等，加上境外投资平台持有的中信股份（0267.HK）、汇源果汁（1886.HK）等项目，公司战略投资业务已初步树立自身品牌形象，建立了一定的市场影响力。

（四）继续完善海外业务布局，加强境外拓展风险把控

“国际化”是公司坚定不移的发展战略之一。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践行“国际化”发展战略，在精耕细作现有项目的同时，紧紧抓住境外金融、房地产等领域的并购和投资机会，促进海外资产配置和业务布局进一步完善。

2016 年，公司新增收购了美国夏威夷西区项目、夏威夷科琳娜 1 号地两个地产项目，目前公司在夏威夷的规划建筑面积约 58 万平方米，项目规模优势明显，有利于项目品质和竞争力提升；公司签订了收购香港全牌照券商上市公司华富国际的协议，对于打造海外金融业务综合发展平台具有重要意义；参股公司签订了收购美国大型保险集团 Genworth 金融集团的协议，目前正在履行监管机构审批程序。

至此，公司在美国洛杉矶、旧金山、纽约、夏威夷、索诺马等 5 个重点城市共拥有 7 个地产项目，控股两家香港上市公司（中泛控股、华富国际），投资建设两个印尼电力项目（棉兰、巴亚瓦信），公司海外资产配置渐成规模，业态布局日趋丰富。

在推进企业“国际化”过程中，公司高度重视海外拓展风险，谨慎选择投资领域和项目，适当把握投资规模和节奏，并采取人才聘用本地化、引入知名国际合作伙伴等方式，尽快提高公司对境外社会经济环境和法律法规的认识，以最大限度降低相关法律风险、投资风险等。

（五）多管齐下推进再融资工作，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2016 年，公司纵深推进转型战略，且投资并购事项增多，催生出较大的资金需求。为此，公司充分发挥多市场、多平台优势，加大股权、债权融资力度，为转型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境内融资方面，公司完成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募集资金 57.5 亿元已于 2016 年初到账，有效补充了公司核

心资本；年内公司抓住有利政策窗口，通过发行公司债券方式成功募集资金 115 亿元，用于置换存量高息负债、降低利息负担。此外，为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报告期内公司有序规划并适时启动了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计划募资 119 亿元）、120 亿元私募债项目、28 亿元中期票据项目，其中，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发行中期票据项目已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颁发的注册通知书并已完成其中 14 亿元的发行。

境外融资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中泛控股通过供股方式募集资金约 45.74 亿港元；境外附属公司泛海控股国际 2015 有限公司再次成功发行 2 亿美元债券，融资成本有所下降。

此外，报告期内，专业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充分考虑公司未来发展预期及公司财务状况的持续改善，将公司主体、债项信用等级由 AA 提升至 AA+，为公司进一步提升融资能力、降低融资成本创造了有利条件。

（六）全面优化公司制度体系，持续提升内部管理水平

高效的内部管理是公司转型发展的重要支撑，规范完善的制度体系则是公司管理水平提升的有力保障。转型发展大背景对公司制度的整体性、协调性提出了更高要求，既要有效防范风险，又要适应各业务平台的特性，要有利于不同业务板块的协同。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开展新一轮的制度优化工作，并取得了初步成果。针对公司转型发展中出现的新需求、新问题，公司全面梳理公司治理、财务、审计、法律合规、风险控制、人力资源、行政管理等各个业务条线的主要管控点、风险高发区，对相关制度进行修改完善，汇总形成公司总部层面 72 项重点制度和配套权限表，基本厘清了公司总部与业务平台、所属公司之间的管控事项和权责边界，为公司进一步提高管理效率提供了制度支撑。

（七）广聚天下英才，铸就“有格局、有能力、敢担当”的管理团队

百年基业，人才为先。高素质人才对于公司顺利实施转型发展战略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稳脚跟至关重要。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管理，并顺应业务转型和管理升级的战略方向，开展了一系列工作：一是优化人才招聘机制，实施更为开放有效的人才引进政策，积极吸纳高端管理人才和业务精英；二是加强高管队伍建设，明确提出“有格局、有能力、敢担当”的履职标准，促进管理团队素质全面提升，并将此作为选择和评价管理人员的标准，使真正有能力、有魄力、有大局观的人才得以担当重任，快速成长；三是完善考核机制、激励制度，更好地发挥考核、激励机制的引导、促进作用，让真抓实干有成绩的人才有更多成就感、获得感。

得益于此，民生证券、民生信托、亚太财险、民生金服控股等新兴金融平台报告期内均成功引进多位高水平领军人才或核心业务骨干，公司管理团队勤勉尽责、干事创业的风气得到进一步弘扬，各路人才各得其所、尽展其长，为公司转型发展提供了强大的动力。

综上，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战略转型取得重要进展，公司经营业绩实现较大幅度提升。经审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达 1,678.3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达 183.25 亿元；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 31.09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37.96%。

凭借规范的公司治理、清晰的转型战略和突出的经营成果，公司赢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2016 年，公司获得“2016 年度中国最受尊敬企业”、“2016 年度卓越创新力金控平台”、“2016 年度最佳公司治理实践奖”、“2016 年度创新企业典范”等多个重要奖项。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项目经营管理情况

(1) 截至报告期末未开发土地储备情况

单位：万平方米

地块名称	地址	待开发土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规划用途
武汉中央商务区项目	武汉中央商务区	74.78	358.86	住宅、商业、办公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1#地)	北京东四环主干道东侧	7.52	66.86	住宅、商业、办公
沈阳泛海国际居住区	沈抚新城东北部	9.56	7.17	住宅、商业
美国索诺马项目	美国索诺马郡	145.67	未定	酒店、酒庄、别墅、庄园
美国纽约南街 80 号项目	美国纽约	0.14	8.36 (暂估)	酒店、公寓
美国夏威夷 Ko Olina 1#地项目	美国夏威夷 Ko Olina 度假区	10.63	14.94 (地上, 暂估)	酒店、公寓
美国夏威夷 Ko Olina 2#地项目	美国夏威夷 Ko Olina 度假区	7.00	9.23 (地上, 暂估)	酒店、公寓
美国夏威夷西区项目	美国夏威夷 Kapolei 市	206.63	33.5 (地上, 暂估)	住宅、商业

注：

- ① 美国纽约南街 80 号项目、美国夏威夷 Ko Olina 1#地项目、美国夏威夷西区项目为报告期新增土地储备。
- ② 美国索诺马项目的部分业态尚需根据市场定位进行设计，暂时无法确定规划建筑面积。
- ③ 尚有上海董家渡 12 号地、14 号地及大连等项目处于一级开发或拆迁阶段；星火 23 万平米回迁房项目 2016 年 12 月 28 日已摘牌，目前未取得土地证。以上项目涉及建筑面积共约 200 万平方米未列入。

(2) 截至报告期末房地产开发情况

① 二级开发业务

单位：万平方米、亿元

项目名称	项目状态	权益比例	占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含地上、地下)	2016 年新开工建筑面积	报告期末累计已竣工建筑面积	报告期内在建面积	预计总投资金额	期末在建部分累计投资金额	业态
武汉中央商务区	在建, 部分竣工	100%	191.31	819.42	0	256.1	257.98	437.73	121.86	住宅、商业、酒店、办公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2#地、3#地)	在建, 部分竣工	100%	17.52	25.78	1.99	16.24	22	135.72	57.13	住宅、商业、办公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4#地)	在建, 部分竣工	100%	5.54	22.85	0	21.28	9.57	66.17	11.66	住宅、商业

项目名称	项目状态	权益比例	占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含地上、地下)	2016年新开工建筑面积	报告期末累计已竣工建筑面积	报告期内在建面积	预计总投资金额	期末在建部分累计投资金额	业态
上海泛海国际公寓(即董家渡10号地项目)	在建,部分竣工	100%	4.39	22.84	0	4.25	22.84	94.46	56.04	住宅、商业
杭州泛海钓鱼台酒店(即泛海国际大酒店项目)	在建,部分竣工	100%	1.56	10.36	0	10.36	10.36	10.80	7.01	酒店
深圳泛海城市广场	已竣工	100%	2.48	12.23	0	12.23	3.20	10.73	-	住宅、商业、办公
沈阳泛海国际居住区	在建,部分竣工	100%	22.10	16.59	0	4.95	6.07	8.71	2.39	住宅、商业
美国洛杉矶泛海广场	在建	72.03%	1.87	24.93	0	0	24.93	18.00 亿美元	31.19	公寓、商业、酒店
美国旧金山泛海中心	在建	100%	0.51	21.32	21.32	0	21.32	29.00 亿美元	29.55	公寓、写字楼、商业、酒店

注：上表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房地产项目基本情况，相关数据可能根据项目开发建设情况有所调整。

② 一级开发业务

单位：万平方米

地块名称	地址	需平整土地面积	累计已平整土地面积	收入分成比例
大连泛海国际旅游度假区	大连市旅顺口区	96.03	61.40	10%

(3) 报告期内房地产销售情况

单位：万平方米

地区	项目	业态	2016年可售面积	2016年销售面积	2016年结算面积
武汉	武汉中央商务区	住宅	17.04	16.20	27.87
		商业	3.16	1.55	1.81
		写字楼	11.10	10.42	10.98
		公寓	0.74	0.74	0.00
北京	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	住宅	6.27	5.84	9.38
深圳	泛海城市广场	公寓	0.44	0.32	0.32

地区	项目	业态	2016 年可售面积	2016 年销售面积	2016 年结算面积
		写字楼	2.52	1.03	1.03
上海	泛海国际公寓	住宅	0.09	0.09	0.69
沈阳	泛海国际居住区	住宅	2.26	0.00	0.00
合计			43.63	36.20	52.08

注：以上项目中，公司的权益比例均为 100%。

(4) 截至报告期末房地产出租情况

业态	地区	项目	可租赁面积 (万平方米)	出租率	权益比例	期末公允价值(元)
商业	武汉	泛海城市广场一期商业及车位	6.04	94.19%	100%	1,418,997,588.00
	青岛	泛海名人广场地下一层及地上五层	0.2	100%	90%	33,706,947.00
	北京	光彩国际公寓部分底商	1.45	78%	75%	652,800,000.00
写字楼	武汉	泛海城市广场一期非自用办公楼部分	2.10	100%	100%	407,512,415.00
	杭州	杭州民生金融中心	3.32	39.79%	100%	939,000,000.00
	上海	港陆广场	2.92	98.84%	57.62%-72.03%	855,500,000.00
		港陆黄浦中心	0.98	98.93%	57.62%	206,000,000.00
旧金山	旧金山 78、88#楼	0.10	33%	100%	80,723,145.42	
酒店	武汉	泛海喜来登酒店	6.86	100%	100%	1,090,348,154.00
	杭州	泛海钓鱼台酒店	2.87	100%	100%	1,106,000,000.00
其他	武汉	樱海园一期幼儿园	0.24	100%	100%	19,000,000.00
	深圳	泛海幼儿园	0.25	100%	100%	12,133,931.00
		其他零星物业	0.67	100%	100%	77,008,792.00

3、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总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重	
营业总收入合计	24,670,534,835.16	100.00%	13,751,098,093.96	100.00%	79.41%
分行业					
地产行业	18,545,478,723.77	75.17%	9,397,959,111.54	68.34%	97.34%
金融行业	6,048,967,063.26	24.52%	4,303,722,692.76	31.30%	40.55%
其他	76,089,048.13	0.31%	49,416,289.66	0.36%	53.98%
分产品					
房地产销售	17,670,468,770.02	71.63%	8,662,707,651.00	63.00%	103.98%
商品销售	287,305,244.87	1.16%	419,418,279.27	3.05%	-31.50%
物业出租	240,948,067.10	0.98%	218,969,465.77	1.59%	10.04%
物业管理	114,227,734.31	0.46%	96,863,715.50	0.70%	17.93%
装修工程	232,528,907.47	0.94%			
利息净收入	415,572,446.29	1.68%	419,839,091.89	3.05%	-1.0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43,114,577.08	11.12%	2,878,258,407.39	20.93%	-4.70%
已赚保费	2,447,990,424.46	9.92%	198,436,894.70	1.44%	1133.64%
金融投资业务损益	442,289,615.43	1.79%	807,188,298.78	5.87%	-45.21%
其他	76,089,048.13	0.32%	49,416,289.66	0.37%	53.98%

注：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加快房地产板块价值释放，一方面提升金融类公司核心资本运用效率，因此地产及金融各项收入显著提升。

(2) 占公司营业总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地产行业	18,545,478,723.77	10,841,004,601.37	41.54%	97.34%	122.57%	-6.63%
金融行业	6,048,967,063.26	5,029,101,960.89	16.86%	40.55%	127.48%	-31.77%
分产品						
房地产销售	17,670,468,770.02	10,271,792,087.87	41.87%	103.98%	129.50%	-6.4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43,114,577.08	1,507,666,339.23	45.04%	-4.70%	9.07%	-6.93%
分地区						
华中地区	9,712,581,314.44	5,141,817,784.81	47.06%	73.54%	102.06%	-7.47%
华北地区	11,643,995,362.31	7,624,081,269.63	34.52%	242.29%	226.92%	3.07%

注：金融业务营业收入系净额列示，营业支出中主要为业务及管理费用，故金融产品毛利率计算公式调整为：毛利率 = (营业收入 - 业务及管理费用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资产减值损失) / 营业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房地产销售	在建面积	万平方米	378.27	468.31	-19.23%
	结转收入	元	17,670,468,770.02	8,662,707,651.00	103.98%
	存货	元	66,790,728,404.49	51,499,710,636.10	29.6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加速推进北京、深圳、武汉等优势区位的重点房地产项目销售及工程建设投入，故结算收入及存货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房地产销售	房地产建造成本	10,271,792,087.87	94.28%	4,475,777,883.07	91.48%	129.50%
商品销售	安防产品销售成本	161,010,401.80	1.48%	241,454,947.20	4.93%	-33.32%
物业出租	物业出租成本	112,365,659.65	1.03%	61,870,882.40	1.26%	81.61%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成本	107,422,457.51	0.99%	91,764,457.46	1.88%	17.06%
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成本	188,413,994.54	1.73%			
其他业务	其他成本	53,479,470.84	0.49%	21,911,537.25	0.45%	144.07%

注：金融业务营业收入系净额列示，营业支出中主要为业务及管理费用，故此处仅对房地产行业相关产品成本进行分析。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公司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18 户，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新增合并主体 32 户，减少纳入合并主体 3 户。其中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民生信托及民众资本新增 2 户；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上海御中、弘毅保怡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毅保怡”）、民生金融（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金融香港”）及其子公司国邦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邦融资租赁”）新增 4 户；新设成立子公司 25 户，新增结构化主体 1 户；处置子公司三江电子及其子公司深圳市泛海三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江电子科技”）2 户，控制的结构化主体到期 1 户，具体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118,242,048.8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5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法人一	1,802,710,853.98	7.31%
2	法人二	137,805,462.87	0.56%
3	自然人一	59,580,973.00	0.24%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	自然人二	59,240,593.00	0.24%
5	自然人三	58,904,166.00	0.24%
合计	--	2,118,242,048.85	8.5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前五名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无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公司主要工程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353,517,304.3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1.0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法人一	931,008,972.89	4.37%
2	法人二	558,516,845.70	2.62%
3	法人三	341,073,460.11	1.60%
4	法人四	300,334,172.00	1.41%
5	法人五	222,583,853.65	1.04%
合计	--	2,353,517,304.35	11.0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前五名工程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无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4、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41,777,672.49	395,985,298.39	-13.69%	销售推广费用略有降低
管理费用	3,723,097,836.33	2,420,606,932.44	53.81%	人力资源成本及办公费增加
财务费用	2,171,639,093.67	1,188,979,527.20	82.65%	费用化借款利息增加

5、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88,309,618.39	21,281,047,160.42	1.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17,450,167.56	21,754,285,527.08	69.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29,140,549.17	-473,238,366.66	-3,118.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97,408,071.05	8,273,829,489.08	449.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00,908,170.77	15,044,771,907.38	310.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3,500,099.72	-6,770,942,418.30	-140.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90,162,159.44	49,086,749,521.15	59.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84,045,215.78	24,549,459,154.73	9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06,116,943.66	24,537,290,366.42	23.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9,027,447.94	17,537,711,344.47	-106.9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降低，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受证券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的证券业务规模大幅下降，2016 年度证券经纪业务客户保证金净流出 25 亿元，较 2015 年度的净流入 42 亿元带来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增加 67 亿元；同时民生证券 2016 年度为提高盈利能力扩大自营投资规模，金融资产投资现金净流出约 60 亿元较 2015 年度净流出 27 亿元带来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增加约 33 亿元。另一方面公司加快推进房地产项目销售及项目建设、提速北京及上海项目拆迁、完善海外布局，新增收购了美国夏威夷西区项目、夏威夷科琳娜 1 号地、纽约南街 80 号项目，2016 年度销售回款实现 188 亿元，较 2015 年度销售回款 133 亿元带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55 亿元；同时境内、外拆迁及购地支出约 160 亿元较 2015 年度的支出 50 亿元带来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增加约 110 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降低主要是由于本期战略投资业务规模增加带来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幅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大增主要是由于本期股东投入及取得借款现金流入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部分房地产开发项目处于建设阶段，前期资金投入在本年度未产生现金流入。

7、报告期末公司融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平均融资成本	期限
期末融资总额	100,256,423,796.43	——	——
其中：银行贷款	17,332,464,929.84	1.8%-7.97%	1 年-9 年
信托融资	52,847,000,000.00	5.2%-11.5%	1 年-5 年
公司债券	26,895,169,056.89	4.2%-12%	2 年-5 年
中期票据	3,181,789,809.70	7.10%	5 年

注：公司债券及中期票据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期末账面价值与票面发行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4,472,331.25	-1.51%	主要来源于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及战略投资业务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52,899,287.92	20.03%	主要来源于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是
资产减值	82,939,181.59	-1.95%	主要来源于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660,821,947.40	15.52%	主要来源于投资联营企业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否
营业外支出	9,493,496.16	-0.22%	主要来源于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等营业外支出项目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0,133,214,797.38	17.95%	31,000,832,176.96	25.33%	-7.38%	本期证券业务客户资金减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26,305,893.87	6.21%	4,974,025,906.41	4.06%	2.15%	本期证券自营业务投资期末持仓规模扩大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存货	66,844,827,460.80	39.83%	51,643,679,311.86	42.20%	-2.37%	金融资产规模大幅增加引起房地产存货规模占比下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383,511,258.60	10.95%	6,702,824,410.04	5.48%	5.47%	本期信托固有资金投资信托产品规模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4,164,203,359.05	2.48%	35,765,231.16	0.03%	2.45%	本期联营企业投资规模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9,057,308,487.82	5.40%	5,765,216,524.88	4.71%	0.69%	本期投资性房地产规模及公允价值增加
应付账款	8,252,180,054.57	4.92%	6,172,771,682.55	5.04%	-0.12%	地产项目应付工程款增加
代理买卖证券款	9,436,414,569.50	5.62%	12,092,598,634.72	9.88%	-4.26%	本期证券经纪业务规模减少
长期借款	57,902,685,608.87	34.50%	37,258,663,148.83	30.45%	4.05%	本期长期借款规模增加
应付债券	30,076,958,866.59	17.92%	17,081,698,940.31	13.96%	3.96%	本期发行债券规模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减值	本期购买/ 转入金额	本期出售/ 转出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4,974,025,906.41	-123,276,330.74			652,920,108,640.51	647,344,552,322.31	10,426,305,893.87
2.衍生金融资产	18,841.55	-1,812,317.13					795,127.4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55,036,188.61		-267,093,467.21	90,051,345.85	33,126,175,516.82	24,439,415,637.83	13,042,152,524.84
金融资产小计	9,829,080,936.57	-125,088,647.87	-267,093,467.21	90,051,345.85	686,046,284,157.33	671,783,967,960.14	23,469,253,546.11
投资性房地产	5,765,216,524.88	771,353,011.06	617,467,480.85		1,949,111,179.10	45,839,708.07	9,057,308,487.82
上述合计	15,594,297,461.45	646,264,363.19	350,374,013.64	90,051,345.85	687,995,395,336.43	671,829,807,668.21	32,526,562,033.93
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178,173,705.98	6,110,902.51					20,256,689.44
2.衍生金融负债	82,808,170.43	82,808,170.43					
上述合计	260,981,876.41	88,919,072.94					20,256,689.4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七、7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9,192,401,987.51	23,975,383,111.29	63.4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武汉公司	房地产开发	增资	8,742,876,885	100%	自有资金	—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6年1月9日、2016年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民生信托	信托	收购、增资	8,416,819,800	93.42%	自有资金	—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6年2月5日、2016年2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股权公司	资本投资	增资	4,8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出资 3,200,000,000 元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6年1月9日、2016年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万达影视	影视传媒	收购	2,500,000,000	6.72%	自有资金	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健林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6年3月5日、2016年5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泛海电力控股	能源、电力	投资设立	1,0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6年3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民生金服控股	互联网金融	投资设立	5,0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股权出资	—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出资 3,200,000,000 元, 公司已将持有的民金所、民生金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至民生金服控股名下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6年9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亚太寰宇	投资控股	投资设立、增资	5,000,000,000	25%	自有资金	中国泛海、泛海资本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出资 375,000,000 元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6年8月16日、2016年9月1日	巨潮资讯网
亚太财险	保险	增资	4,080,000,000	51%	自有资金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重庆三峡果业集团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出资 1,020,000,000 元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5年12月12日、2015年1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中泛控股	投资控股	供股	3,588,134,108	72.03%	供股融资	其他股东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6年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民生银行	银行	二级市场增持	3,680,687,220	1.11%	自有资金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
合计	--	--	46,808,518,013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御泓经典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否	房地产	788,000,000.00	788,000,000.00	自有资金	正在推进	不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9月2日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	788,000,000.00	788,000,000.00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期末所持前十只证券													
股票	0267.HK	中信股份	612,883,549.00	计入权益公允价值变动	659,803,719.84	-	-42,929,975.34	-	-	14,753,512.68	569,953,573.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ISINcode US44841	和黄债券	449,443,105.00	计入权益公允价值变动	489,518,574.02	-	71,318,901.26	-	-	19,414,048.06	520,762,006.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CAB00	(13/1/2022)											
股票	1886.HK	汇源果汁	324,981,251.56	计入权益公允价值变动	594,839,142.09	-	138,387,564.97	-	-	-	463,368,816.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ISINcode USG4690 AAB38	和黄债券 (8/11/2022)	64,639,604.00	计入权益公允价值变动	71,531,807.47	-	12,379,312.48	-	-	2,757,062.47	77,018,916.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518880	黄金ETF	90,859,100.44	计入权益公允价值变动	-	-	-5,974,559.08	90,859,100.44	18,962,769.65	-1,683,390.32	64,137,377.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股票	002004	华邦健康	46,296,113.80	计入损益公允价值变动	-	-3,010,663.94	-	46,296,113.80	6,634,205.70	57,680.47	36,651,244.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股票	1776.HK	广发证券	39,418,298.43	计入权益公允价值变动	40,228,528.49	-	-3,705,352.01	-	-	1,995,615.35	35,712,946.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股票	600688	上海石化	100,300,115.23	计入损益公允价值变动	-	1,895,329.25	-	100,300,115.23	70,407,696.12	-2,041,211.28	29,624,064.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股票	2828.HK	恒生H股ETF	29,828,874.13	计入权益公允价值变动	20,684,316.35	-	1,746,740.24	-	-	-9,539,266.48	21,448,787.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510900	H股ETF	20,225,551.52	计入权益公允价值变动	-	-	-243,823.52	20,225,551.52	-	-	19,981,72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			366,457,824.06	--	162,071,776.48	-146,558.88	-3,644,229.47	156,642,132.12	80,008,888.87	-58,735,618.45	208,385,996.93	--	--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投资													
合计			2,145,333,387.17	--	2,038,677,864.74	-1,261,893.57	167,334,579.53	414,323,013.11	176,013,560.34	-33,021,567.50	2,047,045,458.73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5 年 10 月 17 日、2016 年 3 月 5 日、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5 年 11 月 3 日、2016 年 11 月 16 日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股票收益互换	-	2015 年 9 月 28 日	2016 年 12 月 14 日	50,814.04		50,814.04				-10,670.58
合计					--	--	50,814.04		50,814.04				-10,670.58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5 年 8 月 28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				投资风险分									

但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1、股票收益互换的衍生品交易最大的风险在于特定股票价格下跌带来的损失；</p> <p>2、衍生品交易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汇率和利率波动、股票市场波动、投资标的的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的公司经营管理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公司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p> <p>3、如衍生品投资操作人员未按规定进行衍生品投资操作或未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可能带来操作风险；</p> <p>4、如衍生品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可能带来法律风险。</p> <p>风险控制措施：</p> <p>1、公司将遵守谨慎投资原则，考虑风险与收益最佳匹配，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最大限度地降低、规避市场风险；</p> <p>2、公司制定了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职责，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衍生品交易，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提高相关人员专业能力和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地降低、规避操作风险；</p> <p>3、公司将与交易对方签订条款准确明晰的协议，最大限度地降低、规避法律风险；</p> <p>4、公司将定期对衍生品交易的规范性、内控制度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进行监督检查；</p> <p>5、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衍生品投资相关损益情况。</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不适用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p>1、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衍生品投资，积极寻求探索更为丰富的盈利与投资模式，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p> <p>2、公司已制定《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衍生品交易的业务流程、审批权限、监督机制及风险控制措施，衍生品交易风险可控；</p> <p>3、公司衍生品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p> <p>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事项。</p>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年	发行公司债券	550,000.00	520,000.00	550,000.00	0	0	0%	-	不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发行公司债券	1,150,000.00	1,150,000.00	1,150,000.00	0	0	0%	-	不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发行股票	575,000.00	310,965.00	310,965.00	0	0	0%	260,487.47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按募集用途投入到上海泛海国际公寓项目和武汉泛海国际居住区桂海园项目的开发建设。	不适用
合计	--	2,275,000.00	1,980,965.00	2,010,965.00	0	0	0%	260,487.47	--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已到位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募集投向使用完毕；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募集投向使用了 3,109,650,762.50 元，剩余 2,604,874,651.09 元，将继续按募集用途投入到上海泛海国际公寓项目和武汉泛海国际居住区桂海园项目的开发建设。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募集资金	调整后投	本报告期	截至期末	截至期末	项目达到预	本年度实	是否达到	项目可行
---------------	------	------	------	------	------	------	-------	------	------	------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承诺投资 总额	资总额(1)	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 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现的效益	预计效益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偿还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贷款 15 亿元	未变更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 公司偿还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贷款 15 亿元	未变更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中心大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偿 还平安银行武汉分行贷款 2 亿元	未变更	20,000	20,000	0	2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 任公司、泛海建设集团投资有限公 司、通海建设有限公司偿还中国信 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 公司贷款 10 亿元	未变更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偿还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 司北京市分公司贷款 11 亿元	未变更	110,000	110,000	100,000	11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沈阳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偿还对 中铁信托贷款 2 亿元	未变更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 公司偿还平安银行武汉分行贷款 10 亿元	未变更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 公司偿还招商银行王家湾支行贷款 25 亿元	未变更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北京泛海东风置业有限公司偿还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贷款 6 亿元	未变更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偿还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贷款 30 亿元	未变更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偿还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贷款 3 亿元	未变更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大连黄金山投资有限公司偿还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贷款 6 亿元	未变更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中心大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偿还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贷款 8 亿元	未变更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泛海城市广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偿还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贷款 8 亿元	未变更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泛海建设集团青岛有限公司偿还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贷款 7 亿元	未变更	70,000	70,000	70,000	7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贷款 4 亿元	未变更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贷款 8 亿元	未变更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偿还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7.50 亿元	未变更	75,000	75,000	75,000	75,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泛海国际居住区桂海园项目	未变更	150,000	150,000	82,778	82,778	55.19%	2016 年 6 月	93,934	是	否
上海泛海国际公寓项目	未变更	350,000	350,000	153,187	153,187	43.77%	2018 年 6 月	2,814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75,000	2,275,000	1,980,965	2,010,965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自 2015 年 1 月 3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95,776.42 万元。2016 年 2 月 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95,776.42 万元置换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95,776.4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已到位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募集投向使用完毕;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募集投向使用了 3,109,650,762.50 元,剩余 2,604,874,651.09 元,将继续按募集用途投入到上海泛海国际公寓项目和武汉泛海国际居住区桂海园项目的开发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泛海资本	三江电子 60% 股权	2016 年 7 月 15 日	30,740.34	2,608.08	三江电子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2015 年三江电子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约 3.44%，三江电子净利润占公司净利润约 1.20%，比例较小，因此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0.75%	以交易标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是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已全部过户	已按计划如期实施	2016 年 7 月 2 日	巨潮资讯网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武汉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经营	3,000,000.00	6,385,795.49	3,128,928.75	700,364.45	292,604.37	249,407.25
武汉中心	子公司	房地产经营	100,000.00	1,053,209.22	269,367.82	142,973.03	45,940.37	34,557.51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武汉 BVI 公司	子公司	投资控股	5 万美元	376,714.95	60,806.04		-9.17	60,946.17
东风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经营	399,860.00	1,858,801.17	474,303.09	436,456.37	89,227.94	66,772.32
星火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经营	150,000.00	1,804,986.69	164,858.91	372,554.13	42,805.70	31,970.03
民生证券	子公司	证券	458,060.77	3,354,769.89	1,103,273.28	152,890.29	21,274.66	15,848.78
亚太财险	子公司	保险	400,138.30	545,575.24	269,552.96	264,020.67	-45,398.12	-44,702.57
民生信托	子公司	信托	700,000.00	1,264,693.88	993,239.08	192,081.49	126,938.94	95,145.43

注：

本表填列范围为单个子公司净利润或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子公司情况，因此上述各子公司财务数据均为非合并口径。

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说明：

1、武汉公司、武汉中心、东风公司及星火公司均为房地产开发企业，本年度公司加快北京、武汉等城市存量货值去化，带来收入及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2、公司通过武汉 BVI 公司持有民生银行股权，本期净利润来源于投资民生银行作为联营企业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民生证券受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本年度营业绩大幅低于上期。

4、亚太财险本年度是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后的第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受车险综合成本率较高等因素影响本年度产生亏损。

5、民生信托本年度在完成增资后，推进战略转型，新增业务量中，投资银行、资产管理等创新业务占比近半，收入及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其中，民生信托开展信托业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1、自营资产经营情况和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民生信托主要开展业务分为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两部分。其中，固有业务主要包括自有资金的同业存款、发放信托贷款和投资信托产品、资管计划等；信托业务品种主要包括单一资金信托、集合资金信托、财产权信托等。

(1) 固有资产及运用分布表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241,983.95	19.13	基础产业	14,000.00	1.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房地产业	38,780.00	3.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704.10	79.13	工商企业	708,504.10	56.02
贷款		0.00	金融机构	481,403.95	38.06
其他	22,005.83	1.74	其他	22,005.83	1.74
资产总计	1,264,693.88	100.00	资产总计	1,264,693.88	100.00

(2)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362,472.29	2.53	基础产业	2,591,298.59	18.07
贷款	4,737,383.56	33.04	房地产	1,161,658.00	8.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62,945.67	13.69	证券市场	2,122,137.86	14.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82,673.78	22.19	工商企业	4,962,122.64	34.60
长期股权投资	388,373.88	2.71	金融机构	182,312.69	1.27
其他	3,706,624.35	25.84	其他	3,320,943.75	23.16
信托资产总计	14,340,473.53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14,340,473.53	100.00

(3)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信托资产：		
货币资金	362,472.32	531,900.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62,945.70	624,671.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452.65	0.00
应收款项	11,994.19	29,346.18
发放贷款	4,737,383.56	5,964,655.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82,673.77	687,579.79
长期应收款	569,948.23	1,167,903.00
长期股权投资	388,373.88	137,399.65
长期待摊费用	15.67	0.00
其他资产	3,054,213.56	2,193,141.53
减：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信托资产总计	14,340,473.53	11,336,598.19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信托负债：		
应付受托人报酬	4,917.36	5,106.06
应付托管费	117.51	80.90
应付受益人收益	35,581.36	17,377.12
其他应付款项	19,095.39	114,834.97
信托负债合计	59,711.62	137,399.05

信托资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信托权益:		
实收信托	14,275,552.99	11,122,807.38
资本公积	44,958.28	7,452.88
未分配利润	-39,749.36	68,938.88
信托权益合计	14,280,761.91	11,199,199.14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总计	14,340,473.53	11,336,598.19

(4)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营业收入	944,805.55	789,907.65
1.1 利息收入	493,200.26	482,329.22
1.2 投资收益	403,128.13	407,371.42
1.2.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1.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641.49	-99,909.56
1.4 租赁收入	0.00	0.00
1.5 汇兑损益	0.00	0.00
1.6 其它收入	9,835.67	116.57
2.支出	141,679.83	120,535.40
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8.10	369.44
2.2 受托人报酬	94,944.65	58,749.88
2.3 托管费	4,150.68	3,894.08
2.4 投资管理费	0.00	0.00
2.5 销售服务费	8,551.00	11,861.22
2.6 交易费用	4,305.70	3,130.43
2.7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2.8 其它费用	29,369.70	42,530.35
3.信托净利润	803,125.72	669,372.25
4.其它综合收益	20,595.63	-33,686.44
5.综合收益	823,721.35	635,685.81
6. 加: 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68,938.88	159,479.46
7.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892,660.23	795,165.27
8. 减: 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911,813.96	759,912.83
9.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39,749.36	68,938.88

2、报告期内存续、新增信托项目的数量、金额

信托资产	新增项目个数	新增实收信托金额（万元）
集合类	71	8,905,406.42
单一类	56	4,711,495.69
财产权类	6	179,740.00
合计	133	13,796,642.11

信托资产	存续项目个数	存续实收信托金额（万元）
集合类	109	7,743,732.60
单一类	95	5,586,927.83
财产权类	20	944,892.56
合计	224	14,275,552.9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于本公司管理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如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等），会评估其所持有结构化主体连同其管理人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最大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以致表明本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若本公司对管理的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则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对于本公司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份额，因本公司作为发行人具有合约义务以现金回购其发售的份额，本公司将其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了 3 家结构化主体，公司自有资金参与该计划的金额为 16.45 亿元。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及竞争格局

当前，世界经济发展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加，困难多、挑战多，但剧烈的变化同时也蕴含着更多的机会。我国经济持续保持中高速增长，金融、房地产等支柱行业稳定健康发展，这些有利因素将继续支持公司转型发展。

在房地产行业方面，2017 年 3 月，北京楼市调控政策全面升级，其他城市相关政策亦陆续出台。预计 2017 年度房地产调控将围绕住房的居住属性，继续“因城施策”的政策思路，并加快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推进房地产市场规范有序发展。公司主要房地产项目位于北京、上海、深圳、武汉等经济发达、人口聚集的一二线城市，且产品品质突出、类型丰富，更为契合市场主流需求。

在金融行业方面，受国内经济下行、人民币阶段性贬值、资本市场低迷等不利因素叠加影响，预计未来市场和监管环境将在去库存、去杠杆、强化监管体系、保持市场合理流动性中寻求平衡。在严峻的监管形势和激烈的市场竞争下，具备差异化和专业化优势的企业才能脱颖而出。作为金融行业的后起追赶者，公司与现有行业领先者在品牌、人才、渠道等方面存在

一定差异，但公司产业基础扎实，金融布局日趋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灵活高效，发展前景广阔。

（二）公司 2017 年经营计划

2017 年是公司“三年打基础”战略部署的最后一年，也是公司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公司将紧紧抓住中国经济转型升级过程中的机遇，在前期初步完成各业务板块布局的基础上，以“提升效益、创造价值”为主线，引领各个业务平台抓难点、补短板，不断夯实发展基础，加快业务转型升级步伐，增强内生发展动力，并切实加强各业务平台之间的协同，共同形成发展合力。在着力提升效益的同时，公司将把风险控制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重点防范金融业务风险及“国际化”风险，讲求“促发展”与“防风险”齐头并进，确保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将着重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1、深化金融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培育企业发展新动能

金融产业是公司发展的新动能，但目前尚未形成明显的规模优势和比较优势。2017 年，公司董事会将引导各金融业务平台认真修炼内功，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快业务转型创新步伐，争取早日形成完整的金融服务体系，并不断提高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增强金融业务对公司转型发展的支撑力度。

分板块而言，民生信托要以资金端建设为突破口，重点拓展财富管理业务，完善线下财富中心和线上互联网双渠道布局与建设，研发收益、期限、结构组合丰富的产品，多渠道、多产品策略撬动资金，真正打通资金供给侧与需求侧的通道，从而创造更好的业绩，努力向行业第一阵营进发；民生证券要以提升经营业绩为核心，推进业务创新转型，培育新的增长动力，并打造配套的管理机制、风控体系、人才队伍，有效保障业务发展；亚太财险要彻底清除束缚发展的障碍，加大补短板力度，配合增资款项到位，有序增加新老业务投入，提高资本运用效率，同时公司要继续推动亚太再保险、亚太互联网人寿批筹工作，为尽早实现公司保险业务综合布局创造条件；互联网金融平台要进一步完善平台建设，并形成完整的服务体系；民生基金要夯实发展基础，确保取得牌照后尽快开业。

2、依托房地产业基础和优势，探索产业发展新方向

房地产业是公司发展的传统动能，近几年步入价值快速释放阶段，为公司发展持续贡献业绩。但鉴于房地产行业已经发生深刻变化，公司要立足现有基础与优势，对房地产板块的经营思维、商业模式和内部管理进行重构，实现传统动能焕发新活力。

一方面，公司将坚守房地产的居住属性，扎实推进项目开发与储备，计划 2017 年新开工面积 118.92 万平方米，在建面积 430.36 万平方米，竣工面积 135.20 万平方米，并继续在境内外优势区域物色优质项目，增加项目储备；同时加强政策、市场前景分析研判，提前做好策略、方案应对，增强项目销售能力，促进存量货值去化。

另一方面，公司要加强公司内部房地产开发、不动产管理、金融、战略投资等各个板块的互动合作，形成开发建设、运营管理、投资管理三位一体的综合运营模式，全面提升项目开发运营效率和效益，促进项目释放内在价值。

3、持续优化提升投资平台，构筑投资业务发展新动力

2016 年，公司战略投资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并开展了多项具有较高价值的投资，战略投资业务取得初步成果。未来一段时间，公司将从加强投资平台建设、完善投资布局、优化投后管理等方面入手，着力“谋发展、提效益”：一是要对标行业领先企业，对投资板块的决策机制、风控体系、人员结构、技术平台等进行系统优化提升，形成高度市场化的、高标准的、完整的经营运作体系，打造战略投资、资本投资、证券投资协同联动的核心投资能力；二是要进一步明确自身定位、投资方向和策略，结合公司产业链布局、不动产存量盘活等主要方向，聚焦金融、支付、新地产、医疗健康、教育、移动互联网等重点领域，选择优质标的，开展精准投资；三是要加强项目投后管理，提升为被投资企业提供增值服务的能力，并准确把握项目退出机会，实现有进有退、滚动发展。

4、继续深化“国际化”战略，提升境外业务效率和效益

在全球更广范围内配置资源，将海外市场的优质资源与中国市场的巨大需求进行对接，是公司长远发展的必由之路。随着“国际化”战略的不断推进，加强对海外投资并购项目的管控、强化境内外业务的协同配合，将是公司“国际化”下一阶段工作重点。

2017 年，公司一是要根据企业战略部署和国际形势变化，积极而谨慎地探索新的投资领域，开发更多优质投资机会，进一步优化境内外资源配置；二是要抓好前期收购项目的落地和并购后整合，并与公司境内外现有资源顺畅对接、互动发展，

使协同叠加效应不断显现；三是要逐步探索、构建既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又适应境外环境的管理体制机制，提升公司境外业务管理效果。

5、充分利用境内外多层次资本市场，合理开展融资工作

为满足公司转型关键期的资金需求，公司将统筹做好资金安排计划，加强境内外市场比较分析，择优选择融资方式与渠道，确保资金按时、足额到位，提高财务和运营的稳健性，全力服务好转型发展大局。在境内市场，公司将重点跟踪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进展，力争尽快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并完成发行工作；同时，要综合公司发展情况及当前再融资政策环境趋严的形势，形成下一阶段再融资工作方案。在境外市场，公司将利用“国际化”发展中积累的良好声誉，推动国际主体信用评级提升；发挥境外上市平台优势，创新融资手段与方式，增强资本募集能力。

6、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转型后资产规模日渐扩大，业务边界持续延展，复杂度不断上升，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性、内部管控的有效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17 年，公司董事会将推动公司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管理体制机制，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重点将开展几方面工作：第一，2017 年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完成换届，现任董事、监事均系金融、地产、投资等领域资深专家，公司将采取有力举措，协助董事、监事进一步提高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进而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强化监事会监督职能；第二，以“有格局、有能力、敢担当”为标准，全面加强公司管理团队的综合素质；第三，深入开展“全面优化提升企业结构素质的‘十一项’措施”工作，驱动企业战略、管理体制、管理制度等全面优化。

7、全面加强风险控制，严守企业发展底线

随着公司多元化、国际化经营格局逐渐形成，尤其是公司陆续进入证券、信托、保险等金融领域，国内外业务板块同时发力，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更加错综复杂，风险防控压力空前巨大。

2017 年，公司将把风险控制，特别是金融业务平台和境外业务板块的风险控制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将合规要求牢牢嵌入公司的组织、制度和流程，提升认识和应对风险的能力，增强预见性，赢得主动，占领先机。具体而言，公司将从以下三个方面重点发力，全面加强风险管理：一是加强风控体系建设，构建起全员风控的大格局；二是加强风控队伍建设，提升风控团队的职业操守和业务能力；三是理顺公司风控体系的工作机制，健全完善风控指标报送、预警和分析机制，及时预防、发现和应对风险，加强源头治理，力争把风险消灭在萌芽状态，为公司长远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政策和市场风险。政策方面，我国发展处在爬坡过坎的关键阶段，未来一段时间内，在大原则、大方向基本确定的前提下，国家可能出台一系列具体监管政策和措施（特别是在房地产和金融方面），这将给公司的经营管理增加一定的不确定性。市场方面，房地产行业整体而言已度过供不应求的阶段，供需关系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产品去化周期相应可能受到一定影响，公司新进入的证券、信托、保险等金融领域也面临市场波动、竞争加剧等风险，可能增大公司经营业绩的波动性。对此，公司将积极跟进国家政策，从经营战略和具体方针上响应政策及市场变化，做到“知变、应变、善变、顺变”，提前做好研判及应对措施，灵活适应变化，降低风险，稳健经营。

2、财务风险。财务稳健是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对此公司一贯给予高度重视。因公司战略转型持续深入推进，且重点发展的业务均属资金密集型行业，资金需求较大，因此公司面临负债率较高的风险。对此，公司一方面将积极加快房地产项目去化，加速销售款回笼，并着力提高信托、证券等金融业务的盈利能力，从而增加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另一方面将综合运用、合理匹配股权、债权等多种融资方式，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进一步保障公司财务的稳健性。

3、海外发展风险。近年来公司大力践行“国际化”发展战略，目前已控股两家香港上市公司，并在美国、印尼等国家投资了多个地产、电力项目，海外资产配置已具备一定规模。海外项目投融资面临与国内迥异的社会经济环境、法律法规政策、市场竞争格局，同时，在人民币贬值压力加大、跨境资本流动管控趋严的背景下，公司还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和资金出境风险。对此，公司将谨慎选择海外拓展的区域、行业、项目，充分调研，科学决策，并加强全流程风险管控，确保海外发展风险可控。

4、内部管理风险。除传统主业房地产以外，公司已涉足信托、证券、保险、基金等金融行业各个领域，且其中部分平台系收购而来，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提出了新的挑战。如何使公司的管理机制体制、业务模式适应房地产、金融等不同行业的特点，如何使新的团队尽快融入公司环境并发挥作用，如何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切实促进各项业务的发展，如何加强产业板块和金融板块之间以及金融板块之间的协同，是公司经营管理面临的紧迫课题。对此，公司将持续完善规章制度，

优化管理机制体制，加强板块协同，促进资源整合等，坚持审慎运作、稳步推进，降低经营管理风险，保障公司健康发展。

5、法律合规风险。近年来，资本市场、金融市场监管持续升级，依法从严全面监管成为主旋律。公司除受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监管以外，公司旗下各金融业务还应分别遵守中国银监会、中国保监会等相关规定。此外，受行业特点影响，公司部分新增业务平台面临诉讼压力，如亚太财险因开展常规车险业务而涉及大量小额诉讼，需花费较多时间精力予以妥善处理。对此，公司将不断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和流程，积极推动合规文化建设，从加强诉讼管理力度、强化违规责任追究等工作入手，着力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1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披露于深交所互动易网站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的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2月24日、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6年4月1日	其他	机构、个人	
2016年5月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6年5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6年7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6年7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接待次数			
接待机构数量			37
接待个人数量			44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在综合考虑公司股东利益及公司经营水平、盈利能力等因素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实施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公司总股本 5,196,200,656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实施完毕。

（上述信息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6 年 4 月 27 日、2016 年 6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二)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196,200,6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6 年 3 月 29 日总股本 5,196,200,6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557,311,7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779,430,098.40	3,109,104,886.10	25.07%	/	/
2015 年	779,430,098.40	2,020,171,828.48	38.58%	/	/
2014 年	683,596,765.20	1,557,196,489.62	43.90%	/	/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5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5,196,200,656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779,430,098.40
可分配利润 (元)	915,452,352.8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 20%。	
本条所称特殊情况是指：公司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即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6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09,104,886.10 元，提取法定公积金及风险准备金共 356,288,338.28 元，加上年末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2,930,681,591.79 元，本年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683,498,139.61 元，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 915,452,352.89 元。	
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196,200,6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原控股股东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和光彩事业投资集	承诺 1: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问	承诺 1: 2007 年 12 月 9 日 承诺 2: 2007 年 12 月 21 日	——	承诺 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旗下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团有限公司 (现已更名为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人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吸收合并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公司 1,678,579,976股股份,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继续履行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作出的承诺	的承诺 承诺 2: 其他承诺 承诺 3: 其他承诺 承诺 4: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 5: 其他承诺	题,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旗下的泛海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光彩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如下: 实际控制人及旗下的泛海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光彩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承诺,除已竣工或接近竣工的北京光彩国际中心项目、山东齐鲁商会大厦项目(与山东工商联合作开发)、已经营多年的两家小型酒店(由潍坊泛海大酒店有限公司和青岛泛海名人酒店有限公司经营管理)、已处于收尾阶段的潍坊城市花园项目(山东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开发)外,将不会、并将促使其所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房地产开发、物业出租及物业管理等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未来所有的房地产业务机会均由泛海建设进行。 2、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资产在过渡期间损益安排及土地规划条件变更可能给公司带来损失的补充安排的承诺 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就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涉及的目标资产可能的损失承担对公司承诺如下: (1)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就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通海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武汉王家墩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股权(简称“认购资产”)工商变更到公	承诺 3: 2007 年 12 月 21 日 承诺 4: 2007 年 12 月 21 日 承诺 5: 2007 年 11 月 15 日		的泛海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的有关约定。 承诺 2: (1)未触及该事项;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所属的浙江公司已取得项目土地使用权证,武汉公司项下全部 27 宗地已办理完毕 26 宗地的土地证,余下的宗地 27 暂未取得土地证。 由于宗地 27 位于项目边缘地带,不会对武汉公司项目开发计划的实施、开工进度产生影响。截至目前,武汉公司项下已办证面积占全部 27 宗地净用地总面积的 98.18%。基于负责的态度,公司控股股东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支付赔偿款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司之前的损益承诺：</p> <p>自认购资产评估基准日起至认购资产工商变更至公司名下之日止，上述认购资产在此期间的所有损失，均由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承担。</p> <p>(2) 鉴于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武汉王家墩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土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承诺：</p> <p>若未能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武汉王家墩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土地的使用权证，则向公司赔偿 39.65 亿元（本次浙江公司 100% 股权和武汉公司 60% 股权的作价），待公司取得浙江公司、武汉公司土地使用权证后将 39.65 亿元返还给大股东。</p> <p>3、承诺</p> <p>鉴于：</p> <p>(1) 公司本次拟向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收购持有或有权处置的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星火公司”）100% 股权、通海建设有限公司（简称“通海公司”）100% 股权、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浙江公司”）100% 股权和武汉王家墩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公司”）60% 股权；</p> <p>(2) 深圳德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对上述四家公司进行评估（简称“本次评估”），并出具了《关于武汉王家墩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p>			<p>（即履约保证金）</p> <p>143,515,773.64 元。上述保证金在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欠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款项中抵扣。按照承诺要求，公司已将 79,922,744.48 元履约保证金返还公司原控股股东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尚余保证金金额 63,593,029.16 元。待取得宗地 27 的土地使用权证后，公司将上述履约保证金归还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武汉公司原另一股东武汉中央商务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协助武汉公司签订宗地 27 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截至本报告期末，此项工作尚在进行中。</p> <p>承诺 3：</p> <p>(1) 截至报</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司资产评估报告书》(德正信资评报字[2007]第 040 号)、《关于武汉王家墩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日期后有关事项的说明》、《关于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德正信资评报字[2007]第 077 号)、《关于通海建设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德正信资评报字[2007]第 042 号)和《关于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德正信资评报字[2007]第 043 号);</p> <p>(3)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土地包括星火公司第六宗地和第七宗地、通海公司 10 号地、浙江公司土地和武汉公司土地,星火公司的第二宗地尚未取得二级开发权,故未纳入本次评估范围,仅按账面值列示,通海公司的 12 号地、14 号地由于动迁工作未正式展开,因此也未纳入本次评估范围,也仅按账面值列示;</p> <p>(4) 本次交易的作价是在目标资产(指上述四家公司的股权)的评估价值基础进行折价确定的;本次评估结果(价值)是以四家公司相关土地(星火公司第六宗地和第七宗地、通海公司的 10 号地、浙江公司土地和武汉公司土地)的现有规划条件及星火公司第二宗地的一级开发工作能在 2008 年底前完成为前提得出的评估结果;</p> <p>(5) 星火公司第六宗地、通海公司 10 号地和浙江公司土地的规划指标目前已确定,不会发生变化。星火公司的第七宗地目前规划为市政配套用</p>			<p>告期末,星火公司、通海公司、浙江公司规划指标较评估依据未发生减少情况,不存在导致公司股权的价值低于本次评估的价值的情况。武汉公司 4,000 亩土地因红线调整,总建筑面积略有变化,即总建筑面积调整为 609 万平方米,减少了约 8.22 万平方米。虽然面积有所减少,但整个项目价值基本未受影响。经测算,武汉公司按现规划面积计算的评估值仍高于资产重组时的折股价值。</p> <p>(2) 星火公司的第二宗地在评估中只是以帐面已发生成本列示,不存在评估增值。截至报告期末,星火公司第二宗地一级开发虽未完成但也不存在使第二宗地评估价值减少的情况,也未对本公司造成其他损失。</p> <p>承诺 4:</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地，将来拟对该宗地的规划条件进行调整，以在符合政府要求的前提下，最大限度提高土地价值，即该宗地将来的规划指标可能与本次评估报告采用的作为评估前提的规划指标出现差异。武汉公司土地已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WCX-2007-051），目前武汉公司正在协助武汉市规划局进行相关规划指标的分解落实工作，在该项工作完成后，武汉公司土地的规划指标与本次评估报告采用的作为评估前提的规划指标可能出现差异。</p> <p>（6）星火公司的第二宗地未取得二级开发权，目前正在进行一级开发。</p> <p>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如下：</p> <p>（1）若星火公司第六宗地和第七宗地、通海公司 10 号地、浙江公司土地和武汉公司土地的规划指标发生变化，从而出现与本次评估报告采用的作为评估前提的规划指标不一致的情形，并且因此导致上述四家公司股权的价值低于本次评估的价值，则对上述四家公司股权的价值低于本次评估的价值的差额部分，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将向公司进行赔偿。</p> <p>（2）若星火公司的第二宗地的一级开发工作未能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造成星火公司 100% 股权的评估价值低于本次评估的价值或给泛海建设造成其他损失，则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将向公司进行赔偿。</p>			<p>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严格履行了承诺的有关约定。</p> <p>承诺 5：</p> <p>由于星火公司尚未完成第二宗地的一级开发工作，故未触及本项承诺。</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4、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关于关联交易、资金往来、资金占用及担保等有关事项的承诺</p> <p>鉴于：</p> <p>(1) 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30 日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议案的相关内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用于收购控股股东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或有权处置的北京星火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通海建设有限公司 100% 股权、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武汉王家墩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 股权及上述股权对应的资产。</p> <p>(2) 根据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后更名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假定三年前已购买入资产泛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模拟编制的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2005 年 12 月 31 日、2004 年 12 月 31 日备考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简称备考审计报告），上述拟收购的四家企业与包括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在内的关联方在近三年又一期中曾发生关联交易、资金往来和担保事项，且在 2007 年 6 月 30 日仍存在相互的资金占用和担保。</p> <p>(3) 公司收购上述四家企业的股权后，公司将成为四家企业的控股股东，备考审计报告中反映出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有关关联交易、资金往来、资金占用和担保的情形。</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因此，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本着支持公司发展、保护公司利益的原则，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泛海集团有限公司、通海控股有限公司、常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特共同作出如下承诺：</p> <p>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后，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证券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制定的有关规章、规则的相关规定，全力支持公司的发展，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坚决禁止对公司的资金占用，尊重和维护公司的独立性、财务安全和资金安全。</p> <p>5、关于项目工程合同的承诺</p> <p>鉴于国家相关部门颁布了系列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致使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短期内难以取得北京朝阳区东风乡绿隔地区第二宗地（简称第二宗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为继续履行双方业已签订的《项目工程合作合同》及相关协议，推进东风乡绿隔地区的拆迁安置、七通一平及代征地拆迁、绿化等工程，公司关联企业泛海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泛海集团”）向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做出如下承诺：</p> <p>（1）泛海集团同意将第二宗地的工程内容调整为“一级土地开发”，并承诺将严格依据《项目工程合作合同》及相关协议的约定，继续按照原有的工期要求保质保量地完成对第二宗地一级土地开发的各项工</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程： (2) 由于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已经按照《项目工程合作合同》及相关协议的约定，向泛海集团支付了项目工程款人民币 50.9 亿元。为此，泛海集团承诺，在第二宗地的一级开发完成之后、二级开发招拍挂完成之前，如经北京市国土部门审核，第二宗地实际发生的一级土地开发成本低于第二宗地按照总建筑面积 80 万平方米和每平方米人民币 5200 元标准计算所得的工程费用，泛海集团愿意将上述差额款项返还给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公司一致行动人卢志强先生	承诺 1: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 2: 其他承诺 承诺 3: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 4: 股份限售承诺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113 号文核准，公司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在内的 9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已经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如下：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实际控制人卢志强先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 (1) 承诺人作为泛海控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来避免发生与泛海控股主营业务的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发生与泛海控股主营业务的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业务或活动。 (2) 按照承诺人整体发展战略以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	承诺 1: 2015 年 4 月 16 日 承诺 2: 2015 年 10 月 22 日 承诺 3: 2015 年 7 月 2 日 承诺 4: 2016 年 2 月 1 日	承诺 3: 2015 年 7 月 2 日—2016 年 8 月 1 日 承诺 4: 2016 年 2 月 1 日—2019 年 1 月 31 日	承诺 1: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如实履行了上述约定。 承诺 2: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的因闲置土地、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被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 承诺 3: 本报告期内，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承诺 4: 截至本报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业的自身情况，如因今后实施的重组或并购等行为导致产生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与泛海控股形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承诺人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泛海控股的利益为原则，采取可行的方式消除同业竞争。</p> <p>2、关于公司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实际控制人卢志强先生出具了《关于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p> <p>中国泛海、实际控制人卢志强先生特此承诺：如泛海控股存在未披露的因闲置土地、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被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并因此给泛海控股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中国泛海、实际控制人卢志强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赔偿责任。</p> <p>3、关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出具了《关于不减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p> <p>中国泛海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即泛海控股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前六个月至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泛海控股股份的情况或减持计划。</p> <p>4、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限售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承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所认购的 95,833,333 股</p>			<p>信息披露日，中国泛海持有的本公司 95,833,333 股股份尚在限售期，未减持。</p>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以 272,961.98 万元受让了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持有的民生信托 59.65% 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6 年 2 月 5 日、2016 年 2 月 16 日、2016 年 2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该次股权转让以民生信托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结论。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经采用收益法测算,2016 年民生信托净利润预测数为 46,653.22 万元。2016 年,民生信托实际实现净利润 95,145.43 万元。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收购民生信托 59.65% 股权	2016 年 1 月 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6,653.22	95,145.43	不适用	2016 年 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2月3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该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2016年5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具体情况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18户，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新增合并主体32户，减少纳入合并主体3户。其中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民生信托及民众资本新增2户；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上海御中、弘毅保怡、民生金融香港及其子公司国邦融资租赁新增4户；新设成立子公司25户，新增结构化主体1户；处置子公司三江电子及其子公司三江电子科技2户，控制的结构化主体到期1户。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具体情况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 晖、邝荣达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 220 万元（不含差旅费），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60 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万元) (如有)	市场公允价值 (万元) (如有)	转让价格 (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 (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泛海	控股股东	收购股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收购中国泛海持有的民生信托 59.65% 股权	以交易标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214,366.38	272,961.98	不适用	272,961.98	现金	不适用	2016 年 2 月 5 日、 2016 年 2 月 23 日、 2016 年 4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泛海资本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出售股权	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三江电子 60% 股权	以交易标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22,220.08	29,225.74	不适用	30,740.34	现金	不适用	2016 年 7 月 2 日	巨潮资讯网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实业”)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收购股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收购泛海实业持有的青岛公司 20% 股权	以交易标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9,289.33	9,296.04	不适用	9,296.04	现金	不适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泛海资本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收购资产	公司受让泛海资本持有的云锋基金的合伙权益, 即泛海资本对云锋基金的 300,000 万元认缴出资额 (其中 198,000 万元已实缴) 及所对应的全部合伙权益	以泛海资本持有的云锋基金的合伙权益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198,000	198,000	不适用	204,184.11	现金	不适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如有)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万元) (如有)	市场公允价值 (万元) (如有)	转让价格 (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 (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p>收购民生信托 59.65% 股权事项以及对民生信托后续增资事项, 使公司合计持有民生信托约 93.42% 股权, 从而成为民生信托的控股股东, 将其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进一步夯实了公司信托业务平台。</p> <p>出售三江电子 60% 股权事项和收购青岛公司 20% 股权事项, 有利于公司产业结构优化和地产优势资源整合, 提高公司经营效率, 实现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健康发展。</p> <p>通过收购云锋基金合伙权益, 公司有望获取较为理想的投资回报, 并加深对云锋基金所涉行业的理解, 挖掘潜在投资机会, 与公司产业布局形成战略资源协同。本次收购也有利于提升公司投资团队的专业能力, 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发展壮大奠定基础。</p>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 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 (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 (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 (万元)
中国泛海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民生银行	银行	364.85 亿元	589,587,700.00	35,202,700.00	4,877,800.00
中国泛海、泛海资本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亚太寰宇	投资管理	200 亿元	149,912.81	149,912.81	-87.19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 (如有)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2016 年 3 月 14 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 公司拟向包括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577,287,066 股 A 股股票, 发行价格不低于 9.51 元/股, 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00,000 万元。中国泛海拟认购不低于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20% 的股份。同日, 公司与中国泛海

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本次认购构成关联交易。2016年3月31日，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不低于9.36元/股，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1,602,564,102万股。2016年7月13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7年1月1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等相关事项，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等进行调整，即将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不超过1,190,000万元，按照发行底价9.36元/股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调整为合计不超过1,271,367,521股。2017年2月23日、2017年3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经上述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2017年3月30日起延长12个月。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待中国证监会核发批文。

(2) 2014年12月5日、2014年12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2014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东风公司、星火公司、上海公司继续委托公司关联方泛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集团”，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负责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项目1-4#地块、产业用地及配套用地拆迁安置等工程以及上海董家渡10#地块项目拆迁安置等项目工程。各方就上述事项签署了补充协议。根据协议约定，项目工程完工后，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确认后据实结算项目价款，公司在项目工程存续期内每年聘请第三方机构对该项目工程开展专项审计。

公司所属上海董家渡项目10号地块已完成拆迁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公司与泛海集团按照约定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通海建设有限公司上海董家渡10号地块土地拆迁直接成本审计的报告》，一致认可上海董家渡项目10号地块土地在2002年9月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拆迁成本总支出为2,986,768,370.49元。同时，双方同意按照上述经审计的拆迁成本，由上海公司按照3%的比例向泛海集团支付服务费，费用总额为89,603,051.11元。双方就上述事宜签署了《关于同意上海董家渡10号地块土地拆迁成本的审计报告协议》。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目前该笔服务费已按约定支付完毕。

公司所属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项目1-4#地块、产业用地及配套用地拆迁安置工作正在稳步顺利推进。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泛海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拆迁工程进度的鉴证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向泛海集团支付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1-3#地块拆迁费用1,199,100.00万元，累计向泛海集团支付4#地块、产业用地及配套用地拆迁费用903,295.75万元。

(3)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东风公司聘请关联方泛海园艺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为所属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3#地南区提供绿化工程服务，双方就此签订了《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3#地南区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款为3,600万元。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目前该合同正在按约定履行中。

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014年12月6日	巨潮资讯网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016年2月5日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公告	2016年3月15日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016年5月13日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2016年6月25日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2017年1月18日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武汉公司	2013年1月19日	47,600.00	2013年2月5日	39,08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务人与客户签订正式《商品房买卖合同》及《车位买卖合同》，并完成销售备案手续之日止	否	否
武汉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28,600.00	2015年2月11日	6,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约定的各单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算两年，各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展期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武汉公司	2015年4月30日	107,000.00	2015年11月16日	10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武汉公司	2015年12月	200,000.00	2016年1月6日	2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各期债务到期之日起算，并均至主合同项下重	是	否

	12 日		日			组宽限期终止日后两年止		
武汉公司	2016 年 2 月 19 日	150,000.00	2016 年 3 月 22 日	1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武汉中心	2016 年 2 月 19 日	250,000.00	2016 年 3 月 22 日	249,9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否
武汉公司	2016 年 3 月 25 日	32,500.00	2016 年 3 月 31 日	32,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从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授信展期的，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否
武汉中心	2016 年 4 月 22 日	52,000.00	2016 年 4 月 29 日	5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贷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贷款合同展期的，至展期后确定的合同最终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否
武汉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	400,000.00	2016 年 4 月 29 日	4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武汉公司	2016 年 6 月 16 日	195,000.00	2016 年 6 月 27 日	19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各期债务到期之日起算，并均至主合同项下重组宽限期终止日后两年止	否	否
武汉中心	2016 年 7 月 28 日	250,000.00	2016 年 7 月 28 日	2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武汉公司	2016 年 7 月 21 日	250,000.00	2016 年 7 月 27 日	2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否
武汉公司	2016 年 7 月 28 日	168,000.00	2016 年 8 月 8 日	16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所有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武汉公司	2016 年 10 月 14 日	200,000.00	2016 年 10 月 20 日	2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武汉公司	2016 年 10 月 31 日	485,000.00	2016 年 11 月 17 日	48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各期债务到期之日起算，并均至主合同项下重组宽限期终止日后两年止	否	否
东风公司	2016 年 7 月 28 日	400,000.00	2016 年 8 月 18 日	37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最后一期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否

东风公司	2016年12月6日	400,000.00	2016年12月9日	30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星火公司	2015年4月30日	199,200.00	2015年5月20日	1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星火公司	2015年6月24日	163,000.00	2015年7月30日	34,9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星火公司	2016年11月3日	450,000.00	2016年11月10日	4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星火公司	2016年12月23日	90,000.00	2016年12月26日	9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所有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上海公司	2014年8月12日	380,000.00	2014年8月28日	37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否
上海公司	2016年3月25日	100,000.00	2016年3月30日	1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所有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上海公司	2016年4月28日	120,000.00	2016年4月28日	1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否
上海公司	2016年7月28日	300,000.00	2016年7月28日	3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上海公司	2016年12月27日	60,000.00	2016年12月29日	6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大连公司	2014年4月30日	40,000.00	2014年5月16日	4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保证人同意债权展期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山海天公司	2016年3月22日	5,000.00	2016年4月8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泛海建设国际	2014年6月	32,000(美元)	2014年9月8日	217,585.63	跨境担保	合同生效之日起5年	否	否

控股有限公司	30 日		日					
泛海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20 日	14,000(美元)	2015 年 7 月 3 日	97,120.85	跨境担保	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24 个月	否	否
泛海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5 日	200,000 (港元)	2016 年 2 月 24 日	175,931.25	跨境担保	至被担保债务届满之日起两年,或被担保债务不可撤销及无条件地全部履行完毕时	否	否
泛海控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5,022.50 (美元)	2015 年 1 月 13 日	89,802.25	跨境担保	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	否	否
洛杉矶公司	2015 年 5 月 26 日	32,500(美元)	2015 年 5 月 28 日	67,637.74	跨境担保	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	否	否
泛海控股国际 2015 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24 日	40,000(美元)	2015 年 8 月 12 日	274,335.34	跨境担保	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	否	否
泛海控股国际 2015 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24 日	20,000(美元)	2016 年 5 月 26 日	146,166.43	跨境担保	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	否	否
中泛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8 日	108,000 (港元)	2016 年 5 月 26 日	95,796.97	跨境担保	至被担保债务届满之日起两年,或被担保债务不可撤销及无条件地全部履行完毕时	否	否
中泛房地产开发第五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26 日	30,000(美元)	2016 年 11 月 30 日	194,056.32	内保外贷	至境外贷款偿还之日止,境外贷款期限为 1 加 1 年,满一年后,借款人可提前 14 天申请延期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179,876.78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5,098,483.3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071,549.5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496,312.7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山海天公司	2016年4月28日	10,000.00	2016年5月17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山海天公司	2016年11月26日	5,000.00	2016年12月20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中泛国际投资公司	2016年10月31日	5,000 (美元)	2016年11月15日	13,947.45	连带责任保证	无固定期限, 至境外贷款偿还之日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49,686.02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28,947.4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49,686.0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28,947.45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5,229,562.8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5,127,430.8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121,235.5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6,525,260.2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56.0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205,595.0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2,403,424.9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5,609,019.98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注: 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向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的银行提供阶段性担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余额为 121.96 亿元。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黄浦区640—642街坊(董家渡12号地块)、733街坊(东南块)房屋征收事宜	2015年12月29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2015年周边区域房屋征收安置补偿成本测算	957,700	否	不适用	合同标的房屋二轮征询工作已经完成,房屋征收补偿协议正式生效	2016年1月4日	巨潮资讯网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6 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精准扶贫的号召，以提高贫困人口收入、改变贫困地区面貌为宗旨，在安徽、新疆、江西等地开展了多个扶贫项目，切实解决被帮扶人群的实际困难，主要包括：

- ① 公司投入 50 万元购买安徽池州贫困农户的滞销西山焦枣，支持当地扶贫助农事业，并将该批西山焦枣全部捐赠给“2016 安徽池州环平天湖国际半程马拉松”组委会，借助该赛事影响力宣传西山焦枣，帮助农户打开市场销路。
- ② 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响应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一司一县”结对帮扶倡议，确定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克陶县为对口帮扶单位，与两地签订了对口帮扶合作协议，根据当地企业和产业特色制定帮扶计划，整合当地资源优势，多渠道为当地提供全方位的综合金融服务，全面助力脱贫攻坚。
- ③ 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向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龙回镇敬老院捐款 4 万元，向南康区隆木乡中心小学捐款 6 万元，并爱心认购价值 25.6 万元的滞销赣南脐橙。此外，民生证券还向遭遇地震灾情的新疆克孜勒苏州阿克陶县人民政府财政部捐款 10 万元，帮助灾区同胞度过难关。
- ④ 公司控股子公司亚太财险积极落实精准扶贫工作，由重庆分公司向贫困村巴南区东温泉镇黄金林村进行定点扶贫捐赠 3.5 万元。

(2) 上市公司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1. 资金	万元	73.5
2. 物资折款	万元	25.6
二、分项投入	——	——
1. 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村产业扶贫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75.6
2. 教育脱贫	——	——
其中：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6
3. 健康扶贫	——	——
其中：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4
4. 社会扶贫	——	——
其中：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13.5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贯彻落实国务院《“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的精神，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发挥公司在房地产、金融等方面的优势和特长，制定科学合理的精准扶贫计划，在旅游扶贫、资产收益扶贫、社会救助、养老保障、留守人员关

爱等可发挥公司能力的领域开展精准扶贫，切实提高帮扶脱贫行动的效果。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社会公认的商业伦理和准则，依法经营，规范运作，在企业稳健、持续发展的过程中履行社会公民的责任，致力于实现企业与利益相关者的协同发展，为股东带来良好的回报，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帮助员工实现自我价值，积极支持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的《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企业性质	是否含环境方面信息	是否含社会方面信息	是否含公司治理方面信息	报告披露标准	
				国内标准	国外标准
民营企业	是	是	是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参考中国社科院《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 3.0》和《ISO26000 社会责任指南标准》的基本原则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4.0 版）》

具体情况说明

1. 公司是否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是
2. 公司年度环保投支出金额（万元）	3,663.69
3. 公司“废气、废水、废渣”三废减排绩效	在进行房地产项目开发时，公司所属武汉公司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加强施工过程中的三废排放管理和安全文明施工，采取高空喷淋系统、进出口清洗槽、裸土覆盖、工地路面硬化等措施，努力降低和控制工地扬尘、土方挖运等环境污染；星火公司在工地入口设置龙头、水池，对工程车辆进行洒水，冲洗轮胎降低扬尘；东风公司利用空气净化器过滤空气，对生活生产废水进行二次利用，将垃圾渣土等废物清运至指定的消纳厂，确保现场符合环保要求；通海公司严格按照上海市文明工地的要求组织施工，工地现场设置三级沉淀池、防尘网，对废水、粉尘严格控制，渣土由专营单位运输卸载至指定堆放点，目前所建的一、二期项目均已通过上海市级文明工地的评比。
4. 公司投资于雇员个人知识和技能提高以提升雇员职业发展能力的投入（万元）	685.17
5. 公司的社会公益捐赠（资金、物资、无偿专业服务）金	120.67

额（万元）	
-------	--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公司亚太寰宇（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间接持股 25%）与 Genworth Financial, Inc.（以下简称“Genworth 金融集团”，纽约证交所代码：GNW）签订了 AGREEMENT AND PLAN OF MERGER（《并购计划和协议》），亚太寰宇拟以约 27 亿美元现金收购 Genworth 金融集团的全部已发行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本次交易已获得亚太寰宇董事会以及 Genworth 金融集团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有待满足其他交割条件（包括获得监管批准等）。若交易顺利完成，Genworth 金融集团将成为亚太寰宇的间接全资子公司。目前该交易正在按协议约定推进中。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附属公司中泛控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以供股的方式进行融资。本次供股实施前，中泛控股已发行股数为 10,761,768,707 股，本次供股比例为 2:1，供股规模为 5,380,884,353 股供股股份，供股价格为 0.85 港元/股，融资规模约为 45.74 亿港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截至 2016 年 3 月 3 日，中泛控股共获得 3,742,600,945 股供股股份的有效申请，约占其供股股份总数的 69.55%。公司境外附属公司泛海控股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控股国际”）、泛海控股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控股国际金融”）、泛海建设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建设国际”）分别按持股比例认购 3,209,730,923 股、52,614,000 股及 26,513,000 股供股股份，共计 3,288,857,923 股供股股份。余下未获认购的 1,638,283,408 股供股股份由包销商泛海控股国际认购。上述供股股份已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上市交易。本次供股完成后，中泛控股股权架构变更为：泛海控股国际持股约 69.80%、泛海控股国际金融持股约 0.98%、泛海建设国际持股约 0.49%，公司合计间接持有中泛控股全部已发行股本约 71.27%。其后，泛海控股国际金融在二级市场陆续购入中泛控股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合计间接持有中泛控股 11,665,869,178 股股份，占中泛控股全部已发行股本约 72.27%。

2、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泛海控股国际金融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国际金融”）以股权收购及要约收购的方式共计获得华富国际（系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952.HK）1,148,596,083 股的股份，约占华富国际已发行股本的 75.67%；随后，泛海国际金融将 75,000,000 股华富国际股份通过配售代理出售予一名独立第三方，使华富国际公众股东持股量恢复至相关监管规定要求的水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2017 年 1 月 20 日、2017 年 2 月 4 日、2017 年 2 月 24 日、2017 年 3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泛海国际金融约持有华富国际已发行股份的 69.0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964,840	0.17	638,888,888			-540,001	638,348,887	646,313,727	12.4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6,666,666				66,666,666	66,666,666	1.28
3、其他内资持股			572,222,222				572,222,222	572,222,222	11.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72,222,222				572,222,222	572,222,222	11.0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7,964,840	0.17				-540,001	-540,001	7,424,839	0.1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549,346,928	99.83				540,001	540,001	4,549,886,929	87.57
1、人民币普通股	4,549,346,928	99.83				540,001	540,001	4,549,886,929	87.5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557,311,768	100.00	638,888,888			0	638,888,888	5,196,200,65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的原因说明

2016年1月12日，公司向包括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在内的9名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638,888,888股。2016年2月1

日，上述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本次新增股份 638,888,888 股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国泛海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特定对象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的原因说明

公司董事长卢志强持有公司股份 1,759,786 股，根据监管规定，其所持股份中的 75% 应予锁定。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因锁定股份尾数调整的缘故，2016 年初解锁 1 股。公司董事、副总裁郑东 2015 年年初持有公司股份 288 万股，2015 年内减持了 72 万股，根据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定，2016 年初解锁 54 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 638,888,888 股股份已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本次新增股份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2016 年 1 月 29 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次新增股份上市已获得深交所的批准。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0	95,833,333	95,833,333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预计 2019 年 2 月全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
新华联控有限公司	0	0	61,111,111	61,111,111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7 年 2 月 9 日全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66,666,666	66,666,666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7 年 2 月 9 日全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63,333,333	63,333,333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7 年 2 月 9 日全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0	76,666,666	76,666,666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7 年 2 月 9 日全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0	0	78,888,888	78,888,888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7 年 2 月 9 日全部限售股份解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司						除限售
财通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0	0	13,055,558	13,055,558	认购非公开发行 股份	2017年2月9日 全部限售股份解 除限售
德邦创新资本有 限责任公司	0	0	122,222,222	122,222,222	认购非公开发行 股份	2017年2月9日 全部限售股份解 除限售
林芝锦华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0	0	61,111,111	61,111,111	认购非公开发行 股份	2017年2月9日 全部限售股份解 除限售
卢志强	1,319,840	1	0	1,319,839	高管锁定股	--
郑东	2,160,000	540,000	0	1,620,000	高管锁定股	--
合计	3,479,840	540,001	638,888,888	641,828,72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 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泛海控股	2016年1月12日	9.00元	638,888,888股	2016年2月1日	638,888,888股	——
公司债券						
泛海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 2016 年非 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一期）	2016年1月22日	7.30%	63,000,000张	2016年4月7日	63,000,000张	——
泛海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 2016 年面 向合格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16年3月8日	5.60%	22,000,000张	2016年4月29日	22,000,000张	——
泛海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 2016 年面 向合格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6年3月24日	5.29%	13,000,000张	2016年4月29日	13,000,000张	——

(第二期)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6 年 8 月 10 日	6.49%	17,000,000 张	2016 年 10 月 27 日	17,000,000 张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股份总数变动情况

2016 年 2 月 1 日, 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 公司总股本由 4,557,311,768 股增至 5,196,200,656 股。

(2) 股东结构变动情况(普通账户持股情况, 未包含融资融券账户持股)

① 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前, 前十大股东明细(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 月 19 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64,196,152	73.82
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3,660,215	2.93
3	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4,000,000	2.72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653,500	1.13
5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长石投资金润 22 号资产管理计划	32,531,543	0.71
6	联讯证券-光大银行-联讯证券联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9,774,034	0.65
7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426,400	0.29
8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426,400	0.29
9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426,400	0.29
1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426,400	0.29
11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426,400	0.29
合计		3,802,947,444	83.41

② 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 前十大股东明细(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 月 29 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460,029,485	66.59
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3,660,215	2.57
3	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4,000,000	2.39
4	德邦创新资本-渤海银行-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22,222,222	2.35
5	建信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52 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6,666,666	1.48
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666,666	1.28
7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390 号资产管理计划	63,333,333	1.22

8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61,111,111	1.18
9	林芝锦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111,111	1.18
10	华安未来资产—宁波银行—泛海控股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5,555,556	1.07
合计		4,224,356,365	81.31

(3)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主要表现在：公司所有者权益大幅提升，资本实力得到增强；公司总资产与净资产同量增长使得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资本结构优化；公司偿债能力进一步提高，财务风险降低，财务结构更加稳健，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8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9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59	3,460,029,485	95,833,333	95,833,333	3,364,196,152	质押	2,919,371,73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6	138,272,138	4,611,923	0	138,272,138		
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9	124,000,000	0	0	124,000,000	质押	124,000,000
德邦创新资本—渤海银行—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2.35	122,222,222	122,222,222	122,222,222	0		
黄木顺	自然人	1.74	90,240,000	-40,530,000	0	90,240,000		
建信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慧智	其他	1.48	76,666,666	76,666,666	76,666,666	0		

投资 52 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8	66,666,666	66,666,666	66,666,666	0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390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2	63,333,333	63,333,333	63,333,333	0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61,111,111	61,111,111	61,111,111	0	质押	61,111,100
林芝锦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61,111,111	61,111,111	61,111,111	0	质押	61,111,111
华安未来资产—宁波银行—泛海控股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7	55,555,556	55,555,556	55,555,556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中国泛海、泛海能源同属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p> <p>2、中国泛海、泛海能源与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3、未知前 10 名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64,196,152	人民币普通股	3,364,196,15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8,272,138	人民币普通股	138,272,138					
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000,000					
黄木顺	90,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24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653,500	人民币普通股	51,653,50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4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800,000					
原绍彬	38,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160,00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长石投资金润 22 号资产管理计划	33,531,543	人民币普通股	33,531,543					

创金合信基金—浦发银行—创金合信新活力 1 号分级型资产管理计划	29,774,034	人民币普通股	29,774,034
紫石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49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98,5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泛海、泛海能源同属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2、中国泛海、泛海能源与前 10 名其他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未知其余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黄木顺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1,540,00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8,7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0,24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黄木顺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涉及股份数量 48,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黄木顺持有公司股份 90,2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4%。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卢志强	1988 年 4 月 7 日	911100001017122936	科技、文化、教育、房地产、基础设施项目及产业的投资；资本经营；资产管理；酒店及物业管理；会议及会展服务；出租商业用房、办公用房、车位；通讯、办公自动化、建筑装饰材料及设备的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经济、技术、管理咨询、汽车租赁。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国泛海持有民生银行 A 股（股票代码：600016.SH）1,682,652,182 股，通过所属香港子公司持有民生银行 H 股（股票代码：1988.HK）410,448,725 股；持有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416.SZ）119,981,428 股，持有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396.HK）400,000,000 股，通过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中泛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715.HK）11,627,671,178 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卢志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全国工商联副主席，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至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全国政协常委、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泛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复旦大学校董等。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046.SZ）、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416.SZ）、中泛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715.HK）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 以上的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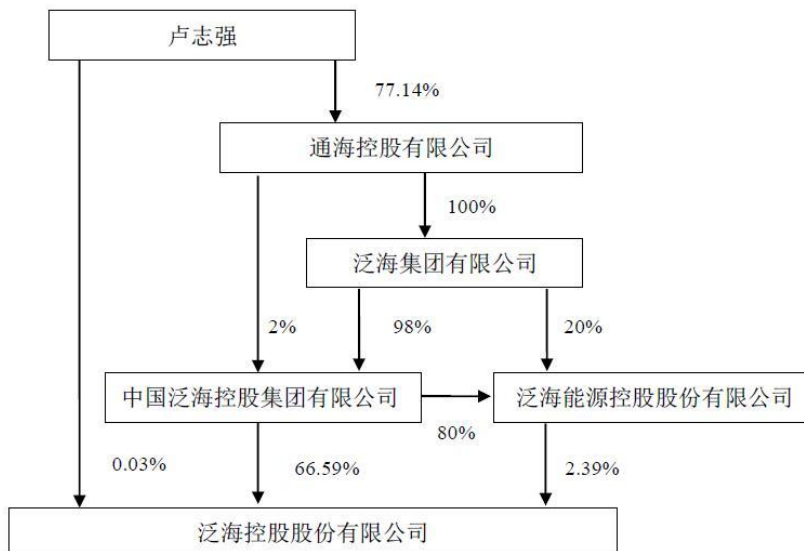
是 否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5月6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彤、冯壮勇因工作变动原因，分别申请辞去公司管理总监、风险控制总监职务。

同日，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周益华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2、2016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临时会议，聘任张喜芳为公司副总裁，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怀东兼任公司副总裁，聘任赵岩为公司风险控制总监，聘任周益华为公司法律合规总监。

同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冯壮勇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2016年5月2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彤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上述新任监事的任期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彤	监事	任免	2016年5月25日	不再担任公司管理总监，改任监事
冯壮勇	职工代表监事	任免	2016年5月9日	不再担任风险控制总监，改任职工代表监事
周益华	法律合规总监	任免	2016年5月9日	不再担任职工代表监事，改任法律合规总监
张喜芳	副总裁	聘任	2016年5月9日	因业务需要聘任
陈怀东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6年5月9日	原任董事会秘书，现兼任副总裁
赵岩	风险控制总监	聘任	2016年5月9日	因业务需要聘任

4、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17年1月23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换届事宜。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第九届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具体组成如下：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

卢志强、李明海、余政、韩晓生、秦定国、郑东、赵晓夏、张博、冯鹤年、陈基建、张喜芳、陈怀东、孔爱国、胡坚、余玉苗、徐信忠、陈飞翔、朱慈蕴。其中，孔爱国、胡坚、余玉苗、徐信忠、陈飞翔、朱慈蕴为公司独立董事；卢志强任公司董事长，李明海任公司副董事长。

上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的任期均为3年。

(2)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成员

股东代表监事：刘冰、徐建兵、赵英伟、王宏、李能、刘洪伟、臧炜、舒高勇、侯本旗、罗成；

职工代表监事：孙云岚、王彤、冯壮勇、李强、吴立峰。

其中，刘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建兵、赵英伟任公司监事会副主席。

上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成员的任期均为3年。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会聘任韩晓生为公司总裁，聘任郑东、齐子鑫、陈基建、张喜芳、陈怀东（兼）、武晨为公司副总裁，聘任刘国升为财务总监，聘任赵岩为公司风险控制总监，聘任陈怀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周益华为公司法律合规总监，聘任潘瑞平为行政总监，聘任孟晓娟为人力资源总监。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均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5、2017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任宋宏谋为公司副总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卢志强先生，经济学硕士，研究员职称。历任全国工商联副主席，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至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全国政协常委，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泛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复旦大学校董等。

李明海先生，经济学博士。历任泛海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光彩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泛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余政先生，经济学博士，副教授职称。历任光彩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执行副总裁，泛海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韩晓生先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职称。历任光彩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兼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中泛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秦定国先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历任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泛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郑东先生，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历任内蒙古光彩事业发展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光彩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兼副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裁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中泛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赵晓夏先生，法学学士，经济师职称。历任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国际业务部襄理、驻伦敦联络处代表，华泰保险代理和咨询服务公司董事、总经理，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美国纽约人寿（国际）保险公司高级副总裁，海尔纽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裁、首席执行官，亚洲资本控股集团集团公司高级副总裁、ACR 再保险集团北亚区执行副总裁、中国区负责人，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张博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在读博士，经济师职称。历任中国银行侯马市支行副行长，中国民生银行太原分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公司银行营销委员会秘书长兼公司银行部总经理、公司银行部融资理财处负责人，中国民生银行长沙分行筹备组组长，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风险总监、副总裁兼飞机租赁事业部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

董事会董事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委员会主席，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冯鹤年先生，法学硕士，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山东证监局局长兼党委书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法律部副主任、非上市公众公司部主任、创业板发行监管部主任。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陈基建先生，工商管理（金融）硕士，教授职称。历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执行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董事、监事会主席，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助理总裁、副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民生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民生期货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民生金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民金所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喜芳先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国家电网公司金融资产管理部运行处处长、金融资产管理部副主任，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泛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陈怀东先生，经济学学士，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历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主管、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公司办公室行政副总监兼文秘中心总监，大连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孔爱国先生，经济学博士。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胡坚女士，金融学博士。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等。

余玉苗先生，经济学博士。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等。

徐信忠先生，金融学博士。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学教授等。

陈飞翔先生，经济学博士。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等。

朱慈蕴女士，民商法学博士，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商法研究中心主任等。

（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刘冰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国泛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风控总监，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副主席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中泛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监事，中国泛海美国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监事；泛海资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泛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泛海电力有限公司董事，泛海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泛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美国国际数据集团总裁、董事兼执委会主席。

徐建兵先生，经济学硕士，经济师职称。历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助理总裁、副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副总裁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副主席。

赵英伟先生，工程硕士，高级会计师职称。历任光彩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管部审计主管、处长、资产财务部总经理、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财务总监助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第八届监事会副主席、董事会董事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副主席，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泛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监事，中泛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王宏先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能先生，经济学学士，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董事会秘书，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助理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刘洪伟先生，管理学硕士。历任潍坊泛海发展大厦总经理，青岛泛海名人酒店总监，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裁、投资副总监、副总裁、投资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中泛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CuDECO Limited（股份代号：CDU，其股份于澳洲证券交易所上市）非执行董事，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臧炜先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交通银行潍坊分行信贷部副主任、保险业务部主任，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潍坊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潍坊中心支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纪委书记，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客户部（北京）总经理，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

舒高勇先生，金融学博士，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政策研究室副处长、处长，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政策研究室副主任，上海保监局副局长、纪委书记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保险集团总部执行副总裁。

侯本旗先生，经济学博士，副研究员职称。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电子银行部总经理，青岛市分行行长，广东省分行副行长，总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党委组织部副部长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民生金服控股有限公司总裁。

罗成先生，会计与金融硕士。历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总部投资经理、投资管理副总监、投资管理总监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管理总部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泛海资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孙云岚女士，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职称。历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助理总裁、规划设计院院长、副院长、结构设计中心总经理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房地产开发集团总部执行副总裁、规划设计院院长。

王彤女士，经济学学士，会计师职称，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历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管总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监，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总部财务审计中心总监、风险控制总部副总监兼审计中心总监，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公司管理总部总经理、公司助理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风险控制总监、公司管理总监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稽核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冯壮勇先生，法学硕士。历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管理总部副总裁兼法务总监、风险控制管理总部副总裁兼法务总监、助理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法务总监、风险控制总监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首席法律合规总监。

李强先生，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职称。历任上海市房地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上海市古北集团公司副董事长、副书记、总经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通海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立峰先生，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泛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部总经理、总裁助理，深圳市光彩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三）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宋宏谋先生，管理学博士。先后在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央金融工委（国有重点金融机构监事会办公室）、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机构工作，曾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党组书记，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齐子鑫先生，法学硕士，经济师职称。历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投资管理总部总裁，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泛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泛海文化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武晨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职称。历任北京泛海东风置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泛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泛海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通海投资（旧金山）有限公司总经理，纽约泛海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国升先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职称。历任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泛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赵岩先生，经济学博士，注册税务师。曾任职于国家税务总局。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总监。

潘瑞平先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职称。历任北京山海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山西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执行副总裁，陕西事通恒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副总裁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监。

周益华先生，法律硕士，副研究员。历任国家旅游局监察局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纠风办主任，中国旅游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法律部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纪委委员，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首席风控官、总稽核、董事，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总监。

孟晓娟女士，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泛海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总部人力资源副总监、人力资源管理总部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人力资源管理总部副总裁兼人力资源总监、人力资源管理总部总裁、中国泛海管理学院副院长，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等。现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卢志强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裁	2014年1月	至今	是
李明海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	2014年1月	至今	是
余政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月	至今	是
		执行副总裁	2017年3月	至今	
韩晓生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月	至今	是
秦定国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	2015年1月	至今	是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郑东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月	至今	是
陈基建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月	至今	是
刘冰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4年1月	至今	是
徐建兵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2014年1月	至今	是
		董事会秘书	2015年1月	至今	
赵英伟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月	至今	是
		副总裁、财务总监	2014年1月	至今	
王宏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2014年1月	至今	是
李能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2014年1月	至今	是
刘洪伟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4年1月	至今	是
罗成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管理总部总裁	2015年11月	至今	是
齐子鑫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月	至今	是
公司部分第八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2017年1月23日换届后已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邱晓华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月	至今	是
卢志壮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年1月	至今	是
黄翼云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副主席	2015年1月	至今	是
陈贤胜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月	至今	是
李亦明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4年1月	至今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p>1、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除上述人员以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任职。</p> <p>2、韩晓生、齐子鑫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担任控股股东中国泛海董事，未在股东单位领取除董事津贴之外的报酬。</p> <p>3、郑东、陈基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担任控股股东中国泛海监事，未在股东单位领取除监事津贴之外的报酬。</p>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孔爱国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	-	是
胡坚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	-	是
余玉苗	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	-	是
徐信忠	北京大学光华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	-	是
陈飞翔	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	-	是
朱慈蕴	清华大学法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	-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人员孔爱国、胡坚、余玉苗、徐信忠、陈飞翔、朱慈蕴均为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及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公司董事会提出，经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监事的津贴标准由公司监事会提出，经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监事和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经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人民币 6,000 元，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人民币 10,000 元。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人民币 15,000 元（含税）。

公司现行的董事、监事津贴标准，系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并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津贴水平确定；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系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并综合参考同行业相应岗位薪酬水平及考量个人履职情况确定。

2、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约 14,310.31 万元（其中独立董事报酬约 108 万元），具体见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报告期末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卢志强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65	在任	0.00	是
李明海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1	在任	0.00	是
余政	执行董事	男	56	在任	1,374.23	是
韩晓生	执行董事、总裁	男	60	在任	685.30	是
秦定国	执行董事	男	65	在任	454.86	是
赵品璋	执行董事	男	61	在任	0.00	是
郑东	董事、副总裁	男	55	在任	552.29	是
邱晓华	董事	男	59	在任	738.60	是
齐子鑫	董事、副总裁	男	41	在任	455.97	是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报告期末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英伟	董事	男	46	在任	0.00	是
张 博	董事	男	43	在任	1,420.32	是
赵晓夏	董事、副总裁	男	53	在任	1,472.69	否
孔爱国	独立董事	男	49	在任	18.00	否
胡 坚	独立董事	女	59	在任	18.00	否
余玉苗	独立董事	男	51	在任	18.00	否
徐信忠	独立董事	男	52	在任	18.00	否
陈飞翔	独立董事	男	61	在任	18.00	否
朱慈蕴	独立董事	女	62	在任	18.00	否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卢志壮	监事会主席	男	63	在任	0.00	是
黄翼云	监事会副主席	男	62	在任	0.00	是
刘 冰	监事会副主席	男	59	在任	0.00	是
徐建兵	监事	男	54	在任	0.00	是
王 宏	监事	男	57	在任	0.00	是
李 能	监事	男	46	在任	0.00	是
李亦明	监事	男	53	在任	7.20	是
刘洪伟	监事	男	50	在任	7.20	是
臧 炜	监事	男	53	在任	367.30	否
王 彤	监事	女	46	在任	125.27	是
冯壮勇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8	在任	129.45	是
陈贤胜	职工代表监事	男	62	在任	184.68	是
石悦宏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3	在任	185.82	否
李 强	职工代表监事	男	61	在任	207.94	否
吴立峰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3	在任	233.80	否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陈基建	副总裁	男	54	在任	1,221.14	是
武 晨	副总裁	男	46	在任	436.89	否
张喜芳	副总裁	男	44	在任	451.55	否
陈怀东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0	在任	870.60	否
刘国升	财务总监	男	48	在任	932.84	否
赵 岩	风险控制总监	男	45	在任	401.03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报告期末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获取报酬
潘瑞平	行政总监	男	49	在任	238.67	否
周益华	法律合规总监	男	48	在任	809.16	是
孟晓娟	人力资源总监	女	42	在任	237.51	否
合计	--	--	--	--	14,310.31	--

注：

- 1、上表中，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同时在公司关联方任董事、监事，其董事、监事津贴在关联方处领取；
- 2、上述部分人员因年内在公司转型重大事项（如并购等）中表现突出，获得专项奖励。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一、员工数量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85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92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注）	9,26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2
二、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一线人员	1,600
销售人员	2,725
技术/专业人员	3,622
财务人员	557
行政人员	1,425
合计	9,929
三、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329
本科	4,144
专科及以下	4,456
合计	9,929

注：根据《服务业统计报表制度》中“年报：劳动工资统计从业人员及工资总额”的相关规定，“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是以 12 个月的平均人数相加之和除以 12 求得，与“公司在职工总数”（报告期末在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有所不同。

2、薪酬政策

（1）薪酬原则

坚持市场竞争的薪酬策略，关键岗位和核心人才薪酬达到市场领先水平，以吸引、保留和激励优秀人才；突出强调岗位价值和员工能力、绩效表现，充分体现薪酬的内部公平性；充分体现以净利润为核心的业绩导向，发挥薪酬的价值导向功能；强调绩效文化和执行文化，薪酬与团队绩效和个人绩效直接挂钩；重视福利投入，创新福利措施，打造家园文化；建立长期约束与激励机制，利益共享、风险共担。

（2）薪酬结构

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奖金、劳动分红、福利和合伙人股权长期激励等构成。其中：

- ① 基本工资用以保障员工的基本生活需要，岗位工资用以体现员工岗位价值差异，基本工资与岗位工资根据考勤情况按月发放；
- ② 绩效奖金用以体现员工绩效表现，按照绩效考核周期发放；
- ③ 福利是对员工支付的额外保障性薪酬，以进一步改善员工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 ④ 劳动分红是对员工劳动所创造的价值支付的浮动薪酬，以奖励员工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体现的是不同岗位员工在公司利润贡献程度上的差别。劳动分红适用于中层及以上人员；
- ⑤ 合伙人股权长期激励是公司核心高层员工长期激励的股权分配方式。合伙人股权长期激励适用于核心高层管理人员。

3、培训计划

2017 年度，公司将继续围绕战略转型和新业务需要，持续组织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具体包括：

- （1）2017 年度计划开展 2-3 次新员工培训，加强新员工对泛海文化和泛海事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提升团队凝聚力。
- （2）组织对新收购公司进行企业文化培训，促进新公司文化融合。
- （3）组织开展专项业务培训（如金融业务培训等）及管理技能培训（如金融、法律、公司治理专项培训等），满足战略转型中各级管理人员对专业技能提升的需求。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450,429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7,790,18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各司其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纪守法，勤勉尽责，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转型发展需要，再次对《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即在确保规范运作、稳健经营的前提下，进一步优化决策机制，提高运营效率。同时，鉴于公司近年来大力开展资本市场再融资工作，为确保对募集资金的有效管理和规范运用，公司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更新修订。此外，公司继续积极推进制度优化工作，在前期取得阶段性成果的基础上，以业务条线为单位，认真梳理各业务条线的主要管控点、风险高发区等，正在对各业务条线重点制度进行全面修改完善，以更好地发挥对公司经营管理的规范、保障作用。

在开展制度优化的同时，为满足转型发展对决策机制、管理制度升级的新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了组织架构优化和人才队伍建设，主要包括：一是为提高管控和经营效率，对公司组织架构再次进行了调整，目前公司下设十二个职能部门和九个业务平台；二是考虑到民生信托、亚太财险、民众资本以及公司地产子公司的股权已整合到武汉公司旗下，为更好地发挥武汉公司的平台优势，对武汉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进行了较大规模的调整及充实，增加了信托、保险、地产等各领域专家，大大提高了武汉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和监事会的监督指导能力；三是成功吸引证券、信托、保险、投资、互联网金融等领域诸多高水平领军人才、专业人才加盟公司，以更好地适应公司深入转型、业态不断丰富情况，并以“有格局、有能力、敢担当”为标准，全面加强公司管理层能力提升。2017年初，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换届工作，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成员具有金融、地产、投资、风险控制等方面的丰富经验，共同致力于公司发展壮大及合规运作。

与此同时，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风险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大力选拔优秀风控人才，提高风控队伍专业性，完善风控体系垂直管理机制，组织开展信用、市场、流动性及合规等各类风控指标的采集试运行工作，定量和定性识别评估，针对异常指标进行深入分析，查找产生原因，进行风险提示，持续跟进风险解决，编制分析报告。后续公司将继续采取跟进问题解决、持续优化指标及加强采集管理等措施，提高评估与应对能力，不断健全完善指标报送机制，建立无缝衔接、不留死角的闭环风险控制体系。

此外，为应对公司转型发展对公司治理、经营管理的新挑战，报告期内公司邀请公司独立董事、相关业务专家，举办了多场面向公司领导和关键岗位人员的专业培训，主题涵盖金融、投资、公司治理等领域的业务模式、发展机遇、监管动态等，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经营管理能力和规范运作意识。

（上述信息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6 年 3 月 5 日、2016 年 3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五方面严格与控股股东分离，享有独立法人地位和市场竞争主体地位，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业务分开方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经营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系统、流程。

人员分开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方面相互独立；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不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任何职务，公司董事长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长。

资产分开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公司资产完整，有独立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

机构分开方面，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各自职责。

财务分开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财务会计法律法规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由于历史原因，公司经营房地产及物业管理业务一度存在与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及其所属公司同业经营且部分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为此，公司于 2006 年、2007 年实施两次资产重组，将控股股东旗下的房地产项目注入公司，基本解决了与股东的同业竞争问题。

在公司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曾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承诺及履行情况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均严格履行了承诺有关约定。

2014 年，公司将持有的酒管公司 50% 股权转让给通海控股有限公司，有效解决了公司发展酒店业务与控股股东拥有的潍坊泛海大酒店、青岛泛海名人酒店之间的同业竞争关系。

中国泛海所开发的位于北京东单的综合写字楼民生金融中心（原北京光彩国际中心项目）、中国泛海下属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东齐鲁商会大厦有限公司所开发的位于山东省济南市的山东齐鲁商会大厦项目均已竣工且投入使用（主要是出租经营），与公司的物业经营业务客观上形成了一定的同业竞争关系。就前述情况，中国泛海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在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将民生金融中心、山东齐鲁商会大厦相关的物业经营业务委托给本公司运营管理，同时进一步承诺：

（1）作为泛海控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来避免发生与泛海控股主营业务的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发生与泛海控股主营业务的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业务或活动。

（2）按照承诺人整体发展战略以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自身情况，如因今后实施的重组或并购等行为导致产生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与泛海控股形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承诺人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泛海控股的利益为原则，采取可行的方式消除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如实履行了上述约定。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山东齐鲁商会大厦有限公司（山东齐鲁商会大厦经营主体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由山东齐鲁商会有限公司变更为泛海实业分公司，为此下述《物业管理合同》签约主体亦变更为泛海实业山东分公司）分别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泛海物业签署了《物业管理合同》，中国泛海将民生金融中心、山东商会大厦可租赁面积委托给泛海物业进行运营租赁经营管理。目前，民生金融中心、山东齐鲁商会大厦租赁业务运行良好。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76%	2016 年 1 月 25 日	2016 年 1 月 26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009)，巨潮资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讯网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50%	2016 年 2 月 22 日	2016 年 2 月 23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032),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49%	2016 年 3 月 21 日	2016 年 3 月 22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057),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76%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4 月 1 日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069), 巨潮资讯网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0.39%	2016 年 4 月 26 日	2016 年 4 月 27 日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075),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39%	2016 年 5 月 25 日	2016 年 5 月 26 日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093),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82%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6 年 9 月 1 日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115),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44%	2016 年 9 月 19 日	2016 年 9 月 20 日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125),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22%	2016 年 11 月 15 日	2016 年 11 月 16 日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140), 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孔爱国	19	1	18	0	0	否
胡 坚	19	1	18	0	0	否
余玉苗	19	1	18	0	0	否

徐信忠	19	1	18	0	0	否
陈飞翔	19	0	18	1	0	否
朱慈蕴	19	1	18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8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对会议议案进行认真研究，在充分掌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依据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作出独立判断，提出建设性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同时，公司独立董事注重对关联交易、资产收购和出售、对外担保等公司重大事项的监督检查，确保相关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投资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执行委员会等五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各自工作职责，有计划地开展工作，有效履行了职责，推动了公司治理持续优化，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

1、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7 名委员组成。审计委员会参与制定年审计划，督促审计工作进展，审核年度审计报告，并对公司财务报告发表审阅意见；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的合规性、合理性进行审查；对公司选聘审计机构提出相关意见；指导、推进、监督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实施方案及相关配套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评价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整性、安全性、有效性。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投资发展委员会由 9 名委员组成。战略投资发展委员会积极研究宏观经济的变化，加强对市场形势的研判，引导公司及时应对市场变化，进一步明确公司发展方向，有效推动公司战略的实施。

3、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由 7 名委员组成。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进行审查，对拟任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进行严格的审核并发表审查意见，保证了上述人员任职的合规合法。

4、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7 名委员组成。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切实履行职责，对公司 2016 年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研究并提出考核建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审核，为公司董事会做出决定提供参考和支持。

5、报告期内，公司执行委员会由 6 名委员组成。执行委员会依据公司转型目标，对公司发展战略进行综合分析判断，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过程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手段主要包括薪酬激励和股权激励两种，其中：

1、公司建立了将高管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个人绩效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内，为适应公司转型发展需要，充分调动高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大幅调整薪酬标准，以建立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薪资体系。公司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当年经营业绩、整体管理指标达成状况，对照公司高管人员的年度工作成果，对公司高管人员进行绩效考核与综合评定，确定公司高管人员报酬。

2、2006年12月，公司董事会推出《泛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并确定首批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和获授期权数量。2010年1月，首批激励对象获授的1,496万份股票期权已经全部行权。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目前的考评和激励机制较好地调动了高管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对于促进公司加速发展、提升业绩具有积极作用。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4月2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2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存在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重大错报的一项或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p> <p>重要缺陷：严重程度不及重大缺陷，但存在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应引起公司重视的错报的一项或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p> <p>一般缺陷：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的</p>	<p>重大缺陷：存在合理可能性导致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或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重大隐患，且未完成整改的一项或多项非财务内部控制的组合；</p> <p>重要缺陷：存在合理可能性导致公司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或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隐患，</p>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缺陷。 另外，以下迹象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进行重大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且未完成整改的一项或多项非财务内部控制的组合；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详见注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以评价所属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为基准）： 重大缺陷：一项或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形成的直接财产损失 \geq 公司合并净资产总额的 2%； 重要缺陷：公司合并净资产总额的 $1\% \leq$ 一项或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形成的直接财产损失 $<$ 公司合并净资产总额的 2%； 一般缺陷：一项或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形成的直接财产损失 $<$ 公司合并净资产总额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注：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以评价所属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为基准；潜在错报如涉及不同定量标准，采用孰低原则确认）：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一项或多项组合)	重要缺陷 (一项或多项组合)	一般缺陷 (一项或多项组合)
合并利润总额	>12 亿元人民币	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利润总额的 5%	合并利润总额的 2.5% $<$ 潜在错报金额 \leq 合并利润总额的 5%	潜在错报金额 \leq 合并利润总额的 2.5%
	\leq 12 亿元人民币	潜在错报金额 $>$ 6,000 万元人民币	3,000 万元人民币 $<$ 潜在错报金额 \leq 6,000 万元人民币	潜在错报金额 \leq 3,000 万元人民币
合并资产总额		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资产总额的 1%	合并资产总额的 0.5% $<$ 潜在错报金额 \leq 合并资产总额的 1%	潜在错报金额 \leq 合并资产总额的 0.5%
合并营业收入		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营业收入的 0.5% $<$ 潜在错报金额 \leq	潜在错报金额 \leq

	合并营业收入的 1%	合并营业收入的 1%	合并营业收入的 0.5%
--	------------	------------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泛海控股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5 海控 01	118357	2015 年 9 月 24 日	2018 年 9 月 24 日	400,000	7.6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投资者在存续期第二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9 月 24 日，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7 年 9 月 24 日。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5 泛控 01	112306	2015 年 12 月 22 日	2020 年 12 月 21 日	150,000	5.3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投资者在存续期第三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12 月 21 日，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12 月 21 日。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海控 01	118499	2016 年 1 月 22 日	2019 年 1 月 22 日	630,000	7.3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投资者在存续期第二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1 月 22 日，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1 月 22 日。
泛海控股股份	16 泛控 01	112340	2016 年 3 月 8 日	2021 年 3 月 7 日	220,000	5.6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投资者在存续期第三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 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3 月 7 日, 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3 月 7 日。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6 泛控 02	112362	2016 年 3 月 24 日	2021 年 3 月 23 日	130,000	5.29%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投资者在存续期第三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 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3 月 23 日, 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3 月 23 日。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6 海控 02	118785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170,000	6.49%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投资者在存续期第三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 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8 月 9 日, 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8 月 9 日。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上述 6 只公司债券均仅面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并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发行。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已分别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2016 年 12 月 21 日派付“15 海控 01”、“15 泛控 01”第一年度的利息; “16 海控 01”、“16 海控 02”、“16 泛控 01”及“16 泛控 02”均未到付息兑付日期, 无付息兑付情况发生。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 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上述 6 只公司债券均附发行人利率上调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条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上述 6 只公司债券均未到债券含权条款行权期, 无行权情况发生。						

注:

1、上表中，付息日、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派付“16 海控 01”第一年度的利息，于 2017 年 3 月 7 日派付“16 泛控 01”第一年度的利息，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派付“16 泛控 02”第一年度的利息。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发行 6 只公司债券，6 只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均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对 6 只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为东方金诚，中信建投证券和东方金诚的信息详见下表：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 朝内大街 2 号 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联系人	王道达、庄云 志	联系人电话	010-85130371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7 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15 海控 01”、“15 泛控 01”、“16 海控 01”、“16 海控 02”、“16 泛控 01”及“16 泛控 02”的募集资金按照相关约定使用，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内容。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15 海控 01”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6 海控 01”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苑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6 海控 02”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5 泛控 01”在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路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6 泛控 01”及“16 泛控 02”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苑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按照募集说明书、账户及资金监管三方协议的约定运作。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一致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东方金诚对公司及公司发行的“15 泛控 01”、“16 泛控 01”、“16 泛控 02”、“15 海控 01”、“16 海控 01”等

5 只公司债券进行了 2016 年度跟踪评级。经东方金诚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 AA 上调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上述 5 只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由 AA 上调为 AA+。公司已根据监管要求于 2016 年 5 月 7 日对外披露了 3 只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15 泛控 01”、“16 泛控 01”、“16 泛控 02”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6 年 5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未在中国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因公司于 2015 年发行中期票据“15 泛海 MTN001”，东方金诚对公司进行了 2016 年度跟踪评级，主体评级结果为 AA+，不存在评级差异情况。

东方金诚将在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东方金诚的跟踪评级报告及结果将通过东方金诚网站（www.dfratings.com）、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予以公告，请投资者关注。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上述 6 只债券均未安排增信机制。报告期内，公司上述 6 只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未发生变更，公司按照约定执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偿债计划、账户资金及三方监管协议相关约定，通过专项偿债账户按时、足额支付“15 海控 01”、“15 泛控 01”、“16 海控 01”、“16 泛控 01”、“16 泛控 02”等 5 只公司债券的当期债券利息金额，并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结算公司”）向投资者派付利息，具体资金提取、划付情况见下表：

债券简称	债权登记日	付息日	资金提取金额 (元)	资金划付至偿债 专项账户的日期	资金划付至结算公 司账户的日期
15 海控 01	2016 年 9 月 23 日	2016 年 9 月 26 日	304,015,200.00	2016 年 9 月 18 日	2016 年 9 月 20 日
15 泛控 01	2016 年 12 月 20 日	2016 年 12 月 21 日	80,254,012.50	2016 年 12 月 13 日	2016 年 12 月 16 日
16 海控 01	2017 年 1 月 20 日	2017 年 1 月 23 日	459,922,995.00	2017 年 1 月 12 日	2017 年 1 月 18 日
16 泛控 01	2017 年 3 月 6 日	2017 年 3 月 7 日	123,206,160.00	2017 年 2 月 28 日	2017 年 3 月 2 日
16 泛控 02	2017 年 3 月 22 日	2017 年 3 月 23 日	68,773,438.50	2017 年 3 月 15 日	2017 年 3 月 20 日

注：

- 1、资金提取金额包括派息金额及委托结算公司办理派息的手续费；
- 2、根据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公司须在付息日五个交易日前将当期应付债券利息存入偿债专项账户，公司均遵守了相关规定；
- 3、根据结算公司相关规定，公司须在债权登记日前一个交易日前将派息金额及手续费汇至结算公司指定账户，公司均遵守了相关规定。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发行各期公司债券均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发行 6 只公司债券，这 6 只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均均为中信建投证券。报告期内，中信建投证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包括但不限于持续关注公司的资信状况、对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出具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5 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6 年 4 月 16 日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5 年度）》。同时，中信建投证券持续密切关注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针对公司 2016 年累计新增借款或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 的事项出具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6 年 9 月 9 日、2016 年 10 月 18 日、2016 年 12 月 7 日、2017 年 1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将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公司将通过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中信建投证券出具的 2016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请投资者关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035,646.17	689,127.26	50.28%
流动比率（倍）	2.33	2.06	13.11%
速动比率（倍）	1.09	1.02	6.86%
资产负债率	85.17%	85.24%	-0.0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0	0.10	0.00%
利息保障倍数	1.60	1.30	23.0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60	1.30	23.0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20	1.30	-192.3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注：

财务指标定义及计算公式：

1、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净利润+所得税（企业所得税及土地增值税）+利息（计入当期损益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2、息税前利润（EBIT）=净利润+所得税（企业所得税及土地增值税）+利息（计入当期损益的利息支出）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5、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EBITDA 全部债务比= EBITDA/有息债务总额（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7、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EBI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8、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EBITDA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9、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10、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11、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 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大幅增加主要系，本年度公司一方面加快房地产板块价值释放，一方面提升金融类公司核心资本运用效率，因此地产及金融各项收入及经营业绩显著提升。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大幅降低，主要是由于房地产项目购地和拆迁支出增加、证券业务客户保证金减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

规模增加等因素带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降低。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发行了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5 泛海 MTN001	101569028	2015 年 10 月 14 日	2020 年 10 月 14 日	320,000	6.9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及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注：

- 1、上表中，到期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 2、报告期内，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派付“15 泛海 MTN001”第一年度的利息。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各银行的授信总额为 178.55 亿元，已经使用 83.10 亿元，未使用 95.45 亿元；贷款本息均按时偿还。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执行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债券投资者利益。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累计新增借款、对外提供担保超过公司 2015 年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上述新增借款和对外担保主要系发行债券及向金融机构融资所致，均用于公司经营发展，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已按照监管要求对相关情况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6 年 8 月 6 日、2016 年 10 月 14 日、2016 年 12 月 7 日、2017 年 1 月 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十四、其他

是 否

1、报告期内，为满足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成本，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临时会议、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含 28 亿元）的中期票据。2017 年 1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MTN641 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 28 亿元。2017 年 3 月 16 日-3 月 17 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 14 亿元已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全部到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6 年 11 月 16 日、2017 年 3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临时会议、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含 120 亿元),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由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2016 年 9 月 2 日、2016 年 9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事项正在深交所审核中。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48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晖、邝荣达

审计报告正文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控股”）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泛海控股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泛海控股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泛海控股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晖

中国注册会计师：邝荣达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133,214,797.38	31,000,832,176.96
结算备付金	2,863,923,163.45	3,053,696,404.71
融出资金	4,209,302,009.84	4,873,922,590.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26,305,893.87	4,974,025,906.41
衍生金融资产	795,127.40	18,841.55
应收票据	1,957,350.00	6,035,065.42
应收账款	427,288,404.46	1,182,083,825.79
预付款项	434,270,928.04	437,537,413.55
应收保费	64,455,893.13	49,517,852.08
应收分保账款	27,016,824.95	50,282,023.55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68,346,877.66	206,774,340.42
应收利息	352,552,893.78	206,654,063.90
应收股利	2,083,622.86	1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322,461,987.30	398,357,121.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08,878,947.15	892,865,481.71
存货	66,844,827,460.80	51,643,679,311.86
存出保证金	212,487,304.61	160,086,794.26
其他流动资产	2,560,922,031.63	3,046,026,351.87
流动资产合计	125,861,091,518.31	102,282,395,565.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386,1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383,511,258.60	6,702,824,410.0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0,000,000.00	123,972,132.34
长期股权投资	4,164,203,359.05	35,765,231.16
应收款项投资	550,000,000.00	490,0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406,609,725.46	407,856,46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性房地产	9,057,308,487.82	5,765,216,524.88
固定资产	885,235,389.17	696,469,658.09
在建工程	1,731,138,886.74	607,179,271.60
无形资产	86,001,357.29	74,059,281.08
商誉	2,417,780,714.61	2,370,631,356.67
长期待摊费用	59,062,573.27	53,954,21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00,397,684.81	1,308,073,437.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63,658,469.88	1,065,593,218.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974,907,906.70	20,087,695,197.34
资产总计	167,835,999,425.01	122,370,090,763.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14,616,117.77	4,303,326,724.33
应付短期融资款	1,564,863,000.00	946,762,521.00
拆入资金	1,800,000,000.00	6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256,689.44	178,173,705.98
衍生金融负债		82,808,170.43
应付账款	8,252,180,054.57	6,172,771,682.55
预收款项	3,725,923,309.42	5,462,939,301.01
预收保费	102,193,667.96	70,014,490.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79,261,667.13	2,664,024,799.4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57,133,878.90	30,911,466.26
应付职工薪酬	1,160,873,047.28	847,179,286.48
应交税费	3,093,064,583.71	1,636,833,334.16
应付利息	1,279,654,318.70	664,095,483.73
应付股利	409,943.55	3,455,747.82
其他应付款	1,732,467,791.00	2,049,354,006.50
应付分保账款	42,851,962.90	36,222,861.25
应付赔付款	25,622,793.42	16,719,301.88
保险合同准备金	2,312,395,943.01	1,898,839,869.24
代理买卖证券款	9,436,414,569.50	12,092,598,634.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62,163,203.20	9,748,455,013.75
其他流动负债	158,468,639.00	63,114,009.42
流动负债合计	54,120,815,180.46	49,568,600,410.0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902,685,608.87	37,258,663,148.83
应付债券	30,076,958,866.59	17,081,698,940.3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32,941.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1,617,588.80	398,341,867.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821,262,064.26	54,741,036,897.70
负债合计	142,942,077,244.72	104,309,637,307.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96,200,656.00	4,557,311,768.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5,552,090,199.00	3,153,811,567.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3,021,850.26	99,603,532.1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7,854,355.67	648,136,393.33
一般风险准备	642,139,887.65	465,569,511.71
未分配利润	5,683,498,139.61	3,710,111,690.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24,805,088.19	12,634,544,463.02
少数股东权益	6,569,117,092.10	5,425,908,992.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93,922,180.29	18,060,453,455.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835,999,425.01	122,370,090,763.09

法定代表人：卢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国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8,686,803.12	4,223,450,598.02
应收账款	115,312.90	
预付款项	469,020.08	396,790.00
其他应收款	17,476,298,522.76	6,536,313,631.37
存货	6,314,908.12	6,314,908.12
其他流动资产	8,502,907.14	23,326,240.09
流动资产合计	18,770,387,474.12	10,789,802,167.6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31,295,279.45	
长期股权投资	49,617,337,993.69	32,591,535,403.94
投资性房地产	53,183,184.00	52,200,000.00
固定资产	45,710,348.24	44,260,058.80
无形资产	2,451,688.53	2,315,932.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3,040,771.45	147,593,714.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510,000.00	35,26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794,529,265.36	32,873,165,109.94
资产总计	70,564,916,739.48	43,662,967,277.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8,000,000.00	1,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9,847,970.46	9,990,251.66
预收款项	50,000.00	48,088,7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2,880,452.06	52,042,343.95
应交税费	10,230,748.61	9,124,382.27
应付利息	782,333,578.47	148,499,915.17
其他应付款	25,967,176,732.36	14,718,365,960.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35,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0,925,519,481.96	16,186,111,553.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00	11,026,000,000.00
应付债券	20,116,084,890.25	8,676,892,821.3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93,057.52	7,123,441.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123,777,947.77	19,710,016,262.99
负债合计	56,049,297,429.73	35,896,127,816.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96,200,656.00	4,557,311,768.00
资本公积	7,736,100,336.88	2,678,345,180.14
其他综合收益	971,459.59	
盈余公积	666,894,504.39	487,176,542.05
未分配利润	915,452,352.89	44,005,970.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15,619,309.75	7,766,839,460.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564,916,739.48	43,662,967,277.54

法定代表人：卢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国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升

3、合并利润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670,534,835.16	13,751,098,093.96
其中：营业收入	18,621,567,771.90	9,447,375,401.20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43,114,577.08	2,878,258,407.39
利息净收入	415,572,446.29	419,839,091.89
已赚保费	2,447,990,424.46	198,436,894.70
金融业务投资收益	551,256,886.86	741,617,611.39
金融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7,715,851.79	62,995,767.01
金融业务汇兑收益	8,748,580.36	2,574,920.38
二、营业总成本	21,852,666,725.61	10,690,838,691.53
其中：营业成本	10,894,484,072.21	4,892,779,707.38
利息支出		
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99,409,559.59	18,159,165.85
减：摊回分保费用	40,741,018.57	-2,636,537.76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1,379,705,589.84	165,745,991.71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85,939,914.98	-10,460,445.51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6,815,854.65	337,111.68
税金及附加	2,707,598,968.83	1,626,417,521.48
销售费用	341,777,672.49	395,985,298.39
管理费用	3,723,097,836.33	2,420,606,932.44
财务费用	2,171,639,093.67	1,188,979,527.20
资产减值损失	82,939,181.59	-10,348,656.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2,899,287.92	285,960,517.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472,331.25	238,575,743.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3,432.11	-6,551,803.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6,295,066.22	3,584,795,663.61
加：营业外收入	660,821,947.40	45,112,568.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58,219.41	296,667.53
减：营业外支出	9,493,496.16	3,635,295.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22,446.31	904,710.5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57,623,517.46	3,626,272,936.88
减：所得税费用	1,200,654,777.43	966,378,911.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6,968,740.03	2,659,894,025.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09,104,886.10	2,253,552,979.07
少数股东损益	-52,136,146.07	406,341,046.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4,848,636.73	76,667,946.1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3,418,318.12	104,079,312.5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3,418,318.12	104,079,312.55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8,663,905.80	84,198,259.83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3,292,870.15	19,881,052.72
3.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378,789,353.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1,430,318.61	-27,411,366.45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71,817,376.76	2,736,561,971.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32,523,204.22	2,357,632,291.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294,172.54	378,929,680.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045	0.49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045	0.494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84,042,832.95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91,250,881.12 元。

法定代表人：卢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国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升

4、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0,657,281.44	150,815,112.51
减：营业成本	733,422.99	706,695.83
税金及附加	1,356,865.68	8,464,294.0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72,500,145.17	152,694,638.87
财务费用	1,222,303,000.82	528,837,602.84
资产减值损失	-34,535.31	-306,490.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3,184.00	3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37,696,103.03	1,010,126,455.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08,966.68	1,184,562.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02,477,669.12	470,844,826.25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693.05	10,782,677.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1,978,362.17	481,627,503.27
减：所得税费用	-275,201,261.22	-125,257,847.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7,179,623.39	606,885,351.1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71,459.5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1,459.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71,459.59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98,151,082.98	606,885,351.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卢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国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升

5、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43,102,048.89	13,263,655,039.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039,352,566.40	220,144,573.39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665,952,485.4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4,199,160,38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953,787,991.21	-2,723,439,273.8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81,229,434.13	3,919,826,214.5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198,947.65	-353,494,175.32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68,231,298.49	665,819,548.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16,401.82	7,060,734.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3,512,322.10	2,082,314,11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88,309,618.39	21,281,047,160.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300,493,429.10	11,731,343,720.39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037,064,350.97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2,473,743,553.25	74,415,613.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90,0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409,958,039.90	165,257,632.78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14,396,675.74	1,192,455.3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95,748,596.05	441,946,127.27
支付保险保障基金	16,976,018.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04,982,225.52	1,515,012,272.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43,844,671.80	3,125,936,453.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7,306,958.10	2,662,116,90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17,450,167.56	21,754,285,52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29,140,549.17	-473,238,366.6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397,324,232.14	7,001,908,259.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2,594,021.13	352,802,954.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5,724.31	595,965.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6,984,093.4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522,309.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97,408,071.05	8,273,829,489.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2,645,378.27	647,497,865.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679,269,208.75	13,019,446,099.1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8,993,583.75	814,311,601.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563,516,341.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00,908,170.77	15,044,771,907.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3,500,099.72	-6,770,942,418.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69,259,816.03	1,228,211,296.1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2,652,016.82	1,228,211,296.1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768,222,235.72	30,850,295,961.5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4,360,758,265.04	14,233,101,368.3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1,921,842.65	2,775,140,89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90,162,159.44	49,086,749,521.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202,534,754.09	17,805,883,776.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27,428,539.34	5,344,793,804.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1,383,212.75	5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4,081,922.35	1,398,781,574.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84,045,215.78	24,549,459,154.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06,116,943.66	24,537,290,366.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496,257.29	244,601,763.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9,027,447.94	17,537,711,344.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73,906,394.48	15,736,195,050.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54,878,946.54	33,273,906,394.48

法定代表人：卢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国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升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692,863.98	11,170,456.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19,128,993.89	16,441,938,64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83,821,857.87	16,453,109,105.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008.36	16,335.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187,774.24	69,337,404.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56,177.29	11,811,453.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55,693,624.46	18,745,103,93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60,906,584.35	18,826,269,12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2,915,273.52	-2,373,160,021.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7,403,376.74	15,5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0,781,841.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8,185,217.89	15,5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47,159.55	2,209,025.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772,876,885.00	11,603,179,99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80,924,044.55	11,605,389,021.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92,738,826.66	-11,589,839,021.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96,607,799.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8,000,000.00	12,22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431,000,000.00	8,674,3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36,245.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81,444,044.74	20,900,3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91,000,000.00	1,5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45,416,489.31	1,319,296,877.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70,000.00	35,2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6,386,489.31	2,924,556,877.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5,057,555.43	17,975,793,122.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2.81	2,275.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4,763,794.90	4,012,796,355.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3,450,598.02	210,654,242.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8,686,803.12	4,223,450,598.02

法定代表人：卢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国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升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57,311,768.00				1,212,414,273.34		99,603,532.14		594,372,066.60	405,892,865.76	3,418,767,407.44	4,874,270,434.42	15,162,632,347.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941,397,294.31				53,764,326.73	59,676,645.95	291,344,282.75	551,638,557.91	2,897,821,107.65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57,311,768.00				3,153,811,567.65		99,603,532.14		648,136,393.33	465,569,511.71	3,710,111,690.19	5,425,908,992.33	18,060,453,455.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8,888,888.00				2,398,278,631.35		323,418,318.12		179,717,962.34	176,570,375.94	1,973,386,449.42	1,143,208,099.77	6,833,468,724.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3,418,318.12				3,109,104,886.10	139,294,172.54	3,571,817,376.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8,888,888.00				2,398,278,631.35							1,255,297,139.98	4,292,464,659.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38,888,888.00				5,057,718,911.21							1,411,516,810.78	7,108,124,609.99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659,440,279.86							-156,219,670.80	-2,815,659,950.66
（三）利润分配									179,717,962.34	176,570,375.94	-1,135,718,436.68	-251,383,212.75	-1,030,813,311.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717,962.34		-179,717,962.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6,570,375.94	-176,570,375.9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9,430,098.40	-251,383,212.75	-1,030,813,311.15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96,200,656.00				5,552,090,199.00		423,021,850.26		827,854,355.67	642,139,887.65	5,683,498,139.61	6,569,117,092.10	24,893,922,180.2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57,311,768.00				1,634,381,060.83		-4,531,609.45		533,683,531.49	229,284,313.86	2,323,847,399.22	3,241,074,279.56	12,515,050,743.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77,921,857.38		55,829.04		20,644,939.64	15,898,335.29	130,502,861.86	705,619,104.31	2,950,642,927.52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57,311,768.00				3,712,302,918.21		-4,475,780.41		554,328,471.13	245,182,649.15	2,454,350,261.08	3,946,693,383.87	15,465,693,671.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8,491,350.56		104,079,312.55		93,807,922.20	220,386,862.56	1,255,761,429.11	1,479,215,608.46	2,594,759,784.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079,312.55				2,253,552,979.07	378,929,680.04	2,736,561,971.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8,491,350.56							1,150,285,928.42	591,794,577.8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58,491,350.56							1,150,285,928.42	591,794,577.86
（三）利润分配									93,807,922.20	220,386,862.56	-997,791,549.96	-50,000,000.00	-733,596,765.20
1. 提取盈余公积									93,807,922.20		-93,807,922.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0,386,862.56	-220,386,862.5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3,596,765.20	-50,000,000.00	-733,596,765.20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57,311,768.00				3,153,811,567.65		99,603,532.14		648,136,393.33	465,569,511.71	3,710,111,690.19	5,425,908,992.33	18,060,453,455.35

法定代表人：卢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国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升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57,311,768.00				2,678,345,180.14				487,176,542.05	44,005,970.63	7,766,839,460.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57,311,768.00				2,678,345,180.14				487,176,542.05	44,005,970.63	7,766,839,460.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8,888,888.00				5,057,755,156.74		971,459.59		179,717,962.34	871,446,382.26	6,748,779,848.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1,459.59			1,797,179,623.39	1,798,151,082.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8,888,888.00				5,057,755,156.74						5,696,644,044.7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38,888,888.00				5,057,718,911.21						5,696,607,799.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6,245.53						36,245.53
（三）利润分配									179,717,962.34	-959,148,060.74	-779,430,098.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717,962.34	-179,717,962.3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9,430,098.40	-779,430,098.40
（四）其他										33,414,819.61	33,414,819.61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96,200,656.00				7,736,100,336.88		971,459.59		666,894,504.39	915,452,352.89	14,515,619,309.7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57,311,768.00				2,678,345,180.14				426,488,006.94	181,405,919.82	7,843,550,874.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57,311,768.00				2,678,345,180.14				426,488,006.94	181,405,919.82	7,843,550,874.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688,535.11	-137,399,949.19	-76,711,414.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6,885,351.12	606,885,351.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688,535.11	-744,285,300.31	-683,596,765.2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688,535.11	-60,688,535.1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3,596,765.20	-683,596,765.20
3.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57,311,768.00				2,678,345,180.14				487,176,542.05	44,005,970.63	7,766,839,460.82

法定代表人：卢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国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国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1989 年 5 月 9 日，前身为南海石油深圳开发服务总公司物业发展公司，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深府(89)3 号文批准，由深圳南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油集团”）投资成立。1991 年 6 月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深府办复[1991]434 号文批准，本公司改组为深圳南油物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5 月 3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深府函[1994]24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6.3 元。1994 年 9 月 12 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深南物 A”，股票代码“000046”。

1998 年 10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函[1998]177 号文件和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8]74 号文件批准，发起人南油集团将其持有的占本公司总股本 52.50% 的法人股全部转让给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光彩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能源”）。1999 年 7 月，本公司更名为光彩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变更为“光彩建设”，注册资本为 204,887,825.00 元。

2001 年 4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242 号文批准，本公司以 1999 年末总股本 204,887,8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配售 3 股，实际配售 39,196,516 股，配股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244,084,341.00 元。

2002 年 4 月，本公司更名为光彩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不变。

2004 年 7 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3 年末总股本 244,084,34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 股，送转股后总股本增至 292,901,209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292,901,209.00 元。

2005 年 7 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4 年末总股本 292,901,20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 股，送转股后总股本增至 351,481,450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351,481,450.00 元。

2005 年 9 月，泛海能源将持有的本公司 99,004,473 股转让给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建设控股”），转让后，泛海建设控股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5 年 12 月，本公司更名为泛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变更为“泛海建设”。

2006 年 12 月，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88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泛海建设控股定向增发 400,000,000 股，增发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总额变更为 751,481,450.00 元。

2008 年 1 月，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17 号文核准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资产方式向泛海建设控股发行 380,366,492 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总额变更为 1,131,847,942.00 元。

2008 年 4 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总股本 1,131,847,94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6 股，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送转股后总股本增至 2,263,695,884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2,263,695,884.00 元。

2010 年 1 月 18 日，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首批激励对象（部分董事、监事）获授股份已行权。本次行权股份共 14,960,000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278,655,884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2,278,655,884.00 元。

2010 年 2 月 11 日，泛海建设控股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过户给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泛海”），中国泛海持有本公司 1,678,579,9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67%，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1 年 5 月 21 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总股本 2,278,655,88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 股，送转股后总股本增至 4,557,311,768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4,557,311,768.00 元。

2011 年 9 月，本公司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C 座 22 层。

2014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更名为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并变更公司的经营范围，股票简称变更为“泛海控股”，股票代码不变。

2016 年 1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113 号文核准，公司向包括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在内的 9 名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 638,888,888 股。2016 年 2 月 1 日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5,196,200,656 股，注册资本总额变更为 5,196,200,656.00 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金融业务；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营房地产业务及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企业管理咨询；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械设备。

本公司母公司为中国泛海，最终控股股东为通海控股有限公司（原名称为“泛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海控股”），最终控制人为卢志强先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预计公司财务方面、经营方面及其他方面，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事项，公司能保持较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遵守的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房地产经营，根据实际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财务报告注“五、18 存货、36 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详见财务报告“五、4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等相关内容。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20、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会计核算方法

公司代理客户的交易结算资金必须全额存入指定的商业银行，实行专户管理，并在“银行存款”科目中单设明细科目进行核算。与证券交易所清算的资金单独存入指定清算银行，结算备付金由证券交易所确定后经清算银行划入证券登记公司。公司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并与客户进行清算，支付给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费用在与证券交易所清算时确认为手续费支出，按规定向客户收取的手续费，在与客户办理买卖证券款项结算时确认为手续费收入。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c.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b.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c.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d.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⑥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利率互换、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商品期货等。衍生金融工具具有以下特征：（一）其价值随着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或利率指数、信用等级或信用指数、或其他变量的变动而变动；（二）不要求初始净投资，或与对市场条件变动具有类似反应的其他类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净投资；（三）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衍生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包含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内，同时在资产负债表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项目中反映。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持有期间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商品期货合约价值的变动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将有关合约价值变动形成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根据股指期货无负债结算的特点，将每日收到或支付的现金作为暂收暂付款计入应付款项。

⑦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是指按合同或协议规定，向交易对手方购入金融资产，并于约定的日期、以约定的价格向同一交易对手方返售相关金融资产的合约。已购入待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财务报表内反映，购入金融资产支付的款项计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是指按合同或协议规定，将金融资产出售给交易对手方，并于约定的日期、以约定的价格向同一交易对手方回购相关金融资产的合约。已出售待回购的金融资产仍在财务报表内列示，出售金融资产收到款项所对应的负债计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合约的购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以及卖出回购合约的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买入返售或卖出回购合同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收入或支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持续下降一年以上，且下降幅度 50% 以上（与成本相比较），则预期该下降趋势属于严重与非暂时性的，或有确凿证据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则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及合作方的应收款
组合 2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对于该类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组合 2	金融行业按照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之和的 0.5%-5% 提取坏账准备；其他按照余额的 5% 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对于该类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3、代理承销证券业务会计核算方法

本公司代理承销证券，根据与发行人确定的发售方式，按以下规定核算：

通过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的，在证券上网发行日根据承销合同确认的证券发行总额，按承销价款，在备查簿中记录承销证券的情况。承销期结束，将承销证券款项交付委托单位并收取承销手续费，计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承销期结束有未售出证券，采用余额承购包销方式承销证券的，按承销价款，转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代销方式承销证券的，将未售出证券退还委托单位。

14、代理兑付债券业务会计核算方法

本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兑付其到期债券按兑付方式分为代垫资金兑付和预收资金兑付。兑付的债券和收到的兑付资金分别核算，在向委托单位交付已兑付的债券时，同时冲销代兑付债券项目和代兑付债券款项目。代兑付债券的手续费收入，在代兑付债券基本完成，与委托方结算时确认手续费收入。

15、受托投资管理业务会计核算方法

公司的受托理财业务，包括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包括银行托管和非银行托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公司受托经营定向非银行托管资产管理业务，按实际受托资产的款项，同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和一项负债。公司受托经营定向银行托管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以托管客户为主体或集合计划，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定期与托管人的会计核算和估值结果进行复核。

16、融资融券业务会计核算方法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本公司发生的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融资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于本公司融出的资金，应当确认应收债权，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融券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有关规定，不应终止确认该证券，但应确认相应利息收入。本公司对客户融资融券并代客户买卖证券时，应当作为证券经纪业务进行会计处理。

17、融资类业务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融资类业务包括融资融券、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上市公司限制性股票融资、股票质押式回购等。融资类业务是公司根据对客户的征信或尽职调查，向客户出借资金或者证券，并收取担保品的交易行为，此类业务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法律风险等。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已形成风险的融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先按照个别认定法，根据客户状况和可能损失金额，分析交易对手的信用等级、偿债能力、抵押品流动状况、担保比例等因素，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及未形成风险的融资类债权，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融资余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比例为融资融券业务 0.2%、约定购回业务 0.3%、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0.5%。

1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房地产业存货和非房地产业存货。

房地产业存货分类为：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一级开发成本。

非房地产业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6）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没有取得所有权或不能控制，预期不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取得了所有权或能够控制，预期可以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7）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各项目子公司收到的代收代缴的业主交来的维修基金计入“其他应付款”，并定时上交给各地房产行政主管部门所属的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在受托银行设立的维修基金专户中，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专项用于住宅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保修期满后的大修、更新、改造。

（8）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施工单位应留置的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之金额，列入“应付账款”，待保证期过后根据实际情况和合同约定支付。

19、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0、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21、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规定，本公司保险子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 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保险子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其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公允价值模式下，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如果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确定但预期该房地产完工后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以成本计量该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或其完工后(两者孰早)，再以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或存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

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0-40 年	5	2.38-4.75
机器设备	5-10 年	5	9.50-19.00
运输设备	4-11 年	5	8.64-23.75
电子设备	3-8 年	5	11.88-31.67
其他设备	3-8 年	5	11.88-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每月月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

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7、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

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摊销方法：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

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1、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2、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

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3、保险合同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包括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则属于原保险合同。本公司与其他保险人签订的合同，如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属于再保险合同。

(1)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对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及与再保险人签订的再保险合同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原保险合同，本公司在保单初始确认日对签发的保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对于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以单项再保险合同为基础，进行保险风险测试。

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公司依次按照如下的顺序判断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第一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是否转移了保险风险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包括：该合同下的现金流是否取决于未来的不确定事项；保单持有人是否受到该不确定事项的不利影响；该不确定事项是否先于合同存在，即该事项并非因合同产生。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第二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中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

对于再保险合同而言，如果再保险交易对本公司没有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再保险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第三步：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转移是否重大

本公司以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程度，如果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原保险合同。对于非年金保单中的非寿险保单，因其通常显性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本公司不计算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原保险保单确认为保险合同。

原保险保单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
x100%

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如果风险比例大于 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Σ 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x 发生概率） \div 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现值}x100%

对于明显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包括赔付率等。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发展变化的趋势确定合理的估计值，以反映本公司产品的特征以及实际的赔付情况等。

（2）保险合同收入和成本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为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作为退保费，计入当期损益。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且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经发生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对于纯益手续费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收取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摊回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3）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如实反映保险合同负债。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单元：

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如不同的保险合同的保险风险同质，本公司将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计量单元的确定标准在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本公司按险种分类计量，具体包括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工程保险、责任保险、保证保险、商业车险、交强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特殊风险保险、农业保险、意外伤害险、短期健康保险和其他保险。其中特殊风险保险、农业保险由于赔付历史短并且规模过小，单独评估缺少可信性，与其他保险合同合并评估。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

金流入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即保险费。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2）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本公司在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时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并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本公司因承担保险合同未来现金流量数量和时间上的不确定性而计提的，其金额基于相关的精算假设确定，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定首日利得而确认的准备金、其初始金额等于总边际减去风险边际后的余额与零之间的较大者，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合理估计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的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

对于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本公司根据本公司的自身数据采用 75%分位数法进行测算，且风险边际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无偏估计的比例介于 2.5%-15%之间。对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本公司依据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经适当调增后得出，且风险边际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无偏估计的比例在 3%-15%之间。对于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本公司采用中国保监规定数值，且风险边际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无偏估计的比例介于 2.5%-15%之间。对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本公司依据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经适当调增后得出，且风险边际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无偏估计的比例在 3%-15%之间。

对于风险边际，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当前可获得的信息进行重新计量，并根据风险释放的定义为基础计入损益。对于剩余边际，本公司根据直线法在保险期内摊销计入损益。

（4）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本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营业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监管费用以及支付给以销售代理方式管理的内部员工的绩效工资等首日费用后计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 1/365 法或合同期间保险风险将负债释放，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

（5）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出的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该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谨慎提取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链梯法和 Bornhuetter-Ferguson 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并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其中，对于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本公司按逐案估计的方法提取。对于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本公司按照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的一定比率提取。

（6）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单元为基础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经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34、保险合同分出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35、保险保障基金

根据中国保监会 2008 年第 2 号《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本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并缴入保险保障基金专门账户，由中国保监会集中管理、统筹使用：

- （a）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 （b）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 （c）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当保险保障基金达到总资产的 6% 时，停止提取。

36、收入

收入是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房地产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在房产主体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收取首期款项并已办理银行按揭手续或分期收取的款项超过 50% 以上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物业收入

按公司与承租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的约定，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

(3) 物业管理收入

本公司在物业管理服务已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物业管理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金融行业）

指公司为客户办理各种业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包括办理咨询业务、担保业务、信托业务、代保管等代理业务以及办理投资业务等取得的手续费及佣金，如业务代办手续费收入、咨询服务收入、担保收入、信托报酬收入、资产管理收入、代保管收入，代理买卖证券、代理承销证券、代理兑付证券、代理保管证券等代理业务以及其他相关服务实现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等。各项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如下：

① 手续费收入，在与客户办理业务结算时确认为收入；

② 信托报酬收入，a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报酬收入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法确认收入；b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报酬收入按信托存续期间平均直线法分摊确认收入；

③ 证券承销收入，按证券发行方式分别确认。a 全额包销方式：将证券转售给投资者时，按发行价格抵减承购价确认收入；b 余额包销、代销方式：代发行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发行期结束后，与发行人结算发行价款时确认；

④ 受托投资管理收益，按合同约定方式确定相关收入。

(5) 利息收入（金融行业）

利息收入按照使用本公司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支出按照本公司使用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融行业）

金融子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进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等在资产负债表日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等时，将原计入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投资收益。

(7) 投资收益（金融行业）

金融子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红利、股息或现金股利确认当期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所取得价款与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帐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公司的部分确认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8）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的确认方法请见 33、（2）保险合同收入和成本。

37、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企业实际取得政府补助款项作为确认时点。

（3）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9、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0、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1、套期会计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①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②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 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 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 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 被套期风险的性质, 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 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 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本公司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 ①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 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 ②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 至 125% 的范围内。

(3) 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 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 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 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 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 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 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②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 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 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 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 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 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 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 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 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 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 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 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 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 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42、信托业务核算方法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 公司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别管理、分别核算, 并将不同委托人的信托财产分别管理, 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 单独核算, 分别记账, 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列入本财务报表。

43、重大会计判断及估计

(1)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管理层需要对是否控制以及合并结构化主体作出重大判断，确认与否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评估控制时，需要考虑：

- 1) 投资方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 2) 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
- 3)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评估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时，通常考虑下列四方面：

- 1) 在设立被投资方时的决策及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参与度；
- 2) 相关合同安排；
- 3) 仅在特定情况或事项发生时开展的相关活动；
- 4)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投资方做出的承诺。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还需考虑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决策行为是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进行还是以代理人的身份进行的。考虑的因素通常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薪酬水平、以及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持有结构化主体的其他利益而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

公司管理层需要在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日或后续期间根据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对金融资产的分类做出重大判断；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

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6）商誉减值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8）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9）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1）开发成本

公司的房产开发业务确认开发成本时需要按照开发项目的预算成本和开发进度作出估计和判断。公司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项目状况和市场情况对将来可能发生的开发成本，包括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建造成本、基础设施费和配套设施费等进行估计，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将来可能发生的成本。由于工程预算成本受市场价格波动和政府宏观政策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当开发项目的最终决算成本和预算成本不一致时，其差额将影响尚未结转的开发产品成本。

（12）土地增值税

公司的房产开发业务需要缴纳多种税项，在计提土地增值税等税金时，需要做出重大判断，有很多交易和计算的最终税务结果在房地产开发过程中是难以确定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对最终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进行估计，并以此为基础确认税务负债。当房地产开发的最终税务结果与初始确认的税务负债不一致时，其差额将影响当期计提的税金。

（13）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4）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A、原保险合同

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对于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原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原保险合同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原保险合同，本公司以原保险合同保险风险比例来判断原保险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原保险合同保险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100%

如果原保险合同保险风险比例在保险合同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风险重大。

B、再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合同，本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合同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合同，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合同，以再保险合同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再保险合同保险风险比例=（ \sum 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况下损失金额的现值×发生概率）/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100%

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日的假设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按照直线法摊销。

（15）保险合同产生的负债

A、 风险边际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依据本公司对于未来现金流现值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参照中国保监会的相关规定并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历史赔付经验等而确定。

B、 首日费用

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考虑首日费用的影响。首日费用为签发保险合同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支出、营业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再保费用以及支付给以销售代理方式管理的内部员工的绩效工资等。

C、 折现率

本公司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的影响确定保单生效日的折现率假设，并应用于剩余边际的摊销。

本公司根据久期以及上述曲线进行折现率的选取。

因公司主要经营 1 年期以内的业务，故选定折现率为 0。

D、事故发生率、赔付率、费用率

事故发生率：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

费用率：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本公司确定的通货膨胀率假设，与确定折现率假设时采用的通货膨胀率假设保持一致。

赔付率：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根据财会〔2016〕22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规定，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将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会影响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如下：

科目变更前	科目变更后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

变更前	影响金额	变更后	影响金额
管理费用-税金-印花税	-21,749,780.55	税金及附加-印花税	21,749,780.55
管理费用-税金-土地使用税	-4,745,363.08	税金及附加-土地使用税	4,745,363.08
管理费用-税金-车船税	-144,186.16	税金及附加-车船税	144,186.16
管理费用-税金-房产税	-4,764,755.66	税金及附加-房产税	4,764,755.66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92,408,731.21	其他流动负债	92,408,731.21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六、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销售不动产、销售无形资产及提供服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11%、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注释
土地增值税	本公司房地产项目按实际增值额和规定税率缴纳土地增值税。先按各地规定进行预缴，待房地产项目达到清算条件后按项目实际增值额和规定税率进行清算，对预缴的土地增值税款多退少补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 -60%
房产税	以房产原值乘以扣除率或以租金为计税依据	1.2%或 12%

注释：本公司及国内的子公司本年和上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25%。香港地区公司适用 16.5% 的所得税税率。其他境外子公司按所在地区或国家的税法规定缴纳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36,083.70	697,766.17
银行存款	29,741,817,753.42	30,898,826,087.47
其中：客户存款	7,492,318,958.60	9,349,511,234.64
公司存款	22,249,498,794.82	21,549,314,852.83
其他货币资金	389,660,960.26	101,308,323.32
合计	30,133,214,797.38	31,000,832,176.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22,534,483.63	3,646,768,236.10

*存放境外款项系境外子公司存款。

其中大额定期存款列示如下：

到期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 个月以上 1 年以内	559,714,226.70	

到期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上		680,000,000.00
合计	559,714,226.70	680,000,000.00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382,483,912.52	65,975,269.41
动迁专用款	60,875.07	60,989.29
在途资金		34,585,928.49
合计	382,544,787.59	100,622,187.19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项目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自有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4,205,366.73	2,407,824.82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399,585,225.19	609,041,178.84
合计		403,790,591.92	611,449,003.66

(2) 按币种列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合计
库存现金	623,125.73	897,211.97	15,344.99	200,401.01	1,736,083.70
银行存款	28,335,481,820.89	742,562,095.94	660,026,078.93	3,747,757.66	29,741,817,753.42
其他货币资金	22,885,152.14	366,775,808.12			389,660,960.26
合计	28,358,990,098.76	1,110,235,116.03	660,041,423.92	3,948,158.67	30,133,214,797.38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合计
库存现金	484,554.96	106,480.46	20,902.48	85,828.27	697,766.17
银行存款	27,219,610,472.97	3,026,950,874.90	646,685,294.20	5,579,445.40	30,898,826,087.47
其他货币资金	79,171,032.26	22,137,291.06			101,308,323.32
合计	27,299,266,060.19	3,049,194,646.42	646,706,196.68	5,665,273.67	31,000,832,176.96

2、结算备付金

项目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448,813,262.28		-11,901,638.90
证券经纪业务客户备付金	人民币		2,067,399,098.55		2,612,582,691.52
	港币	7,870,836.55	7,040,542.00	10,687,650.89	8,953,900.17
	美元	2,642,997.90	18,334,476.43	4,092,445.12	26,574,701.63
	小计	—	2,092,774,116.98	—	2,648,111,293.32
期货经纪业务客户备付金	人民币		69,015,924.49		93,029,393.04
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253,319,859.70		324,457,357.25
合计		—	2,863,923,163.45	—	3,053,696,404.71

3、融出资金

(1) 按客户列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个人	4,007,160,569.31	4,764,011,723.13
机构	210,576,915.50	119,678,247.10
合计	4,217,737,484.81	4,883,689,970.23
减：减值准备	8,435,474.97	9,767,379.94
融出资金净值	4,209,302,009.84	4,873,922,590.29

(2) 融出资金担保物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资金	219,235,578.34	353,131,221.58
证券	11,320,161,913.64	13,027,864,370.89
合计	11,539,397,491.98	13,380,995,592.47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末初始成本	期初公允价值	期初初始成本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债券	8,647,315,808.15	8,697,867,751.91	3,963,921,803.88	3,931,899,154.92
基金	101.96	100.00	10,586,366.38	12,036,123.11
股票	1,758,989,983.76	1,738,732,747.19	899,196,902.82	836,445,835.07
其他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320,833.33	100,000,000.00
合计	10,426,305,893.87	10,456,600,599.10	4,974,025,906.41	4,880,381,113.10

5、衍生金融工具

类别	期末金额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3,304,718,500.00	795,127.40	
利率互换				2,520,000,000.00	-10,051,638.72	
利率互换可抵消暂收暂付款					10,552,511.12	
国债期货				183,047,000.00	-3,258,200.00	
国债期货可抵消暂收暂付款					3,258,200.00	
债券远期交易				601,671,500.00	601,965,755.00	
债券远期交易可抵消暂收暂付款					-601,671,500.00	
合计				3,304,718,500.00	795,127.40	

类别	期初金额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675,353,750.00	18,841.55	
利率互换				1,580,000,000.00	-11,233,586.59	
利率互换可抵消暂收暂付款					11,252,428.14	
国债期货				95,353,750.00	22,400.00	

类别	期初金额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国债期货可抵消暂收暂付款					-22,400.00	
权益衍生工具				2,203,680.00		
股指期货				2,203,680.00	7,920.00	
股指期货可抵消暂收暂付款					-7,920.00	
股票收益互换				590,948,570.00		82,808,170.43
合计				2,268,506,000.00	18,841.55	82,808,170.43

6、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57,350.00	5,529,665.92
商业承兑汇票		505,399.50
合计	1,957,350.00	6,035,065.42

(2) 期末无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

(3) 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7、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政府部门及合作方款项										
非金融行业应收款项余额	340,261,494.34	76.45	17,013,074.72	5.00	323,248,419.62	1,182,000,321.65	95.21	59,122,339.63	5.00	1,122,877,982.02
金融行业应收款项余额	104,799,877.07	23.55	759,892.23	0.73	104,039,984.84	58,969,350.53	4.75	209,977.50	0.50	58,759,373.03
组合小计	445,061,371.41	100.00	17,772,966.95	3.99	427,288,404.46	1,240,969,672.18	99.96	59,332,317.13	4.78	1,181,637,355.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6,470.74	0.04			446,470.74
合计	445,061,371.41	100.00	17,772,966.95	3.99	427,288,404.46	1,241,416,142.92	100.00	59,332,317.13	4.78	1,182,083,825.79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非金融行业应收款项余额	340,261,494.34	17,013,074.72	5.00
金融行业应收款项余额	104,799,877.07	759,892.23	0.73
合计	445,061,371.41	17,772,966.95	3.9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5,656,991.57 元，因企业合并减少子公司转出坏账准备金额 15,902,358.62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自然人一	28,040,000.00	6.30	1,402,000.00
自然人二	9,000,000.00	2.02	450,000.00
自然人三	7,630,000.00	1.71	381,500.00
自然人四	6,700,000.00	1.51	335,000.00
自然人五	6,332,334.00	1.42	316,616.70
合计	57,702,334.00	12.96	2,885,116.70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定金	64,726,719.74	
预付地价款		99,833,648.67
预付工程及设计款	72,146,019.60	72,051,933.38
预付资产采购款	215,508,574.47	150,290,733.88
预付费用相关	81,889,614.23	115,361,097.62
合计	434,270,928.04	437,537,413.55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法人一	105,509,680.00	24.30
法人二	44,726,719.74	10.30
法人三	40,138,550.00	9.24
法人四	29,520,301.29	6.80
法人五	28,681,954.44	6.60
合计	248,577,205.47	57.24

9、应收保费

(1) 应收保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3 个月以内	55,204,425.96	73.98	646,626.18	54,557,799.78	44,357,909.97	79.65	1,990,566.34	42,367,343.63
3 个月至 6 个月	7,052,032.84	9.45	1,922,508.15	5,129,524.69	3,373,737.38	6.06	112,852.63	3,260,884.75
6 个月至 1 年	6,141,565.28	8.23	3,498,792.17	2,642,773.11	638,691.11	1.14	126,082.76	512,608.35
1 年以上	6,221,844.48	8.34	4,096,048.93	2,125,795.55	7,322,864.78	13.15	3,945,849.43	3,377,015.35
合计	74,619,868.56	100.00	10,163,975.43	64,455,893.13	55,693,203.24	100.00	6,175,351.16	49,517,852.08

(2) 应收保费按险种列示

险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工程险	28,079,622.00	37.63	27,733,269.79	49.80
特殊风险保险	17,737,398.43	23.77	8,274,493.30	14.86
企业财产险	8,997,342.84	12.06	5,620,541.96	10.09
意外伤害险	7,489,581.36	10.04	4,690,596.72	8.42
船舶险	4,087,161.36	5.48	4,358,260.90	7.83
健康险	2,885,109.51	3.87	3,516,077.33	6.31
责任险	2,849,071.05	3.82	1,250,999.24	2.25
其他	2,494,582.01	3.33	248,964.00	0.44
合计	74,619,868.56	100.00	55,693,203.24	100.00

10、应收分保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应收分保账款	比例 (%)	期初余额应收分保账款	比例 (%)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10,718,692.61	35.51	13,516,567.79	25.29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1,375,439.85	37.68	22,972,971.66	42.98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3,609,632.30	11.96	14,112,925.76	26.40
3 年以上	4,481,686.42	14.85	2,848,184.57	5.33
合计	30,185,451.18	100.00	53,450,649.78	100.00
应收分保账款坏账准备	3,168,626.23	—	3,168,626.23	—
应收分保账款净额	27,016,824.95	—	50,282,023.55	—

11、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权投资	157,705,707.36	104,502,409.94
融资融券	150,133,061.40	64,332,304.15
买入返售	9,816,799.78	4,667,098.28
银行存款	20,235,300.39	29,872,319.71
其他	14,668,684.57	3,295,599.60
小计	352,559,553.50	206,669,731.68
减：坏账准备	6,659.72	15,667.78
合计	352,552,893.78	206,654,063.90

(2) 期末无逾期应收利息

12、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项目 (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83,622.86	
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合计	2,083,622.86	100,000,000.00

(2) 期末无逾期应收股利

1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5,880,081.85	4.29	105,880,081.85	100.00		105,880,081.85	19.52	105,880,081.8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政府部门及合作方款项	2,017,746,070.67	81.77			2,017,746,070.67	138,653,283.37	25.55			138,653,283.37
非金融行业其他应收款项余额	152,165,977.53	6.17	7,608,298.86	5.00	144,557,678.67	115,058,784.93	21.20	5,752,939.26	5.00	109,305,845.67
金融行业其他应收款余额	161,194,714.43	6.53	1,036,476.47	0.64	160,158,237.96	138,121,660.50	25.45	1,163,853.56	0.84	136,957,806.94
组合小计	2,331,106,762.63	94.47	8,644,775.33	0.37	2,322,461,987.30	391,833,728.80	72.20	6,916,792.82	1.77	384,916,935.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549,436.77	1.24	30,549,436.77	100.00		44,955,053.89	8.28	31,514,868.45	70.10	13,440,185.44
合计	2,467,536,281.25	100.00	145,074,293.95	5.88	2,322,461,987.30	542,668,864.54	100.00	144,311,743.12	26.59	398,357,121.4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安智盛投资有限公司	105,880,081.85	105,880,081.85	100.00	账龄时间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5,880,081.85	105,880,081.85	--	--

组合中，应收政府部门及合作方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政府部门及合作方款项	土地保证金	1,860,000,000.00			收回有保障，未计提坏账准备
	代垫工程款	125,224,378.69			收回有保障，未计提坏账准备
	投资保证金	30,000,000.00			投资保证金，短期可收回
	动迁保证金	2,521,691.98			收回有保障，未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017,746,070.6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非金融行业其他应收款项余额	152,165,977.53	5.00	7,608,298.86
金融行业其他应收款项余额	161,194,714.43	0.64	1,036,476.47
合计	313,360,691.96		8,644,775.33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94,910.97 元，因企业合并减少子公司转出坏账准备金额 453,154.19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79,205.95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146,380,835.24	130,617,399.50
往来款	149,308,430.05	158,348,743.05
押金保证金	1,960,954,491.06	88,733,968.12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计无法收回款项	136,429,518.62	137,404,063.30
其他	74,463,006.28	27,564,690.57
合计	2,467,536,281.25	542,668,864.5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法人一	土地保证金	1,850,000,000.00	1 年以内	74.97	
		10,000,000.00	3 年以上	0.41	
	小计	1,860,000,000.00		75.38	
法人二	代垫工程款	104,491.91	1-2 年	-	
		125,119,886.78	3 年以上	5.07	
	小计	125,224,378.69		5.07	
法人三	历史遗留	105,880,081.85	3 年以上	4.29	105,880,081.85
法人四	押金及往来款	34,856,088.16	1 年以内	1.41	1,128,761.28
		3,371,948.91	1-2 年	0.14	168,597.45
		2,139,689.07	2-3 年	0.09	106,984.45
		10,131,552.96	3 年以上	0.41	180,881.30
	小计	50,499,279.10		2.05	1,585,224.48
法人五	租金及往来款	39,800,000.00	1 年以内	1.61	1,990,000.00
		3,000,000.00	2-3 年	0.12	150,000.00
	小计	42,800,000.00		1.73	2,140,000.00
合计	--	2,184,403,739.64	--	88.52	109,605,306.33

1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金融资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1,005,420,047.94	425,300,000.00
股票	3,822,571,758.00	469,915,057.00
减：减值准备	19,112,858.79	2,349,575.29
合计	4,808,878,947.15	892,865,481.71

(2) 约定购回、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个月以内	201,491,934.00	2,247,800.00
1 个月至 3 个月内	114,722,560.00	129,949,890.00
3 个月至 1 年内	2,705,927,764.00	176,856,804.00
1 年以上	800,429,500.00	160,860,563.00
合计	3,822,571,758.00	469,915,057.00

1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非房地产业						
库存商品	24,815,453.42		24,815,453.42	118,003,859.09	3,112,075.60	114,891,783.49
原材料	29,234,294.99		29,234,294.99	16,673,340.84	1,128,692.84	15,544,648.00
在产品				13,482,936.37		13,482,936.37
低值易耗品	49,307.90		49,307.90	49,307.90		49,307.90
小计	54,099,056.31		54,099,056.31	148,209,444.20	4,240,768.44	143,968,675.76
房地产业						
开发成本	49,534,474,783.54		49,534,474,783.54	38,751,482,212.31		38,751,482,212.31
开发产品	7,206,866,138.17		7,206,866,138.17	5,120,283,737.30		5,120,283,737.30
出租开发产品	14,994,152.99		14,994,152.99	14,994,152.99		14,994,152.99
一级开发成本	10,034,393,329.79		10,034,393,329.79	7,612,950,533.50		7,612,950,533.50
小计	66,790,728,404.49		66,790,728,404.49	51,499,710,636.10		51,499,710,636.10
合计	66,844,827,460.80		66,844,827,460.80	51,647,920,080.30	4,240,768.44	51,643,679,311.86

①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总额(亿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1#、2#、3#地)	2010.10	2019.12	436.44	12,429,804,118.75	10,218,128,634.77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4#地)	2011.03	2017.04	66.17	1,165,951,727.90	5,739,400,066.24
武汉中央商务区基础设施建设及其他项目	2007.06	2019	120.52	6,707,160,029.47	6,275,960,884.2
武汉中央商务区武汉中心	2009.09	2018.08	55.15	2,328,621,464.58	1,616,171,301.00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总额（亿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中心酒店	2010.01	2018.08	9.70	295,613,330.69	124,666,503.36
武汉中央商务区桂海园	2013.01	2016.06	25.30		619,811,644.33
武汉中央商务区世贸中心	2013.10	2017.12	118.58	1,067,302,846.54	648,632,189.67
武汉中央商务区碧海园	2011.01	2016.01	7.1		210,483,385.04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财富中心	2011.01	2016.01	8.19		326,427,402.26
武汉中央商务区城市广场二期	2011.06	2017.08	17.26	911,814,676.50	526,371,200.97
武汉中央商务区芸海园	2016.08	2017.12	47.63	475,485,631.45	56,773,795.95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时代中心	2016.03	2017.12	28.3	399,788,816.11	127,879,464.97
上海泛海国际公寓	2011.10	2018.06	94.46	5,604,354,610.67	5,463,023,910.41
上海市黄浦区董家渡聚居区 12 号、14 号地块		2023.12	306.46	3,312,256,521.43	
上海中山南路 935 号房产	未定	未定	未定	241,900,442.27	
杭州泛海钓鱼台酒店	2012.06	2017.12	10.80	701,420,714.94	990,154,658.49
沈阳泛海国际居住区	2013.04	2017.12	8.71	239,040,789.68	247,738,989.03
美国洛杉矶泛海广场	2014.11	2019.02	18 亿美元	3,119,142,463.15	1,867,764,980.85
美国索诺马项目	未定	未定	4.4 亿美元	418,512,083.41	299,972,617.45
美国旧金山泛海中心	2016.10	2021.05	29 亿美元	2,954,978,709.34	2,144,948,376.48
美国夏威夷 KoOlina 度假区酒店	未定	未定	14.17 亿美元	1,485,872,163.77	1,247,172,206.84
美国夏威夷科琳娜一号项目	未定	未定	21.7 亿美元	2,005,590,000.99	
美国夏威夷西区项目	未定	未定	15.6 亿美元	731,907,005.49	
美国纽约南街 80 号项目	未定	未定	21.68 亿美元	2,937,956,636.41	
合计				49,534,474,783.54	38,751,482,212.31

②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 5#、6#、7#、8#住宅项目	2010.01	2,793,203.02	239,827.84		3,033,030.86
北京光彩国际公寓	2003.09	14,009,424.22		1,769,510.78	12,239,913.44
泛海国际居住区 2#地南区	2015.11	707,244,974.38	537,697,866.48	1,031,832,441.99	213,110,398.87
泛海国际居住区 3#地	2016.11		2,230,931,777.31	1,669,320,783.33	561,610,993.98
泛海国际居住区 4#地	2016.12		6,813,819,247.60	3,546,999,297.15	3,266,819,950.45
深圳泛海拉菲花园一期	2009.12	16,220,337.45			16,220,337.45
深圳泛海拉菲花园二期	2011.11	24,751,762.45	98,405.42		24,850,167.87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深圳泛海城市广场	2015.08	581,409,037.53		417,602,680.36	163,806,357.17
上海泛海国际公寓	2016.12		402,199,438.83	402,199,438.83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樱海园一期	2011.12	1,340,091.84		387,558.70	952,533.14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樱海园二期	2012.12	31,805,279.25		13,077,000.71	18,728,278.54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OHO 城 1、2、7、8 号楼	2012.12/2013.11	215,795,732.65		39,797,942.37	175,997,790.28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兰海园	2013.11	489,155,700.06		402,352,425.10	86,803,274.96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悦海园	2013.12	14,919,368.25	1,338,953.98	11,938,574.75	4,319,747.48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OHO 城 3、4、5、6 号楼	2014.01	663,063,411.28	3,959,027.92	283,575,229.68	383,447,209.52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竹海园	2014.12	67,787,313.12	4,807,351.84	49,041,071.25	23,553,593.71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香海园	2014.12	19,494,263.71	4,006,836.52	4,018,630.83	19,482,469.40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泛海国际中心	2015.12	1,109,248,071.60	191,367,667.64	941,397,020.01	359,218,719.23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松海园	2015.09	273,413,932.10	1,052,895.89	72,732,323.86	201,734,504.13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碧海园	2016.01		640,766,391.65	199,117,682.30	441,648,709.35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财富中心	2016.01		625,974,681.12		625,974,681.12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桂海园	2016.06		2,293,388,813.55	2,061,501,075.10	231,887,738.45
钱江新城 A-08 地块	2011.10	576,190.90			576,190.90
青岛名人广场二期	2014.10	648,302,518.48		648,302,518.48	
沈阳泛海国际居住区	2015.12	232,638,216.89	133,356,182.31	1,459,759.45	364,534,639.75
其他		6,314,908.12			6,314,908.12
合计		5,120,283,737.30	13,885,005,365.90	11,798,422,965.03	7,206,866,138.17

③出租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完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青岛名人广场一期地下室	2000.12	14,994,152.99			14,994,152.99
合计		14,994,152.99			14,994,152.99

④一级开发成本

项目	拟平整土地面积 (平方米)	开工时间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东风乡绿隔地区第二宗地	630,600.00	2008.09	7,786,590,499.81	5,862,823,997.88
大连泛海国际休闲度假项目	484,305.00	2011.09	1,089,298,966.21	980,421,447.65
大连金龙湾水上旅游项目	476,005.00	2012.12	1,158,503,863.77	769,705,087.97
合计			10,034,393,329.79	7,612,950,533.5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112,075.60	307,641.24			3,419,716.84	
原材料	1,128,692.84	175,043.38			1,303,736.22	
合计	4,240,768.44	482,684.62			4,723,453.06	

(3) 开发成本及一级开发成本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本期转入 存货/其他资产	其他 减少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1#、2#、3#地)	1,923,629,114.71	403,022,787.73	473,861,567.49		1,852,790,334.95	7.56%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4#地)	1,240,628,640.53	139,659,382.33	1,179,934,843.35		200,353,179.51	7.49%
北京东风乡绿隔地区第二宗地	1,287,245,230.95	696,200,345.72			1,983,445,576.67	6.08%
杭州泛海钓鱼台酒店	304,109,436.10	108,828,778.61	210,705,456.30		202,232,758.41	9.00%
武汉中央商务区基础设施及其他项目	3,866,012,550.73	535,471,202.41	129,791,540.75		4,271,692,212.39	8.02%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中心酒店	44,337,749.32	12,113,378.88	334,255.98		56,116,872.22	7.79%
武汉中央商务区武汉中心	281,594,662.58	491,413,979.08			773,008,641.66	8.61%
武汉中央商务区世贸中心	440,733,333.31	218,698,778.56			659,432,111.87	8.06%
武汉中央商务区城市广场二期	66,641,875.95	58,898,425.09			125,540,301.04	7.19%
武汉中央商务区财富中心	85,311,111.11	6,750,684.93	92,061,796.04			11.00%

存货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本期转入存货/其他资产	其他减少		
武汉中央商务区桂海园	62,825,000.00	47,322,835.62	110,147,835.62			9.37%
武汉中央商务区芸海园		72,752,054.79			72,752,054.79	6.75%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时代中心		28,000,000.01			28,000,000.01	7.00%
上海泛海国际公寓	1,403,346,024.12	372,011,522.40			1,775,357,546.52	7.56%
大连泛海国际休闲度假项目	199,491,091.69	56,181,790.75			255,672,882.44	9.29%
大连金龙湾水上旅游项目	148,340,602.68	71,273,134.34			219,613,737.02	9.29%
沈阳泛海国际居住区	17,963,953.66	18,191,928.76	10,873,178.97		25,282,703.45	9.70%
美国旧金山泛海中心	147,614,673.31	208,543,566.71			356,158,240.02	9.21%
美国索诺马项目	25,732,222.45	34,514,421.56			60,246,644.01	9.21%
美国洛杉矶泛海广场	122,759,386.13	70,310,164.22			193,069,550.35	9.21%
美国夏威夷 KoOlina 度假区酒店		121,860,139.01			121,860,139.01	9.21%
美国夏威夷科琳娜一号项目		52,449,483.64			52,449,483.64	9.21%
美国夏威夷西区项目		12,936,889.36			12,936,889.36	9.21%
美国纽约南街 80 号项目		198,071,516.27			198,071,516.27	9.21%
合计	11,668,316,659.33	4,035,477,190.78	2,207,710,474.50		13,496,083,375.61	

(4)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存货 42,886,240,869.19 元。

16、存出保证金

项目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71,318,157.73		68,746,454.18
	港币	500,000.00	447,255.00	1,000,000.00	837,780.00
	美元	270,000.00	1,872,990.00	270,000.00	1,728,674.00
	小计		73,638,402.73		71,312,908.18

项目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保证金	人民币		16,878,989.37		21,778,814.53
期货保证金	人民币		109,680,576.37		56,993,919.48
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		4,919,336.14		3,881,152.07
存放行业协会保证金	人民币		2,113,000.00		2,190,000.00
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		2,547,000.00		1,340,000.00
其他	人民币		2,710,000.00		2,590,000.00
合计			212,487,304.61		160,086,794.26

1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2,095,347,861.46	2,383,075,174.44
预缴税金	388,203,281.51	320,101,944.88
股票交易互换保证金		249,580,916.22
预付赔付款	52,777,025.66	47,741,415.34
预付利息	8,502,907.14	23,440,471.74
应收共保账款	400,308.81	11,401,998.98
待摊费用	9,012,622.91	7,904,478.66
预付手续费	6,647,342.33	2,229,540.27
其他	30,681.81	550,411.34
合计	2,560,922,031.63	3,046,026,351.87

18、发放贷款及垫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押贷款				390,000,000.00	3,900,000.00	386,100,000.00
合计				390,000,000.00	3,900,000.00	386,100,000.00

1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755,495,157.88		755,495,157.88	694,872,219.95		694,872,219.9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073,878,038.51	109,091,772.12	6,964,786,266.39	3,292,918,039.44	19,040,426.27	3,273,877,613.17
按公允价值计量	2,329,647,795.45	94,320,262.82	2,235,327,532.63	2,116,089,818.01	426.27	2,116,089,391.74
按成本计量	4,744,230,243.06	14,771,509.30	4,729,458,733.76	1,176,828,221.43	19,040,000.00	1,157,788,221.43
其他	10,663,229,834.33		10,663,229,834.33	2,734,074,576.92		2,734,074,576.92
按公允价值计量	10,061,229,834.33		10,061,229,834.33	2,044,074,576.92		2,044,074,576.92
按成本计量	602,000,000.00		602,000,000.00	690,000,000.00		690,000,000.00
合计	18,492,603,030.72	109,091,772.12	18,383,511,258.60	6,721,864,836.31	19,040,426.27	6,702,824,410.04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资产管理产品	信托产品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389,462,021.02	661,030,539.40	2,784,442,382.12	7,269,741,000.00	13,104,675,942.54
公允价值	2,235,327,532.63	745,595,157.88	2,791,488,834.33	7,269,741,000.00	13,042,152,524.8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9,814,225.57	84,564,618.48	7,046,452.21		31,796,845.12
已计提减值金额	94,320,262.82				94,320,262.82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0
万达影视传媒有限公司*1		2,499,999,999.99		2,499,999,999.99					6.72
青岛万达影视投资有限公司		1,442,065,491.18	1,442,065,491.18	-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1.56
WeWork 公司		693,702,884.53		693,702,884.53					0.61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33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80,000.00			6,780,000.00					0.13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0.66
安徽颐和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	19,040,000.00		4,268,490.70	14,771,509.30	19,040,000.00		4,268,490.70	14,771,509.30	2.82
西安威尔罗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188,217.07			27,188,217.07					4.40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	25,300,000.00			25,300,000.00					2.44
北京英泰智软件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8,200,000.00			8,200,000.00					6.54
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920,002.40			28,920,002.40					1.88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1.96			10,000,001.96					4.90
深圳市邻友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国能中电节能环保技术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2.12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8,460,557.00		8,460,557.00					2.50
宁波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14,764,670.81		14,764,670.81					1.49
上海易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
深圳市泽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80
英格(阳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900,000.00			9,900,000.00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42,400.00		6,742,400.00					0.65
信托计划	690,000,000.00		510,000,000.00	180,000,000.00					
中建投安泉 8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建信信托金信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信复毓投资股权信托计划		80,000,000.00		80,000,000.00					
博时资本-民生二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60,000,000.00		60,000,000.00					
平安财富*汇安 93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0,000,000.00		50,000,000.00					
磐信(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000,000.00		75,000,000.00					2.91
金元百利资管计划		2,000,000.00		2,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郑州商品交易所	400,000.00			400,000.00					
上海期货交易所	500,000.00			500,000.00					
大连商品交易所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1,886,728,221.43	5,435,736,003.51	1,966,333,981.88	5,356,130,243.06	19,040,000.00		4,268,490.70	14,771,509.30	

注：*1 本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泛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计出资 25 亿元，通过股权收购和增资方式，获得万达影视约 6.61% 股权和青岛万达影视约 7.59% 股权。2016 年 4 月，万达影视与青岛万达影视通过换股方式进行重组，青岛万达影视已成为万达影视全资子公司，股权公司共计持有万达影视注册资本 15,624.999928 万元，占比约 6.72%，不再直接持有青岛万达影视股权。

*2 2012 年 7 月，子公司通海投资公司对安徽颐和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徽颐和，方永中为法定代表人）投资 1904 万元，持股 280 万股。其中，100 万股为方永中、北京颐和银丰科技有限公司老股转让，股权转让价 680 万元；180 万股为新股增发，作价 1224 万元。2014 年，安徽颐和停业，通海投资公司向法院起诉，要求方永中、北京颐和银丰科技有限公司返还 100 万股股权转让款及相关利息。直至 2016 年 5 月 30 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判决方永中向通海投资公司支付股份受让价款 4,172,964.38 元；判决北京颐和银丰科技有限公司向通海投资公司支付股份受让价款 4,172,964.38 元，2016 年 10 月 13 日通海投资公司收到方永中支付法院判决款。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9,040,426.27	19,040,426.27
本期计提	94,319,836.55	94,319,836.55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94,243,688.70	94,243,688.70
本期减少	4,268,490.70	4,268,490.70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109,091,772.12	109,091,772.12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已融出证券情况如下表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38,210,487.28	212,710.3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值	38,210,487.28	212,710.3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融券业务未发生违约情况。

20、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				121,972,132.34		121,972,132.34
其中：企业债				121,972,132.34		121,972,132.34
其他*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23,972,132.34		123,972,132.34

*其他系持有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2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1		3,680,687,220.00								3,680,687,220.00	
亚太寰宇投资有限公司 （“亚太寰宇”）*2		375,000,000.00		-217,979.13						374,782,020.87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三江电子”）*3				4,480,735.26					73,064,340.00	77,545,075.26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720,887.34			-3,703,571.49						28,017,315.85	
泛海经观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3,745,278.12			-1,040,959.69						2,704,318.43	
北京元培泛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元培教育）*4	299,065.70	490,000.00		-321,657.06						467,408.64	
合计	35,765,231.16	4,056,177,220.00		-803,432.11					73,064,340.00	4,164,203,359.05	

注：*1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民生银行 H 股 403,584,125 股（持股比例 1.106%），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及其所属公司持有民生银行 A 股 1,689,516,782 股（持股比例 4.631%），合计持股比例 5.737%。鉴于本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卢志强先生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本公司与中国泛海通过协议约定对民生银行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具有参与决策的权力，因此具有重大影响故按权益法核算该项投资。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民生银行的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30.71 亿元，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产生的收益为人民币 6.10 亿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亚太寰宇成立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其中中国泛海出资 800,000 万元，占比 40%；泛海资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泛海资本投资”）出资 700,000 万元，占比 35%；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出资 375,000 万元，占比 25%。

*3 本报告期内，公司将三江电子 60% 股权转让至泛海资本，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三江电子 15% 股权，鉴于公司在三江电子董事会中委派席位，可以对三江电子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具有参与决策的权力，因此具有重大影响故按权益法核算该项投资。

*4 元培教育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注册资本 6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其中北京元培新民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元培新民”）出资 51 万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商管公司出资 49 万元。2016 年，元培泛海新增实缴资本 100 万元，由商管公司及元培新民按各自持股比例认缴，即商管公司出资 49 万元，北京元培出资 51 万元。根据元培教育的公司章程及双方签订的合作协议，元培教育的利润分成比例为元培新民与商管公司各占 50%。

22、应收款项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江养老-广州绿地金融城商业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1	180,000,000.00	
华鑫信托鑫沪 4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	120,000,000.00	
泰康稳盈聚利存款 3 号*3	60,000,000.00	
南水北调（一期）债权*4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京京投（二期）债权*5	30,000,000.00	30,000,000.00
建信信托-中建*6	10,000,000.00	20,000,000.00
广西金投金通小贷项目资产支持计划*7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光大永明资产-永铭 5 号-17 期		90,000,000.00
光大永明资产-永铭 5 号		100,000,000.00
太平洋-广州绿地债权投资计划		100,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0	490,000,000.00

*1：亚太财险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投资长江养老-广州绿地金融城商业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本金为 180,000,000.00 元，利率为 6.0%，到期日为 2019 年 1 月 12 日；

*2：亚太财险于 2016 年 9 月 2 日投资华鑫信托鑫沪 4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本金为 120,000,000.00 元，利率为 6.0%，到期日为 2019 年 9 月 2 日；

*3：亚太财险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投资泰康稳盈聚利存款 3 号本金为 60,000,000.00 元，利率为 4.51%，到期日为 2017 年 4 月 26 日；

*4：亚太财险于 2014 年投资南水北调工程（一期）债权投资本金为 50,000,000.00 元，利率为五年期贷款利率的 80%，到期日为 2020 年 6 月；

*5：亚太财险投资北京京投（二期）债权投资本金为 30,000,000.00 元，利率为五年期贷款利率的 82%，且不低于 4.4%（年净收益率），到期日为 2017 年 1 月；

*6: 亚太财险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投资建信信托—中建应收账款流动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本金为 10,000,000.00 元, 利率为 8%, 到期日为 2018 年 8 月 26 日;

*7: 亚太财险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投资太平洋—广西金投金通小贷项目, 按每份受益权份额面值 100 元人民币的价格, 认购本支持计划优先级受益权份额 1,000,000.00 份, 本金为 100,000,000.00 元, 利率为 7%。

23、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币种	期末余额	
				原币	本位币
中信银行福南支行	定期存款	24 个月	人民币	47,000,000.00	47,000,000.00
中信银行福南支行	定期存款	24 个月	美元	3,000,000.00	20,811,000.00
光大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定期存款	12 个月	港元	47,846,000.00	42,798,725.46
光大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定期存款	12 个月	人民币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光大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定期存款	12 个月	人民币	14,000,000.00	14,000,000.00
光大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定期存款	12 个月	人民币	47,000,000.00	47,000,000.00
渤海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华夏深圳分行深南支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人民币	60,000,000.00	60,000,000.00
华夏深圳分行深南支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人民币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光大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人民币	35,000,000.00	35,000,000.00
广发银行北京分行甘家口支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人民币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	—	—	—	406,609,725.46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币种	期初余额	
				原币	本位币
中信银行福南支行	定期存款	24 个月	美元	3,000,000.00	19,480,800.00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12 个月	港元	47,000,000.00	39,375,660.00
华夏银行深南支行	定期存款	60 个月	人民币	40,000,000.00	40,000,000.00
华夏银行深南支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人民币	47,000,000.00	47,000,000.00
华夏银行深南支行	定期存款	54 个月	人民币	60,000,000.00	60,000,000.00
中信银行福南支行	定期存款	24 个月	人民币	47,000,000.00	47,000,000.00
光大银行车公庙支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光大银行车公庙支行	定期存款	36 个月	人民币	35,000,000.00	35,000,000.00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12 个月	人民币	70,000,000.00	70,000,000.00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币种	期初余额	
				原币	本位币
合计	—	—	—	—	407,856,46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亚太财险按不少于注册资本的 20% 提取保证金，以定期存款形式存放于银行，除亚太财险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第十条 保险公司应在中国保监会批准开业后 30 个工作日或批准增加注册资本（营运资金）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资本保证金按时足额存入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亚太财险此次增资 20 亿元已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取得了中国保监会保监许可[2016]1349 号批复。根据规定，亚太财险已于 2017 年 2 月 9 日缴足资本保证金，缴足后存出资本保证金不少于注册资本的 20%。

24、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5,765,216,524.88	5,765,216,524.88
二、本期变动	3,292,091,962.94	3,292,091,962.94
加：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949,111,179.10	1,949,111,179.10
减：转入固定资产	26,727,499.64	26,727,499.64
合并转出	19,112,208.43	19,112,208.43
加：公允价值变动	1,388,820,491.91	1,388,820,491.91
其中：其他综合收益	617,467,480.85	617,467,480.85
其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71,353,011.06	771,353,011.06
三、期末余额	9,057,308,487.82	9,057,308,487.82

(2) 投资性房地产按项目列示

业态	地区	项目	可租赁面积 (万平方米)	出租率	本期租金收入 (元)	期末公允价值 (元)	期初公允价值 (元)
商业	武汉	泛海城市广场一期商业及车位	6.04	94.19%	27,337,889.87	1,418,997,588.00	1,302,000,000.00
	青岛	泛海名人广场地下一层及地上五层	0.2	100%	1,225,785.71	33,706,947.00	20,600,000.00
		泛海国际购物中心商业及车位*1	3.31	0		789,221,926.40	
	北京	光彩国际公寓部分底商	1.45	78%	14,364,487.15	652,800,000.00	602,000,000.00
		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2#地商业楼	1.41	0		591,600,000.00	580,000,000.00

业态	地区	项目	可租赁面积 (万平方米)	出租率	本期租金收入 (元)	期末公允价值 (元)	期初公允价值 (元)
	深圳	泛海城市广场*2	2.60	0		504,899,269.00	
写字楼	武汉	泛海城市广场一期非自用办公楼部分	2.10	100%	22,140,622.18	407,512,415.00	372,000,000.00
	青岛	泛海国际购物中心写字楼*3	1.71	0		272,856,320.00	
	杭州	杭州民生金融中心	3.32	39.79%	10,929,670.06	939,000,000.00	881,000,000.00
	上海	港陆广场	2.92	98.84%	67,246,397.34	855,500,000.00	663,454,524.88
		港陆黄浦中心	0.98	98.93%	15,286,011.02	206,000,000.00	160,962,000.00
旧金山	旧金山项目 78、88#楼*5	0.10	33%	1,493,130.3	80,723,145.42		
酒店	武汉	泛海喜来登酒店	6.86	100%	28,857,142.86	1,090,348,154.00	1,061,000,000.00
	杭州	泛海钓鱼台酒店*6	2.87	100%	1,114,476.19	1,106,000,000.00	
其他	武汉	樱海园一期幼儿园	0.24	100%	252,557.16	19,000,000.00	19,000,000.00
	深圳	泛海幼儿园	0.25	100%	411,496.92	12,133,931.00	12,100,000.00
		其他零星物业	0.67	100%	1,788,028.90	77,008,792.00	72,900,000.00
合计					192,447,695.66	9,057,308,487.82	5,747,016,524.88

*1 青岛泛海国际购物中心商业楼系报告期新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前在存货开发产品以成本法计量、原账面价值 448,663,902.28 元，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入账公允价值为 749,927,980.77 元，差额 301,264,078.49 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深圳泛海城市广场系报告期新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前在存货开发产品以成本法计量、原账面价值 221,379,923.36 元，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入账公允价值为 464,130,707.00 元，差额 242,750,783.64 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青岛泛海国际购物中心写字楼系报告期新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前在存货开发产品以成本法计量、原账面价值 198,397,543.60 元，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入账公允价值为 271,850,162.32 元，差额 73,452,618.72 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 港陆广场、港陆黄浦中心写字楼系控股子公司中泛控股所持位于上海的投资性房地产，收益于上海房地产市场升温，物业价格上涨的影响，2016 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分别为 192,045,475.12 元、45,038,000.00 元。

*5 旧金山项目 78、88#楼系报告期新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前在存货开发成本以成本法计量、原账面价值 80,723,145.42 元，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入账公允价值为 80,723,145.42 元。

*6 杭州钓鱼台酒店系报告期新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未完工前在存货开发成本以成本法计量，原账面价值 1,102,043,200.00 元，完工后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期末公允价值为 1,106,000,000.00 元。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杭州泛海钓鱼台酒店	1,106,000,000.00	正在办理中
杭州民生金融中心	939,000,000.00	正在办理中
武汉樱海园一期幼儿园	19,000,000.00	正在办理中
合计	2,064,000,000.00	

(4)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投资性房地产 7,236,936,403.40 元。

2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2,978,268.04	38,905,288.09	99,869,214.40	410,434,273.46	1,142,187,043.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747,990.05	856,692.69	37,642,241.17	120,700,624.72	291,947,548.63
(1) 购置	3,230,551.94	856,692.69	37,642,241.17	120,700,624.72	162,430,110.52
(2) 存货转入	129,517,438.11				129,517,438.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1,496,044.46	13,886,956.07	12,936,315.49	30,826,503.57	69,145,819.59
(1) 处置或报废	46,431.00	895,878.04	11,295,272.35	21,139,840.25	33,377,421.64
(2) 企业合并减少	11,449,613.46	12,991,078.03	1,641,043.14	9,686,663.32	35,768,397.95
4. 期末余额	714,230,213.63	25,875,024.71	124,575,140.08	500,308,394.61	1,364,988,773.0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1,875,766.18	13,221,540.04	66,541,594.89	254,078,484.79	445,717,385.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25,156.48	2,759,583.80	8,807,385.05	47,712,626.38	74,704,751.71
(1) 计提	15,425,156.48	2,759,583.80	8,807,385.05	47,512,193.01	74,504,318.34
(2) 增加				200,433.37	200,433.37
3. 本期减少金额	2,671,860.39	4,716,145.29	10,198,207.88	23,082,540.19	40,668,753.75
(1) 处置或报废	25,865.60	805,794.49	9,312,609.34	19,325,802.41	29,470,071.84
(2) 企业合并减少	2,645,994.79	3,910,350.80	885,598.54	3,756,737.78	11,198,681.91
4. 期末余额	124,629,062.27	11,264,978.55	65,150,772.06	278,708,570.98	479,753,383.86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9,601,151.36	14,610,046.16	59,424,368.02	221,599,823.63	885,235,389.17
2. 期初账面价值	481,102,501.86	25,683,748.05	33,327,619.51	156,355,788.67	696,469,658.09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1,276,339.1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66,492,805.16	历史遗留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但未及时办理产权证。

2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印尼棉兰项目	1,647,898,789.89		1,647,898,789.89	604,762,089.13		604,762,089.13
深圳泛海城市广场影院	71,122,666.80		71,122,666.80			
证券软件系统开发	5,996,652.61		5,996,652.61	1,824,400.00		1,824,400.00
信托软件系统开发	1,855,622.33		1,855,622.33			
装修款	4,044,755.11		4,044,755.11			
其他	220,400.00		220,400.00	592,782.47		592,782.47
合计	1,731,138,886.74		1,731,138,886.74	607,179,271.60		607,179,271.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印尼棉兰项目	5.67 亿美元	604,762,089.13	1,043,136,700.76			1,647,898,789.89
合计		604,762,089.13	1,043,136,700.76			1,647,898,789.89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印尼棉兰项目	41.89%	41.89%	106,875,653.44	90,545,257.13	8.08%	自有资金及借款
合计	——	——	106,875,653.44	90,545,257.13	——	——

2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报警系统	数据监控平台研发系统	消防安全疏散研发系统	交易席位费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668,962.00	136,074,123.48	6,985,144.37	4,075,272.88	519,224.00	16,165,307.60	201,000.00	176,689,034.33
2. 本期增加金额		40,785,110.93						40,785,110.93
(1) 购置		40,785,110.93						40,785,110.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371,844.69	6,985,144.37	4,075,272.88	519,224.00			12,951,485.94
(1) 处置		164,890.00						164,890.00
(2) 其他转出		1,206,954.69	6,985,144.37	4,075,272.88	519,224.00			12,786,595.94
4. 期末余额	12,668,962.00	175,487,389.72				16,165,307.60	201,000.00	204,522,659.3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76,881.83	80,299,056.73	6,985,144.37	4,075,272.88	519,224.00	10,145,640.06	128,533.38	102,629,753.25
2. 本期增加金额	39,105.72	28,452,311.29					17,933.30	28,509,350.31
(1) 计提	39,105.72	28,452,311.29					17,933.30	28,509,350.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8,160.28	6,985,144.37	4,075,272.88	519,224.00			12,617,801.53
(1) 其他转出		1,038,160.28	6,985,144.37	4,075,272.88	519,224.00			12,617,801.53
4. 期末余额	515,987.55	107,713,207.74				10,145,640.06	146,466.68	118,521,302.03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152,974.45	67,774,181.98				6,019,667.54	54,533.32	86,001,357.29
2. 期初账面价值	12,192,080.17	55,775,066.75				6,019,667.54	72,466.62	74,059,281.08

(2) 交易席位费按交易所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交易席位费原价				
1、上海证券交易所	11,923,244.40			11,923,244.40
其中：A 股	10,060,866.90			10,060,866.90
B 股	1,862,377.50			1,862,377.50
2、深圳证券交易所	3,742,063.20			3,742,063.20
其中：A 股	3,742,063.20			3,742,063.20
B 股				
3、新三板	500,000.00			500,000.00
小 计	16,165,307.60			16,165,307.60
二、交易席位费累计摊销额				
1、上海证券交易所	7,857,366.36			7,857,366.36
其中：A 股	6,662,336.42			6,662,336.42
B 股	1,195,029.94			1,195,029.94
2、深圳证券交易所	2,288,273.70			2,288,273.70
其中：A 股	2,288,273.70			2,288,273.70
B 股				
小 计	10,145,640.06			10,145,640.06
三、交易席位费账面价值				
1、上海证券交易所	4,065,878.04			4,065,878.04
其中：A 股	3,398,530.48			3,398,530.48
B 股	667,347.56			667,347.56
2、深圳证券交易所	1,453,789.50			1,453,789.50
其中：A 股	1,453,789.50			1,453,789.50
B 股				
3、新三板	500,000.00			500,000.00
小 计	6,019,667.54			6,019,667.54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外币折算	处置	其他	
受让信华公司 35% 股权*1	83,179,500.00					83,179,500.00
收购深圳公司少数股东股权*2	7,068,470.65					7,068,470.65
收购民生证券股权*3	74,475,977.79					74,475,977.79
中泛集团收购中泛控股股权*4	694,318,296.64		47,016,633.92			741,334,930.56
股权公司收购金多宝公司股权*5	220,913.21					220,913.21
收购亚太财险股权*6	1,190,690,401.69					1,190,690,401.69
中泛控股收购 PT.BanyuasinPower 股权*7	1,960,002.37		132,724.02			2,092,726.39
收购民生信托股权*8	401,897,294.32					401,897,294.32
合计	2,453,810,856.67		47,149,357.94			2,500,960,214.61

*1 系本公司 2006 年度受让信华公司 35% 股权产生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该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以商誉列示；

*2 系本公司 2007 年收购深圳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投资成本与该公司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商誉列示；

*3 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及股东泛海能源于初始收购民生证券时投资成本与该公司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商誉列示；

*4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泛集团之子公司控股国际收购中泛控股股权，投资成本与该公司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商誉列示；

*5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股权公司收购金多宝公司股权，投资成本与该公司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商誉列示。

*6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收购亚太财险股权，投资成本与该公司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商誉列示。

*7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泛集团之子公司中泛电力投资第四有限公司收购 PT.Banyuasin 股权，投资成本与该公司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商誉列示。

*8 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于初始收购民生信托股权时投资成本与该公司交易日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商誉列示；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受让信华公司 35% 股权	83,179,500.00					83,179,500.00
合计	83,179,500.00					83,179,500.00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于报告期末对上述企业合并产生商誉相关的股权做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对子公司股权的可收回价值进行评估。其中，受让信华公司产生的商誉对应的存货作为资产组，随着项目开发的陆续完成，该商誉中所包含的经济利益逐步实现，故随相关资产组的土地开发完成实现销售时，按对应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现金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其他子公司股权估过程及假设基本合理，未来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比较，未见减值迹象。

2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477,436.53	4,503,134.38	1,975,687.77		5,004,883.14
系统技术服务费	5,681,883.54	4,376,558.05	2,417,756.49		7,640,685.10
装修费	44,746,695.56	18,015,907.65	18,263,661.64		44,498,941.57
网络布线费	456,354.51	913,691.72	327,786.71		1,042,259.52
其他	591,845.22	1,449,414.69	1,165,455.97		875,803.94
合计	53,954,215.36	29,258,706.49	24,150,348.58		59,062,573.27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494,811.88	22,123,702.96	126,064,376.47	29,853,875.82
可弥补亏损	2,497,143,366.39	625,724,066.47	1,262,439,427.14	315,609,856.79
未实现利润	1,040,508,210.64	260,127,052.66	922,794,582.90	230,698,645.73
土地增值税暂时性差异	2,417,257,026.17	604,314,256.54	1,494,988,701.64	373,747,175.41
预提费用等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2,109,256,542.22	527,314,135.55	1,075,336,198.16	268,834,049.54
其他	268,884,966.26	67,221,241.58	365,464,247.11	90,585,265.07
合计	8,421,544,923.56	2,106,824,455.76	5,247,087,533.42	1,309,328,868.3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23,378,658.14	5,844,664.54	92,376,489.00	23,094,122.2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623,705.07	905,926.27	5,046,368.72	1,261,592.1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及税务折旧差异	2,892,141,768.20	723,035,442.05	1,498,698,987.86	372,992,013.4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5,046,897.96	1,261,724.49	6,537,475.69	1,303,617.95
开发成本暂时性差异	429,062,623.44	107,265,655.86		
其他	38,923,786.16	9,730,946.54	3,783,809.12	945,952.28
合计	3,392,177,438.97	848,044,359.75	1,606,443,130.39	399,597,298.1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26,770.95	2,100,397,684.81	1,255,430.74	1,308,073,437.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26,770.95	841,617,588.80	1,255,430.74	398,341,867.3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9,604,603.96	422,811.66
可抵扣亏损	688,690,337.90	664,436,193.44
合计	848,294,941.86	664,859,005.10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7 年	838,461.94	838,461.94	
2018 年	250,747.91	250,747.91	
2019 年	314,853.13	314,853.13	
2020 年	55,714.11	55,714.11	
2021 年	560,875,910.99		
其他年度	126,354,649.82	662,976,416.35	
合计	688,690,337.90	664,436,193.44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托保障基金	456,242,073.78	423,100,783.19
预付投资款	788,000,000.00	
预付长期资产资本化开支	366,252,419.32	403,930,164.76
借款及应收利息(上海电建,GSG)	216,498,884.87	79,585,587.20
预缴土地注资产产生的土地增值税*	130,730,440.97	153,339,685.93
其他	5,934,650.94	5,636,997.42
合计	1,963,658,469.88	1,065,593,218.50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和保证借款*1	1,786,052,925.25	3,120,268,337.76
抵押借款*2	2,678,563,192.52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3	950,000,000.00	1,033,058,386.57
合计	5,414,616,117.77	4,303,326,724.33

*1 抵押和保证借款

以上抵押和保证借款主要由子公司的存货、股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作为抵押，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抵押借款

以上抵押借款主要由子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

*3 保证借款

以上保证借款由中国泛海或子公司提供保证

(2)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3、应付短期融资款

类型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收益权凭证	2015/3/27 至 2016/12/30	2016/1/19 至 2017/6/22	3.20%~6.70%	946,762,521.00	2,113,140,000.00	1,495,039,521.00	1,564,863,000.00
合计				946,762,521.00	2,113,140,000.00	1,495,039,521.00	1,564,863,000.00

34、拆入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银行金融机构拆入资金	1,800,000,000.00	600,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00	600,000,000.00

3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56,689.44	178,173,705.98
其他	20,256,689.44	178,173,705.98
合计	20,256,689.44	178,173,705.98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3,260,349,112.27	3,818,037,669.05
预提工程款	3,810,332,295.13	1,827,784,083.97
物业类费用	165,407,349.10	22,271,550.07
物资采购款	361,497,285.23	251,063,241.76
应付货币保证金	381,227,443.33	202,267,041.94
应付投资款	207,406,434.56	
其他	65,960,134.95	51,348,095.76
合计	8,252,180,054.57	6,172,771,682.55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13,629,499.04	4,523,367,149.57
1 至 2 年（含 2 年）	493,797,485.03	927,135,405.93
2 到 3 年（含 3 年）	706,559,579.84	1,531,666.48
3 年以上	11,936,745.51	10,905,079.03
合计	3,725,923,309.42	5,462,939,301.01

(2) 其中预收售楼款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桂海园	15,518,996.00	1,025,161,500.00	已竣工	99.24%
武汉中央商务区-宗地 17 写字楼	399,690,000.00	399,690,000.00	2017 年 12 月	100.00%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樱海园二期	255,657.00	2,142,000.00	已竣工	98.59%
武汉中央商务区-宗地 13 写字楼	390,800,000.00	390,800,000.00	已竣工	100.00%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松海园	191,013,270.00	212,414,480.80	已竣工	100.00%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樱海园一期	100,000.00	316,000.00	已竣工	100.00%
武汉中央商务区 SOHO 城项目	166,610,971.60	223,090,248.00	已竣工	91.79%
武汉中心泛海国际居住区-兰海园	3,348,673.00	17,660,861.00	已竣工	93.91%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武汉中心泛海国际居住区-碧海园	8,590,180.00		已竣工	31.92%
泛海城市广场泛海国际居住区-竹海园	60,000.00	250,000.00	已竣工	100.00%
泛海城市广场泛海国际居住区-悦海园	60,000.00	6,490,549.00	已竣工	99.75%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v46	209,958,230.00	62,868,000.00	2017年8月	38.20%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四号地住宅项目）	1,401,225,789.00	1,779,114,027.27	已竣工	99.00%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二号地 8#、9#住宅项目）	92,801,239.00	418,004,756.00	已竣工	96.37%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二号地 7#住宅项目）		103,553,820.09	已竣工	100.00%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三号地 3#住宅项目）	113,592,074.40	113,592,074.40	2017年3月	100.00%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5#、6#住宅项目）	504,151,950.00	260,552,610.00	已竣工	79.83%
上海董家渡聚居区 10 号地块住宅项目		156,312,531.00	已竣工	100.00%
深圳泛海城市广场	33,740,933.00	28,483,279.34	已竣工	51.38%
沈阳泛海国际居住区		1,404,038.00	已竣工	0.25%
合计	3,531,517,963.00	5,201,900,774.90		

（3）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武汉中央商务区-宗地 17 写字楼	399,690,000.00	尚未完工
武汉中央商务区-宗地 13 写字楼	390,800,000.00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居住区-松海园	190,773,387.00	尚未完工
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三号地 3#住宅项目）	113,592,074.40	尚未完工
合计	1,094,855,461.40	--

38、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7,033,506,667.13	2,664,024,799.46
其他	45,755,000.00	
合计	7,079,261,667.13	2,664,024,799.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期末较期初增加较多主要是民生证券期末未到期卖出回购合约增加所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无余额。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00,365,899.16	3,089,579,893.59	2,789,546,155.56	1,100,399,637.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54,935.00	156,571,167.28	156,143,262.45	2,682,839.83
三、辞退福利	10,000.00	2,529,450.18	2,203,434.40	336,015.78
四、其他职工福利	44,548,452.32	21,963,918.16	9,057,816.00	57,454,554.48
合计	847,179,286.48	3,270,644,429.21	2,956,950,668.41	1,160,873,047.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0,415,478.24	2,714,733,580.37	2,389,103,813.65	976,045,244.96
2、职工福利费		30,234,318.33	30,234,318.33	
3、社会保险费	1,599,236.73	78,679,583.60	78,545,963.20	1,732,857.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45,276.41	69,820,497.66	69,726,600.24	1,539,173.83
工伤保险费	51,634.17	2,985,390.27	2,966,318.89	70,705.55
生育保险费	102,326.15	5,873,695.67	5,853,044.07	122,977.75
4、住房公积金	-729,101.39	87,972,698.39	87,950,636.48	-707,039.4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1,517,827.63	52,674,302.08	33,504,963.40	120,687,166.31
6、短期带薪缺勤	875.54		875.54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47,095,133.73	108,203,813.75	153,290,993.82	2,007,953.66
8、意外保险				
9、补充医疗保险				
10、其他短期薪酬	466,448.68	17,081,597.07	16,914,591.14	633,454.61
合计	800,365,899.16	3,089,579,893.59	2,789,546,155.56	1,100,399,637.19

本期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根据其合并净利润的 6% 计提董事会奖励基金以及根据各部门的经营业绩计算的年度奖金。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27,870.93	149,167,600.75	148,733,819.61	2,561,652.07
2、失业保险费	127,064.07	7,403,566.53	7,409,442.84	121,187.76
合计	2,254,935.00	156,571,167.28	156,143,262.45	2,682,839.83

40、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0,421,713.72	9,925,107.10
营业税	207,805.11	64,555,702.96
企业所得税	822,797,552.78	421,216,210.42
土地增值税	2,020,450,960.78	1,015,026,432.33
个人所得税	32,575,274.55	44,938,202.29
土地使用税	399,288.73	431,225.37
城建税	9,030,725.39	5,157,434.53
教育费附加	4,375,440.44	2,567,721.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84,870.89	1,026,001.50
利息税	15,080.20	13,463,141.97
房产税	26,349,200.82	36,267,766.71
车船使用税	35,442,717.12	18,106,048.52
其他	39,013,953.18	4,152,338.74
合计	3,093,064,583.71	1,636,833,334.16

41、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客户资金	917,074.94	1,138,188.52
银行贷款利息	91,100,787.21	118,728,651.75
信托利息	67,376,698.75	111,898,144.74
拆入资金		2,186,666.67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
应付债券利息	1,105,090,353.41	390,062,289.57
其中：次级债券	102,200,219.16	84,820,273.96
非次级债券	1,002,890,134.25	305,242,015.61
卖出回购证券款	5,475,847.94	1,725,120.19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	5,005,223.11	9,088,667.74
其他*	4,688,333.34	29,267,754.55
合计	1,279,654,318.70	664,095,483.73

*其他主要系信保基金流动性资金支持应付利息。

42、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南花园集团有限公司	409,943.55	409,943.55
其他		3,045,804.27
合计	409,943.55	3,455,747.82

43、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28,896,199.97	313,847,156.67
押金、保证金	236,761,117.74	295,353,904.13
购房款意向款	275,463,112.86	172,442,042.90
暂估土地增值税	450,021,684.48	640,357,799.23
其他应付费用	196,826,996.02	261,580,670.62
金融证券准备金类	42,695,693.82	43,416,835.18
金融证券暂收款	1,802,986.11	81,500,545.83
应付 PT Mabar 投资款		240,855,051.94
合计	1,732,467,791.00	2,049,354,006.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暂估土地增值税	450,021,684.48	预提税金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4,820,858.33	关联往来款
合计	554,842,542.81	--

44、保险合同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再保前：	1,898,839,869.24	2,786,178,826.25	1,480,586,620.87	17,605,509.04	874,430,622.57	2,312,395,943.0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92,036,131.61	1,135,122,616.37		17,605,509.04	874,430,622.57	1,135,122,616.37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06,803,737.63	1,651,056,209.88	1,480,586,620.87			1,177,273,326.64
分保准备金资产：	206,774,340.42	157,393,999.20	110,249,354.16	1,378,376.19	84,193,731.61	168,346,877.6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5,572,107.80	62,614,971.01		1,378,376.19	84,193,731.61	62,614,971.01
未决赔款准备金	121,202,232.62	94,779,028.19	110,249,354.16			105,731,906.65
再保后：	1,692,065,528.82	2,628,784,827.05	1,370,337,266.71	16,227,132.85	790,236,890.96	2,144,049,065.3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06,464,023.81	1,072,507,645.36		16,227,132.85	790,236,890.96	1,072,507,645.36
未决赔款准备金	885,601,505.01	1,556,277,181.69	1,370,337,266.71			1,071,541,419.99

再保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未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68,930,148.72	66,192,467.65	1,135,122,616.37	821,378,986.63	70,657,144.98	892,036,131.61
原保险合同	1,065,689,952.80	64,263,143.51	1,129,953,096.31	816,834,963.21	68,302,833.16	885,137,796.37
再保险合同	3,240,195.92	1,929,324.14	5,169,520.06	4,544,023.42	2,354,311.82	6,898,335.24
未决赔款准备金	863,675,971.57	313,597,355.07	1,177,273,326.64	754,226,301.75	252,577,435.88	1,006,803,737.63
原保险合同	856,335,551.94	310,932,077.52	1,167,267,629.46	747,365,814.97	250,279,976.67	997,645,791.64
再保险合同	7,340,419.63	2,665,277.55	10,005,697.18	6,860,486.78	2,297,459.21	9,157,945.99
合计	1,932,606,120.29	379,789,822.72	2,312,395,943.01	1,575,605,288.38	323,234,580.86	1,898,839,869.24

再保前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897,967,989.68	754,410,513.45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38,419,705.13	217,849,687.91
理赔费用准备金	40,885,631.83	34,543,536.27
合计	1,177,273,326.64	1,006,803,737.63

45、代理买卖证券款

(1) 代理买卖证券款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款	8,808,691,235.27	11,218,548,039.93
信用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款	625,535,231.37	872,740,806.47
衍生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款	2,188,102.86	1,309,788.32
合计	9,436,414,569.50	12,092,598,634.72

(2) 普通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款

分币种列示：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	8,715,208,514.56	8,715,208,514.56	11,101,919,350.86	11,101,919,350.86
港币	21,690,873.78	19,402,703.51	27,505,173.71	23,043,284.43
美元	10,678,970.33	74,080,017.20	14,411,944.78	93,585,404.64
合计		8,808,691,235.27		11,218,548,039.93

按客户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客户	7,223,337,370.17	10,055,718,392.04
法人客户	1,585,353,865.10	1,162,829,647.89
合计	8,808,691,235.27	11,218,548,039.93

(3)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分币种列示：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	625,535,231.37	625,535,231.37	872,740,806.47	872,740,806.47
合计		625,535,231.37		872,740,806.47

按客户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客户	572,726,560.76	863,147,668.90
法人客户	52,808,670.61	9,593,137.57
合计	625,535,231.37	872,740,806.47

(4) 衍生经纪业务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分币种列示: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	2,188,102.86	2,188,102.86	1,309,788.32	1,309,788.32
合 计		2,188,102.86		1,309,788.32

按客户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客户	2,188,102.86	1,309,788.32
合计	2,188,102.86	1,309,788.32

4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862,163,203.20	9,748,455,013.75
合计	6,862,163,203.20	9,748,455,013.75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和抵押借款*1	2,562,163,203.20	5,288,500,000.00
保证借款*2	65,000,000.00	
抵押借款*3	4,235,000,000.00	4,180,000,000.00
信托借款		279,955,013.75
合计	6,862,163,203.20	9,748,455,013.75

*1 以上保证和抵押借款主要由子公司的存货、股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作为抵押，本公司及子公司或中国泛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以上保证借款主要由本公司保证。

*3 以上抵押借款主要由子公司的存货作为抵押，子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

其他说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4.9%至 11.5%。

47、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入保证金	820,872.89	781,705.92
预提费用	33,586,241.42	13,125,110.20
交强险救助基金	23,048,109.83	35,793,380.64
应付保险保障基金	8,415,639.32	2,579,017.06
应付共保账款	83,888.80	10,803,860.93
待转销项税额	92,408,731.21	
其他	105,155.53	30,934.67
合计	158,468,639.00	63,114,009.42

48、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和保证借款*1	40,242,292,461.00	15,282,663,148.83
抵押借款*2	2,355,393,147.87	
保证借款*3	15,305,000,000.00	21,976,000,000.00
合计	57,902,685,608.87	37,258,663,148.83

*1 以上抵押和保证借款主要由子公司的存货、股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作为抵押，本公司或中国泛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以上抵押借款主要由子公司的存货、长期股权投资作为抵押。

*3 以上保证借款主要由本公司或中国泛海作为保证人借款。

其他说明：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1.8%至 9.5%。

49、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23,315,169,056.89	10,068,060,176.03
中期票据	3,181,789,809.70	3,194,888,079.47
次级债	3,580,000,000.00	3,818,750,684.81
合计	30,076,958,866.59	17,081,698,940.3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金额
14 民生 02	4.2 亿元	2014/10/17	2 年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15 民生 01	10 亿元	2015/3/20	1 年	1,000,000,000.00	1,048,750,684.81			1,048,750,684.81	
15 民生 02	6 亿元	2015/4/16	2 年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5 民生 03	15 亿元	2015/6/17	2 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6 民生 01	14.8 亿元	2016/8/16	3 年	1,480,000,000.00		1,480,000,000.00			1,480,000,000.00
2011 年次级债	2.5 亿元	2011/12/30	5 年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5 泛海 01 公司债	40 亿元	2015/9/24	3 年	4,000,000,000.00	3,987,227,244.12		4,752,270.80		3,991,979,514.92
15 泛控 01 小公募	15 亿元	2015/12/23	5 年	1,500,000,000.00	1,494,777,497.74		935,672.10		1,495,713,169.84
15 泛海 MTN001 中期票据	32 亿元	2015/10/14	5 年	3,200,000,000.00	3,194,888,079.47		-13,098,269.77		3,181,789,809.70
16 海控 01 私募债	63 亿元	2016/1/22	3 年	6,300,000,000.00		6,300,000,000.00	-26,530,004.50		6,273,469,995.50
16 泛控 01 小公募债	22 亿元	2016/3/8	5 年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11,258,921.64		2,188,741,078.36
16 泛控 02 小公募债	13 亿元	2016/3/24	5 年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6,697,598.47		1,293,302,401.53
16 海控 02 私募债	17 亿元	2016/8/9	3 年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8,911,079.60		1,691,088,920.40
美元债 14	3.2 亿美元	2014/9/8	5 年	3.2 亿美元	2,024,540,420.65		151,315,842.22		2,175,856,262.87
美元债 15	4 亿美元	2015/8/12	5 年	4 亿美元	2,561,515,013.52		181,838,379.50		2,743,353,393.02
美元债 16	2 亿美元	2016/5/26	5 年	2 亿美元		1,449,758,265.04	11,906,055.41		1,461,664,320.45
合计					17,081,698,940.31	14,429,758,265.04	284,252,346.05	1,718,750,684.81	30,076,958,866.59

50、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南山区智能消防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项资金款	436,076.53		436,076.53		
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396,864.66		1,396,864.66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广东省 2013 年度省部产学研合作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重 20160385 基于物联网的智慧消防云服务平台关键技术的研发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332,941.19	2,000,000.00	4,332,941.1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山区智能消防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项资金款*	436,076.53		52,485.23	383,591.3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396,864.66		325,942.37	1,070,922.29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广东省 2013 年度省部产学研合作专项资金	500,000.00		47,221.46	452,778.54		与收益相关
重 20160385 基于物联网的智慧消防云服务平台关键技术的研发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332,941.19	2,000,000.00	425,649.06	3,907,292.13		--

*其他变动为因企业合并处置子公司转出所致。

51、股本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557,311,768.00	638,888,888.00				638,888,888.00	5,196,200,656.00

52、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112,240,456.09	5,311,235,623.54	2,912,993,237.72	5,510,482,841.91
其他资本公积	41,571,111.56	36,245.53		41,607,357.09
合计	3,153,811,567.65	5,311,271,869.07	2,912,993,237.72	5,552,090,199.00

53、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603,532.14	689,753,821.08	54,795,159.81	120,110,024.54	323,418,318.12	191,430,318.61	423,021,850.26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3,109,338.64	-323,672,606.02	54,795,159.81	-34,256,845.67	-288,663,905.80	-55,547,014.36	-215,554,567.1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68,382.23	395,958,946.25			233,292,870.15	162,666,076.10	239,361,252.3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425,811.27	617,467,480.85		154,366,870.21	378,789,353.77	84,311,256.87	399,215,165.04
合计	99,603,532.14	689,753,821.08	54,795,159.81	120,110,024.54	323,418,318.12	191,430,318.61	423,021,850.26

54、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41,644,256.53	179,717,962.34		821,362,218.87
任意盈余公积	6,492,136.80			6,492,136.80
合计	648,136,393.33	179,717,962.34		827,854,355.67

55、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235,740,915.46	118,924,718.38		354,665,633.84
交易风险准备	202,946,432.88	13,203,228.88		216,149,661.76
信托赔偿准备	26,882,163.37	44,442,428.68		71,324,592.05
合计	465,569,511.71	176,570,375.94		642,139,887.65

56、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18,767,407.44	2,323,847,399.2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91,344,282.75	130,502,861.8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10,111,690.19	2,454,350,261.0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09,104,886.10	2,253,552,979.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9,717,962.34	93,807,922.2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6,570,375.94	220,386,862.56
应付普通股股利	779,430,098.40	683,596,765.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83,498,139.61	3,710,111,690.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由于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民生信托，导致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291,344,282.75 元。

57、营业总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总收入和营业成本按业务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房地产业务				
房地产销售	17,670,468,770.02	10,271,792,087.87	8,662,707,651.00	4,475,777,883.07
商品销售	287,305,244.87	161,010,401.80	419,418,279.27	241,454,947.20
物业出租	240,948,067.10	112,365,659.65	218,969,465.77	61,870,882.40
物业管理	114,227,734.31	107,422,457.51	96,863,715.50	91,764,457.46
装修工程	232,528,907.47	188,413,994.54		
小计	18,545,478,723.77	10,841,004,601.37	9,397,959,111.54	4,870,868,170.13
2、金融业务				
利息净收入	415,572,446.29		419,839,091.8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43,114,577.08		2,878,258,407.3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已赚保费	2,447,990,424.46		198,436,894.70	
金融业务投资收益	551,256,886.86		741,617,611.39	
金融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7,715,851.79		62,995,767.01	
金融业务汇兑收益	8,748,580.36		2,574,920.38	
小计	6,048,967,063.26		4,303,722,692.76	
3、其他业务				
影院收入	18,717,066.55	10,781,042.59	21,627,324.12	9,008,656.07
其他	57,371,981.58	42,698,428.25	27,788,965.54	12,902,881.18
小计	76,089,048.13	53,479,470.84	49,416,289.66	21,911,537.25
合计	24,670,534,835.16	10,894,484,072.21	13,751,098,093.96	4,892,779,707.38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按交易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945,840,718.43	3,223,592,812.73
其中：信托业务	1,205,812,619.68	801,356,472.50
证券经纪业务	721,434,415.60	1,815,314,523.46
期货经纪业务	59,890,161.38	29,009,318.45
投资银行业务	893,085,883.45	508,653,266.23
资产管理业务	34,743,142.11	27,584,032.34
其他	30,874,496.21	41,675,199.7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2,726,141.35	345,334,405.34
信托业务	1,849,673.62	4,807,848.15
证券经纪业务	143,736,148.51	338,996,055.00
期货经纪业务	35,403,783.26	837,615.76
投资银行业务	20,840,686.65	60,000.00
资产管理业务		
其他	895,849.31	632,886.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43,114,577.08	2,878,258,407.39

(3) 金融业务投资收益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6,865,523.47	560,830,720.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3,634,741.74	93,973,948.13
应收款项投资	28,769,122.61	89,801,782.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594,522.68	19,401,499.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35,319.06	225,768.92
其他	34,388,704.24	-22,616,107.99
合计	551,256,886.86	741,617,611.39

(4) 金融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3,826,754.30	68,909,626.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110,902.51	-5,913,859.06
合计	-117,715,851.79	62,995,767.01

(5) 已赚保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业务收入	2,873,610,493.74	202,324,343.57
其中：分保费收入	24,332,472.59	1,256,570.72
减：分出保费	159,576,447.73	9,876,897.4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66,043,621.55	-5,989,448.53
合计	2,447,990,424.46	198,436,894.70

其中，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2,849,278,021.15	201,067,772.85
再保险合同	24,332,472.59	1,256,570.72
合计	2,873,610,493.74	202,324,343.57

其中，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商业车辆保险	1,514,084,856.86	110,956,038.61
交强险	963,006,611.05	71,556,441.64
企业财产险	124,178,961.38	7,846,231.9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意外伤害险	104,333,129.35	2,980,182.35
责任险	91,231,868.00	4,166,824.42
健康险	28,993,092.07	2,671,460.61
工程险	17,098,366.75	
特殊风险保险	10,830,802.74	
货运险	7,455,802.52	519,894.99
保证保险	7,464,209.77	1,067,639.24
船舶险	3,446,250.47	460,486.73
家庭财产险	1,447,050.80	99,143.04
其它保险	39,491.98	
合计	2,873,610,493.74	202,324,343.57

(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266,999,174.42	-4,393,989.32
再保险合同	-955,552.87	-1,595,459.21
合计	266,043,621.55	-5,989,448.53

58、保险合同赔付支出净额

(1)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净额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1,489,954,944.00	174,656,809.06
减：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110,249,354.16	8,910,817.35
合计	1,379,705,589.84	165,745,991.71

(2)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1,480,586,620.87	173,188,475.81
再保险合同	9,368,323.13	1,468,333.25
合计	1,489,954,944.00	174,656,809.06

(3) 分出保费、摊回赔付支出及摊回分保费用

分保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6,217,202.14	37,252,364.80	6,957,163.82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	18,642,570.95	11,150,529.47	5,411,943.37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8,579,933.31	2,378,506.60	4,515,501.47
Tune Money Gen Re Ltd.	8,531,871.93	730,455.03	2,679,892.04
JLT SPECIALTY LIMITED	6,529,170.62		1,078,363.89
其他	81,075,698.78	58,737,498.26	20,098,153.98
合计	159,576,447.73	110,249,354.16	40,741,018.57

续上表

分保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6,147,739.20	5,388,629.22	2,375,418.09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	1,741,200.11	1,082,654.56	573,581.49
Tune Money Gen Re Ltd.	557,566.40	36,664.34	181,822.36
韩国再保险公司	-8,063.72	166,888.55	-599,032.88
其他	1,438,455.42	2,235,980.68	-5,168,326.82
合计	9,876,897.41	8,910,817.35	-2,636,537.76

59、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70,469,589.01	-7,769,763.07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5,470,325.97	2,690,682.44
合计	185,939,914.98	-10,460,445.51

(2) 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69,640,295.36	-8,751,601.50
再保险合同	829,293.65	981,838.4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小计	170,469,589.01	-7,769,763.07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5,470,325.97	2,690,682.44

(3) 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43,567,791.38	-59,713,694.57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0,570,017.17	51,765,361.93
理赔费用准备金	6,331,780.46	178,569.57
小计	170,469,589.01	-7,769,763.07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5,470,325.97	2,690,682.44

60、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620,555,662.00	676,152,664.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579,833.73	50,377,053.93
教育费附加	48,299,958.61	24,763,781.54
土地增值税	1,865,711,240.09	849,196,948.84
房产税	32,824,975.39	10,640,803.50
土地使用税	5,300,674.84	85,721.9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019,900.82	10,004,369.74
印花税	21,749,780.55	
车船税	144,186.16	
其他	2,412,756.64	5,196,177.90
合计	2,707,598,968.83	1,626,417,521.48

61、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力资源费	121,826,490.50	104,706,947.24
公杂费	33,473,747.24	16,568,027.76
销售推广费	133,177,800.20	198,082,135.92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12,235,911.64	21,568,211.7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摊提费用	9,402,660.32	13,140,539.46
其他	31,661,062.59	41,919,436.28
合计	341,777,672.49	395,985,298.39

62、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力资源费	2,647,540,558.50	1,481,340,218.81
税金	23,737,781.89	51,967,740.79
咨询服务费	113,749,941.39	203,649,038.58
资产摊提费用	136,348,955.84	61,109,226.23
租赁及物管费	277,146,051.49	173,970,411.63
办公费用及其他	431,040,145.95	359,389,470.34
研发费用	22,775,692.29	33,175,988.41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22,812,640.36	1,607,378.22
交强险救助基金	9,077,994.63	1,126,378.37
投资者保护基金	38,868,073.99	53,271,081.06
合计	3,723,097,836.33	2,420,606,932.44

63、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46,867,864.67	1,257,199,654.81
减：利息收入	72,297,844.37	58,885,031.65
汇兑损益	-21,732,609.69	-23,149,338.82
其他	18,801,683.06	13,814,242.86
合计	2,171,639,093.67	1,188,979,527.20

64、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准备	-19,020,148.90	-23,919,816.55
存货跌价准备	376,606.11	1,553,778.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90,051,345.85	426.27
融出资金、买入返售减值准备	15,431,378.53	12,116,955.2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3,900,000.00	-100,000.00
合计	82,939,181.59	-10,348,656.85

6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546,276.86	-27,503,066.5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771,353,011.06	313,463,584.17
合计	852,899,287.92	285,960,517.59

66、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3,432.11	-6,551,803.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0,612,258.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1,531.0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111,994.83	82,904,542.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6,035,047.37	154,908,008.8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74,285.06	10,213,933.98
衍生金融工具	-189,514,016.43	-2,898,938.78
合计	-64,472,331.25	238,575,743.59

67、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58,219.41	296,667.53	458,219.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58,219.41	296,667.53	458,219.41
长期股权投资利得	609,553,331.22		609,553,331.2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0,556,446.42	40,069,724.64	37,640,044.60
补偿收入	1,402,580.42	198,992.35	1,402,580.42
其他	8,851,369.93	4,547,183.96	8,851,369.93
合计	660,821,947.40	45,112,568.48	657,905,545.58

*长期股权投资利得系对取得民生银行股权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 政府补助明细

取得主体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泛海控股	北京市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	20,000,000.00	10,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生信托	财政贡献奖励	7,370,000.00	15,4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公司	杭州五十佳商务楼宇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江电子	软件产品即征即退增值税*	2,916,401.82	7,060,734.55	与收益相关
三江电子	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41,753.87	2,101,054.86	与收益相关
三江电子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助		454,8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江电子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贷款贴保贴息资助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江电子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产学研专项资金	106,657.42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江电子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市场推广专项基金	39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江电子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专项款	150,000.00	16,770.00	与收益相关
亚太财险	横琴新区管委会金融企业扶持资金奖励	2,438,917.16		与收益相关
亚太财险	深圳市政府金融机构租房补贴款	1,106,289.00		与收益相关
亚太财险	武汉东西湖区政府企业发展金	1,819,836.00		与收益相关
亚太财险	专项扶持资金	200,000.00	2,136,000.00	与收益相关
亚太财险	产业发展资金（服务业）	22,736.00	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亚太财险	武昌区政府补助	147,456.74	394,892.59	与收益相关
亚太财险	罗湖区财政局重点纳税企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亚太财险	商丘市睢阳区人民政府专项奖励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亚太财险	深圳市人民政府金融发展服务办公室房租补贴	128,878.00		与收益相关
亚太财险	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招商引资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国际影城	武汉市文化局专项资金返还	9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生证券	上海市政府扶持企业发展金	807,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生证券	梁园区财政局给予的财政补贴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生证券	南阳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奖励南阳营业部将格瑞光电成功申报新三板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生证券	南阳市财政局奖励南阳营业部格瑞光电成功申报新三板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公司	其他	790,520.41	425,472.6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0,556,446.42	40,069,724.64	--

6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	-------	-------	--------------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22,446.31	904,710.51	1,022,446.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22,446.31	904,710.51	1,022,446.31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2,327,134.20	1,469,510.41	2,327,134.20
捐赠支出	792,000.00	1,000.00	792,000.00
其他	5,351,915.65	1,260,074.29	5,351,915.65
合计	9,493,496.16	3,635,295.21	9,493,496.16

6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55,524,023.49	1,234,713,051.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4,869,246.06	-268,334,140.55
合计	1,200,654,777.43	966,378,911.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57,623,517.4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64,407,498.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544,715.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51,150.9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3,230,248.32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00,375,441.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8,877,624.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406,800.6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4,140,217.3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551,636.99
所得税费用	1,200,654,777.43

7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业务收入、营业外收入等	141,968,848.81	92,412,402.57
收到押金、保证金等其他往来款	463,294,150.06	1,542,504,885.95
收到证券清算、金融投资等款项金额	238,249,323.23	447,396,830.77
合计	843,512,322.10	2,082,314,119.2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押金、保证金等其他往来款	3,687,375,668.99	1,675,452,914.04
支付付现费用	935,589,767.18	971,406,207.86
支付证券清算、金融投资等款项金额	224,341,521.93	15,257,779.02
合计	4,847,306,958.10	2,662,116,900.9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到期		258,357,279.92
收回借款		660,165,029.79
合计		918,522,309.7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增投资保证金	20,000,000.00	
贷款于独立第三方		563,516,341.97
合计	20,000,000.00	563,516,341.97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收益凭证收到的现金	2,113,140,000.00	2,005,140,895.00
收到信托保障基金流	2,872,300,000.00	770,000,000.00
借款保证金退回	5,645,597.12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00,000.00	
零碎股出售净所得	36,245.53	

合计	4,991,921,842.65	2,775,140,895.00
----	------------------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及支付的信托保障基金	1,829,614,930.12	340,403,200.61
偿还收益凭证收到的现金	1,494,847,192.23	1,058,378,374.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	2,729,619,800.00	
合计	6,054,081,922.35	1,398,781,574.61

7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056,968,740.03	2,659,894,025.5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2,939,181.59	-10,348,656.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975,031.46	44,228,596.25
无形资产摊销	28,368,482.92	18,533,243.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150,348.58	17,708,303.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2,446.31	603,293.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20.51	4,749.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5,183,436.13	-348,956,284.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46,868,461.67	1,571,277,895.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6,784,555.61	-888,769,527.20
提取各项保险准备金	451,983,536.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2,324,247.19	-406,326,043.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3,275,721.43	99,208,912.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84,321,245.81	-3,068,614,643.5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36,625,339.72	-11,401,194,515.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3,193,076.05	-4,362,434,357.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58,729,480.31	15,617,048,325.43
其他		-15,101,68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29,140,549.17	-473,238,366.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054,878,946.54	33,273,906,394.4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3,273,906,394.48	15,736,195,050.0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9,027,447.94	17,537,711,344.4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9,003,127.04
其中: 上海御中	69,000,000.00
弘毅保怡	3,127.04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543.29
其中: 上海御中	6,416.25
弘毅保怡	3,127.0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8,993,583.75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07,403,376.74
其中: 三江电子	307,403,376.74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0,419,283.27
其中: 三江电子	50,419,283.2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56,984,093.47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054,878,946.54	33,273,906,394.48
其中: 库存现金	1,736,083.70	697,766.1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182,103,526.72	30,218,826,087.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116,172.67	686,136.1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2,863,923,163.45	3,053,696,404.71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54,878,946.54	33,273,906,394.4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82,544,787.59	保证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23,451,656.27	卖出回购交易质押
存货	42,886,240,869.19	借款抵押
可出售金融资产	1,167,734,496.40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7,236,936,403.40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96,995,794.40	借款抵押
合计	59,093,904,007.25	--

其他说明：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借款抵押需求，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东风公司、上海公司 100% 的股权作为抵押；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 660,000.00 万股的股权（占武汉公司总股本 22%）作为抵押；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亚太财险 25.51% 的股权作为抵押；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 338,086.07 万股的股权（占民生证券总股本 73.81%）作为抵押；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中泛控股 949,439.24 万股的股权（占中泛控股总股本 58.82%）作为抵押。

7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774,224,698.62
其中：港元	737,862,477.12	0.8945	660,041,423.92
美元	160,041,103.84	6.9370	1,110,235,116.03
欧元	31,106.76	7.3068	227,290.88
英镑	7,483.79	8.5094	63,682.56
澳元	1,590.00	5.0157	7,974.96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新西兰元	15.22	4.8308	73.52
日元	31,840,701.00	0.0596	1,897,389.28
印度尼西亚卢比	3,242,043,041.16	0.0005	1,673,483.88
新加坡元	16,306.19	4.7995	78,263.59
结算备付金			25,375,018.43
其中：美元	2,642,997.90	6.9370	18,334,476.43
港元	7,870,836.55	0.8945	7,040,542.00
应收账款			313,624.67
其中：美元	45,209.09	6.9370	313,624.67
应收利息			12,288,200.73
其中：美元	1,669,801.50	6.9370	11,585,338.59
港元	785,750.98	0.8945	702,862.14
应收股利			2,083,622.86
其中：港元	2,329,282.24	0.8945	2,083,622.86
应收保费			25,011,824.54
其中：美元	3,336,908.30	6.9370	23,148,090.50
港元	2,065,206.72	0.8945	1,847,348.02
欧元	2,242.57	7.3068	16,386.02
应收分保账款			4,759,343.27
其中：美元	140,254.10	6.9370	973,363.42
港元	4,025,641.37	0.8945	3,582,820.82
欧元	26,695.28	7.3068	195,142.49
英镑	942.01	8.5094	8,016.54
其他应收款			83,635,540.80
其中：美元	11,761,485.42	6.9370	81,591,818.83
港元	2,284,692.06	0.8945	2,043,721.97
存出保证金			2,320,245.00
其中：美元	270,000.00	6.9370	1,872,990.00
港元	500,000.00	0.8945	447,255.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63,609,725.46
其中：美元	3,000,000.00	6.9370	20,811,000.00
港元	47,846,000.00	0.8945	42,798,725.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1,431,127.88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31,690,982.60	6.9370	219,846,801.29
港元	1,771,118.70	0.8945	1,584,326.59
短期借款			2,926,616,117.77
其中：美元	357,518,865.56	6.9370	2,480,181,191.83
港元	499,069,603.71	0.8945	446,434,925.94
应付账款			324,730,362.41
其中：美元	16,912,279.53	6.9370	117,323,927.85
港元	231,859,653.19	0.8945	207,406,434.5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949,194.09
其中：美元	717,755.24	6.9370	4,979,000.83
港元	4,428,536.19	0.8945	3,961,370.00
欧元	1,207.54	7.3068	8,823.26
应付职工薪酬			13,399,630.51
其中：美元	890,225.78	6.9370	6,175,677.56
港元	8,075,657.00	0.8945	7,223,952.95
应交税费			59,805,117.85
其中：美元	8,314,681.08	6.9370	57,680,636.23
港元	2,374,958.00	0.8945	2,124,481.62
应付分保账款			8,625,216.66
其中：美元	1,005,947.03	6.9370	6,981,272.42
港元	1,836,286.46	0.8945	1,634,294.95
日元	37,582.50	0.0596	2,254.95
欧元	1,011.54	7.3068	7,394.34
应付赔付款			585,748.41
其中：美元	81,849.77	6.9370	567,791.85
港元	6,173.45	0.8945	5,522.21
欧元	1,701.75	7.3068	12,434.35
应付利息			297,938,187.64
其中：美元	40,967,850.13	6.9370	284,202,320.83
港元	15,355,325.51	0.8945	13,735,866.81
其他应付款			90,110.92
其中：美元	11,749.78	6.9370	81,508.22
港元	9,617.22	0.8945	8,602.70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代理买卖证券款			93,482,720.71
其中：美元	10,678,970.33	6.9370	74,080,017.20
港元	21,690,873.78	0.8945	19,402,703.51
其他流动负债			658,803.06
其中：美元	2,430.30	6.9370	16,858.99
港元	717,648.85	0.8945	641,944.07
长期借款			3,126,392,461.00
其中：美元	189,390,216.07	6.9370	1,313,838,504.91
港元	2,026,254,067.51	0.8945	1,812,553,956.09
应付债券			6,380,873,976.34
其中：美元	919,676,919.18	6.9370	6,380,873,976.3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公司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包括中泛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Group Limited 及其所属子公司，主要的经营地为香港、美国、印度尼西亚，各公司以经营地当地货币为本位币，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上海御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御中”）*1	2016.3.29	69,000,000.00	100.00%	现金购买	2016.3.29	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确定为购买日		21,903.05
弘毅保怡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弘毅保怡”）	2016.10.28	3,127.04	100.00%	现金购买	2016.10.28	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确定为购买日		-1,045.86
民生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民生金融香港”）	2016.8.17		100.00%	现金购买	2016.8.17	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确定为购买日		
国邦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国邦融资租赁”）*2	2016.8.17		100.00%	现金购买	2016.8.17	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确定为购买日		

*1、本报告期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通海建设有限公司向第三方收购上海御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股权转让对价为 6900 万元。

*2、本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民生金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向第三方收购民生金融香港（原名“迈卡实业有限公司”）100% 股权，间接获得国邦融资租赁 100% 的股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上海御中	弘毅保怡
--现金	69,000,000.00	3,127.04
合并成本合计	69,000,000.00	3,127.0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9,000,000.00	3,127.0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上海御中		弘毅保怡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6,416.25	6,416.25	3,127.04	3,127.04
存货	239,993,583.75	180,906,187.55		
资产总额	240,000,000.00	180,912,603.80	3,127.04	3,127.04
负债：				
应付款项	171,000,000.00	171,000,000.00		
负债总额	171,000,000.00	171,000,000.00		
净资产	69,000,000.00	9,912,603.80	3,127.04	3,127.04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69,000,000.00	9,912,603.80	3,127.04	3,127.0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按市场公允价值确定。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59.65%	合并前均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2016.3.30	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确定为合并日	159,449,792.92	84,042,832.95	1,082,144,041.05	391,250,881.12
民众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合并前均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2016.3.4	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确定为合并日				

*报告期内子公司武汉公司受让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持有的民众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众投资”）100%股权，鉴于合并日中国泛海尚未对民众投资实际出资，且民众投资也尚未开展经营活动，转让价格为“零对价”，合并成本与取得被合并方净资产均为0。

(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民生信托
--现金	2,729,619,800.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民生信托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总额	4,041,596,397.07	4,709,805,838.87
货币资金	1,083,821,875.79	2,065,043,082.57
发放贷款及垫款	386,100,000.00	386,1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08,100,000.00	1,993,650,000.00
其他资产	263,574,521.28	265,012,756.30
负债总额	363,817,030.51	1,116,069,305.26
拆入资金		600,0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42,942,385.54	351,216,351.83
其他负债	120,874,644.97	164,852,953.43
净资产	3,677,779,366.56	3,593,736,533.6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677,779,366.56	3,593,736,533.61

3、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三江电子	307,403,376.74	60	现金出售	2016.7.31	不再具有控制权	48,597,492.72	15	39,649,520.39	73,064,340.00	33,414,819.61	按账面价值确定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共 118 户，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新增合并主体 32 户，减少纳入合并主体 3 户。其中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民生信托及民众资本新增 2 户；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上海御中、弘毅保怡、民生金融香港及其子公司国邦融资租赁新增 4 户；新设成立子公司 25 户，新增结构化主体 1 户；处置子公司三江电子及其子公司三江电子科技 2 户，控制的结构化主体到期 1 户。新设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1	武汉中央商务区（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资本投资	US\$3,000,000
2	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BVI	香港	资本投资	US\$50,000
3	泛海不动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不动产经营	100,000.00
4	民生金服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证券	500,000.00
5	民生金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0.00
6	民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金融信息服务	30,000.00
7	北京民金所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0.00
8	北京北金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00
9	北京云金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00
10	民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信息服务	200,000.00
11	泛海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电力投资	100,000.00
12	纽约泛海不动产投资公司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US\$10
13	纽约泛海中心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4	夏威夷泛海不动产开发公司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5	泛海夏威夷度假社区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6	中泛房地产开发第五有限公司	BVI	美国	房地产开发	US\$5
17	夏威夷不动产管理公司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8	泛海夏威夷度假天堂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9	泛海控股国际发展第二有限公司	BVI	香港	房地产开发	US\$5
20	泛海控股国际发展第三有限公司	BVI	香港	房地产开发	US\$5
21	中泛房地产开发第六有限公司	BVI	美国	房地产开发	US\$5
22	中泛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BVI	香港	暂时未有业务	US\$5
23	中泛国际有限公司	BVI	香港	暂时未有业务	US\$5
24	深圳泛海影城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影院管理	100.00
25	西雅图泛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US\$0.005
26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景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北京市	北京市	资本投资	163,000.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	武汉市	武汉市	房地产开发	98.67	1.33	同一控制
武汉中心大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	武汉市	武汉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武汉泛海城市广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	武汉市	武汉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武汉泛海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	武汉市	武汉市	不动产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武汉泛海国际影城有限公司	3	武汉市	武汉市	不动产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武汉龙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	武汉市	武汉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北京泛海东风置业有限公司	2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同一控制
北京星火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同一控制
通海建设有限公司	2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同一控制
上海御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
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	杭州市	杭州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同一控制
深圳市光彩置业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深圳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深圳泛海影城有限公司	3	深圳市	深圳市	不动产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泛海建设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2	青岛市	青岛市	房地产开发		90.00	同一控制
沈阳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沈阳市	沈阳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大连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大连市	大连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大连黄金山投资有限公司	3	大连市	大连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
北京光彩置业有限公司	2	北京市	北京市	不动产经营管理		75.00	同一控制
武汉中央商务区（香港）有限公司 Wuhan CBD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2	香港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Oceanwide International Equity Investment Limited	3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2	深圳市	深圳市	保险业务		51.00	非同一控制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2	北京市	北京市	信托业务		93.42	同一控制
民众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北京市	北京市	资本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
北京泛海信华置业有限公司	1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北京山海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	北京市	北京市	商品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
泛海商业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	北京市	北京市	不动产经营管理	90.00	10.00	设立
泛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北京市	北京市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北京金多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装饰工程		100.00	非同一控制
弘毅保怡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2	上海	上海	资本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
泛海控股国际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Oceanwid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apital Investment Co.,Ltd	3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泛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	北京市	北京市	物业服务	90.00	10.00	设立
泛海物业管理武汉有限公司	2	武汉市	武汉市	物业服务		100.00	设立
泛海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北京市	北京市	不动产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泛海不动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武汉有限公司	2	武汉市	武汉市	不动产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证券	87.65		同一控制
民生通海投资有限公司	2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证券		100.00	同一控制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证券		100.00	同一控制
民生期货有限公司	2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证券		95.87	同一控制
民生惠富达创新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证券		54.01	其他
民生惠富达避险回报策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证券		96.36	其他
民生金服控股有限公司	1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民金所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设立
民生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2	香港	香港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
国邦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3	中国	深圳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
民生金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设立
民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3	深圳市	深圳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云金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设立
民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北金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设立
泛海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1	上海市	上海市	能源电力	100.00		设立
中泛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Group Limited	1	香港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泛海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Oceanwid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Ltd	2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Holdings Limited	3	百慕大	香港	资本投资		72.03	非同一控制
中泛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imited	4	开曼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中泛国际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International Capital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4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中泛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4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中泛国际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International Capital HongKong Limited	5	香港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中泛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4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不动产经营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中泛置业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4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中国	不动产经营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
冠豪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Grand Hov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5	香港	香港	不动产经营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中泛置业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roperty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5	香港	香港	不动产经营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
Choicy Development Ltd.	6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不动产经营管理		88.00	非同一控制
上海港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	中国	上海	不动产经营管理		88.00	非同一控制
置惠发展有限公司 Jeanwell Development Limited	5	香港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泛国际咨询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International Consultants Limited	5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80.00	非同一控制
中泛置业亚太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roperty Asia-Pacific Limited	5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80.00	非同一控制
中泛置业中国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roperty Sino Limited	5	香港	香港	不动产经营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上海浦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	上海	上海	不动产经营管理		80.00	非同一控制
中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4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中泛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imited	4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中泛房地产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4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中泛房地产开发第一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I Limited	5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泛海建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Oceanwide Real Estat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6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泛海建设集团（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Oceanwide Real Estate Group (USA) Corp.	7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泛海广场有限公司 Oceanwide Plaza LLC	8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中泛房地产开发第二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IIL imited	5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夏威夷泛海不动产开发公司 Oceanwide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HI Corp.	6	美国	美国	投资控股		100.00	设立
泛海夏威夷度假社区有限公司 Oceanwide Resortn Community HI LLC	7	美国	美国	投资控股		100.00	设立
中泛房地产开发第三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III Limited	5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纽约泛海不动产投资公司 Oceanwide Real Estate Investment NY Corp.	6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纽约泛海中心有限公司 Oceanwide Center NY LLC	7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中泛房地产开发第四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IV Limited	5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夏威夷泛海不动产投资公司 Oceanwide Real Estate Investment HI Corp.	6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泛海夏威夷度假村有限公司 Oceanwide Resort HI LLC	7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中泛房地产开发第五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V Limited	5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夏威夷不动产管理公司 Oceanwide Real Estate Management HI Corp.	6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泛海夏威夷度假天堂有限公司 Oceanwide Resortn Paradise HI LLC	7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泛房地产开发第六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VI Limited	5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西雅图泛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Oceanwide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Seattle Corp.	6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中泛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4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暂时未有业务		100.00	设立
中泛国际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International Limited	4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暂时未有业务		100.00	设立
中泛电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ower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4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能源电力		100.00	设立
中泛电力投资第一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ower Investment I Limited	5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能源电力		100.00	设立
中国泛海电力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ower Co., Limited	6	香港	香港	能源电力		100.00	同一控制
PT.Mabar Elektrindo	7	印尼	印尼	能源电力		60.00	同一控制
中泛电力投资第二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ower Investment II Limited	5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能源电力		100.00	设立
中泛电力投资（香港）第二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ower Investment (Hong Kong) II Limited	6	香港	香港	能源电力		100.00	设立
中泛电力投资第三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ower Investment III Limited	5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能源电力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泛电力投资（香港）第三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ower Investment (Hong Kong) III Limited	6	香港	香港	能源电力		100.00	设立
中泛电力投资第四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ower Investment IV Limited	5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能源电力		100.00	设立
中泛电力投资（香港）第四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Power Investment (Hong Kong) IV Limited	6	香港	香港	能源电力		100.00	设立
PT.Banyuasin Power Energy	6	印尼	印尼	能源电力		85.00	非同一控制
泛海控股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Oceanwid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Finance Ltd	2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泛海建设国际有限公司 Oceanwide Real Esta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2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泛海控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Oceanwid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Ltd	2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泛海控股（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Oceanwide Holdings USA Corp.	3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泛海中心有限公司 Oceanwide Center LLC	4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泛海控股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Oceanwid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Ltd	2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泛海控股（旧金山）有限公司 Oceanwide Holdings SF Co.Ltd.	3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通海投资（旧金山）有限公司 Tohigh Investment SF LLC	4	美国	美国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泛海控股国际发展第二有限公司 Oceanwid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I Development II Co.,Ltd	2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泛海控股国际发展第三有限公司 Oceanwid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III Co.,Ltd	2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泛海建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Oceanwide Real Estat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2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泛海控股国际 2015 有限公司 Oceanwid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2015 Co.,Limited	2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泛海控股国际金融发展有限公司 Oceanwid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Development Co.,Ltd	2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泛海控股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Oceanwid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Ltd	2	英属维尔京群岛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民生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Minshe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Company Limited	2	香港	香港	资本投资		100.00	设立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景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	北京市	北京市	资本投资	100.00		其他

注1、 本表的级次即为子公司处于的股权级次。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北京光彩的股东原为本公司、北京德高瑞丰经贸有限公司（原“北京隆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高瑞丰”）、美国泛海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国泛海”），持股比例分别为 40%、35%、25%。该公司开发的项目为光彩国际公寓。

北京工人体育中心（以下简称“北京工体”）以光彩国际公寓开发权作为合作条件，成为北京光彩合作经营方，在分得合作企业所建光彩国际公寓 15% 的房产建筑面积后，不再分取合作企业的利润，也不承担合作企业的债务与亏损。根据相关各方 2005 年达成的补充协议，北京工体实际分得房产建筑面积约 14,016.50 平方米，德高瑞丰分得光彩国际公寓商业建筑面积 7,400 平方米。

根据各方协议，光彩国际公寓除应分配给北京工体、德高瑞丰的物业外，剩余可销售面积由北京光彩进行销售，所产生的利润按本公司 85% 和美国泛海 15% 的比例进行分配。自合作企业开始收取物业管理费及开展其他经营活动时，由本公司、德高瑞丰和美国泛海按 40%、35% 和 25% 的比例分享合作企业利润。2011 年 6 月，德高瑞丰将持有的该公司 35% 的股权转让给通海控股。2013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受让通海控股持有的北京光彩 35% 出资权及相关权益（含北京光彩国际公寓 7,405.99 平方米商业用房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北京光彩 75% 的股权，美国泛海持有 25% 的股权，本公司相应表决权比例为 85%。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评估本公司是否作为投资者控制被投资企业时须考虑所有事实及情况。控制的定义包含以下三项要素：(1)拥有对被投资者的权力；(2)通过参与被投资者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3)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者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倘若事实及情况显示上述一项或多项要素发生了变化，则本公司需要重新评估其是否对被投资企业构成控制。

对于本公司及金融资公司管理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如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等)，本公司会评估其所持有结构化主体连同其管理人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最大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以致表明本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若本公司对管理的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则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对于本公司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份额，因本公司作为发行人具有合约义务以现金回购其发售的份额，本公司将其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民生证券	12.35%	19,699,332.52	203,987,630.98	1,398,869,951.63
亚太财险	49.00%	-219,042,574.46		1,320,809,525.11
民生信托	6.58%	73,631,690.51	46,050,000.00	653,551,314.50
中泛控股	27.97%	63,303,588.44	1,345,581.77	2,972,553,632.5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民生证券	33,547,698,881.15	22,514,966,088.67	32,206,841,374.12	20,466,332,504.14
亚太财险	5,455,752,417.53	2,760,222,774.45	3,612,510,366.52	2,463,755,425.88
民生信托	12,646,938,814.96	2,714,548,017.07	4,709,805,838.87	1,116,069,305.26
中泛控股	15,177,723,016.63	5,084,954,115.14	7,318,125,290.28	1,612,288,931.9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民生证券	1,528,902,868.43	158,487,839.70	76,993,394.63	-6,981,098,434.59	3,029,365,043.56	1,214,710,015.65	1,203,812,215.41	1,475,080,403.28
亚太财险	2,640,206,660.77	-447,025,662.17	-453,225,297.56	21,850,168.27	222,867,060.99	-20,256,269.69	-16,557,997.22	-50,630,893.45
民生信托	1,920,814,932.53	951,454,264.28	951,454,264.28	1,370,625,275.13	1,082,144,041.05	391,250,881.12	391,250,881.12	-294,604,017.04
中泛控股	131,416,665.70	145,859,770.08	21,657,410.17	-20,259,222.40	152,316,759.87	105,196,918.52	156,585,621.92	-1,106,635,002.4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详见财务报告七、72。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民生证券瑞景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实行委托人泛海控股向管理人发送投资指令函,管理人对委托资产进行投资运作及管理,管理人及资产托管人不负责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管理和风险管理,投资范围为现金、类现金及固定收益类资产,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投入的资金金额为 16.30 亿元。

惠富达避险回报集合计划实行管理人自有资金认购部分承担有限责任的措施,规避或减少委托人可能面临的投资风险。管理人自有资金认购参与比例为集合计划成立规模(含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部分)的 3%,且最高不超过 6000 万元。在集合计划存续期内,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的集合计划份额不得退出,分红收入除外。管理人自有资金认购的份额享有与其他委

托人份额相同的分红和收益权。管理人对自有资金认购部分承担有限责任，适用于委托人在推广期认购并持有三年的份额。2015年3月，惠富达避险回报集合计划合同变更，修改后的集合计划分成多个优先级，一个风险级；优先级份额享受预期收益，风险级份额以其份额资产为限承担风险，享有全部剩余收益；优先级份额总数(所有存续优先级份额的份额数之和)与风险级份额的份额数之比不超过9:1；公司作为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参与风险级份额，并以其份额资产为限承担风险；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自有资金参与该计划的金额为271,790.26元。

惠富达创新精选集合计划实行管理人自有资金认购部分承担有限责任的措施，规避或减少委托人可能面临的投资风险。管理人自有资金认购比例为集合计划成立规模(含管理人自有资金认购部分)的3%，最多不超过3000万元。在集合计划存续期内，管理人自有资金认购的集合计划份额不得退出。管理人自有资金认购的份额享有与其他委托人份额相同的分红和收益权。管理人对自有资金认购部分承担有限责任。2016年，惠富达创新精选集合计划合同变更，修改后适用于委托人在推广期认购并持有无固定期限的份额。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自有资金参与该计划的金额为15,406,913.42元。

(6) 在本公司金融子公司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公司金融子公司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金融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公司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指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及本公司进行的投资。

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子公司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及基金总量为人民币736,049.38万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39,796.44万元)；本年度对上述结构化主体已确认收益金额为人民币15,690.93万元。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期末持股比例	期初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民生信托	93.42%	84.65%	增资
中泛控股	72.03%	61.10%	增资及收购部分少数股权
青岛公司	90.00%	70.00%	收购部分少数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民生信托	中泛控股	青岛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5,687,200,000.00	3,674,288,934.74	92,960,414.87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5,687,200,000.00	3,674,288,934.74	92,960,414.87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639,178,933.92	3,927,805,647.07	90,947,405.94
差额	48,021,066.08	-253,516,712.33	2,013,008.9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8,021,066.08	253,516,712.33	-2,013,008.93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酒店管理	北京	北京	酒店管理服务	40.00%	10.00%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
经观广告	武汉	武汉	广告传媒		40.00%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
元培教育	北京	北京	教育咨询		49.00%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
亚太寰宇	天津	天津	资本投资		25.00%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
三江电子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生产销售		15.00%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
民生银行	中国	北京	金融服务		1.106%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民生银行 403,584,125 股（持股比例 1.106%），中国泛海持有民生银行 1,689,516,782 股（持股比例 4.631%），合计持股比例 5.737%。鉴于本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卢志强先生任民生银行副董事长，本公司与中国泛海通过协议约定对民生银行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具有参与决策的权力，因此具有重大影响故按权益法核算该项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将三江电子 60% 股权转让至泛海资本，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三江电子 15% 股权，鉴于公司在三江电子董事会中委派席位，可以对三江电子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具有参与决策的权力，因此具有重大影响故按权益法核算该项投资。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民生银行	亚太寰宇
资产合计	5,895,877,000,000.00	1,499,128,083.4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1,303,000,000.00	6,731,378.26
负债合计	5,543,850,000,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9,437,00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42,590,000,000.00	1,499,128,083.4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	332,698,000,000.00	1,499,128,083.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789,045,400.00	374,782,020.8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优先股东权益）	-108,358,18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680,687,220.00	374,782,020.87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民生银行	亚太寰宇
营业收入	155,211,000,000.00	7,377.74
净利润	48,778,000,000.00	-871,916.52
其他综合收益	-3,485,000,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45,293,000,000.00	-871,916.5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8,734,118.18	35,765,231.1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585,452.98	-6,551,803.4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85,452.98	-6,551,803.42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计量、监测、报告和应对,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本公司制定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和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指标、风险限额、风险政策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信息系统持续监控来管理上述各类风险。

(2)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公司由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风险控制总监和风险控制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长通过风险控制总监递交的半年及年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风险管理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会对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及流程的有效性、适应性进行确认并评价,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公司风险管理在总部、各业务平台和所属各公司间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垂直体系。公司在各职能管理总部指定风控联系人负责对接各部门内的风险管理工作;在各业务平台设立风险管理部门或岗位,负责组织本单位的信息收集、风险评估、风险应对、监督改进、及风险报

告等工作，并向公司风险控制总部汇报工作；在各级所属公司设立风险管理部门或岗位，承接各自归属业务平台的风险管理工作，并在本单位层面贯彻执行。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合同的一方不履行义务，包括贷款、回购、期权等交易及在结算过程中因交易对手不能或不愿履行合约承诺而使公司遭受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各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了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管理，并采取相应的信用风险缓释措施和应对手段将信用风险控制在合理的范围之内。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公司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降低至最低水平。

非金融业务：

本公司的非金融业务分部在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过程中也会因为形成应收款项而面临信用风险。对于此类信用风险，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历史资信状况、外部对该客户的评级以及该客户在银行的信用记录（如有可能）。

金融业务：

证券业务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业务，公司对信用风险控制主要通过建立客户资格审查与授信管理机制，采用自然人、机构评分卡模型对客户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进行授信管理，有效控制信用风险。

保险业务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投资业务及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等有关。保险业务投资品种遵循中国保监会的监管要求，投资组合中主要是基金、国债、央行票据、银行理财产品、金融债券、公司债券、可转债、存放在四大国有银行和其他全国性商业银行的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以及债权项目投资和信托计划投资，其中债权投资计划均投向于电力行业及地方和国家重大基础设施等项目，具有符合保监会规定的担保措施，信用等级高；信托投资计划均有抵押物或质押物以及担保人。主要委托资产管理公司代为管理本公司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并通过对中国经济和潜在债务人和交易结构进行内部基础分析来管理信用风险；另外在签订再保险合同之前，会对再保险公司进行信用评估，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以降低信用风险。

根据信用风险的定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权益工具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均不面临信用风险。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对于表内资产，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额列示。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波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变动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因汇率（外汇风险）、市场利率（利率风险）和市场价格（价格风险）波动而引起的三种风险。公司建立了涵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环节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结合市场情况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将潜在的市场风险损失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型投资以及带息债务等。债权型投资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债券还面临每个付息期结束按市场利率重新定价而影响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本公司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结构和期限来管理利率风险，并尽可能使资产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

项目	期末余额（万元）			
	不计息	固定利率	浮动利率	合计
金融资产总计	2,236,457.74	5,550,135.93	44,534.79	7,831,128.46
金融负债总计	2,084,699.20	10,363,385.40	706,669.44	13,154,754.04
金融资产负债缺口	151,758.54	-4,813,249.47	-662,134.65	-5,323,625.58

项目	期初余额（万元）			
	不计息	固定利率	浮动利率	合计
金融资产总计	870,341.92	4,673,946.89	238,307.52	5,782,596.33
金融负债总计	2,124,430.29	6,807,090.54	461,483.40	9,393,004.23
金融资产负债缺口	-1,254,088.37	-2,133,143.65	-223,175.88	-3,610,407.90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于资产负债表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或下跌 100 基点将会导致公司利润总额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6,621.35 万元（上年同期：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2,231.76 万元）。

（2）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风险主要来源于以人民币以外币种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外汇风险敞口的感性分析。于资产负债表日，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外币对人民币升值或贬值 300 个基点，将导致公司利润总额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33,077.71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11,854.90 万元）。

（3）其他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本公司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的管理层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适当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其他的金融资产主要是国债、央行票据、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金融债、可转债、企业债、投资于电力行业及国家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债权计划和信托投资计划，其账面价值受该风险影响较小。因此本公司价格风险总体可控。

4、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应对流动性风险的政策是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重视资金来源的多样化，确保拥有充足的流动性资产（如货币资金、其他短期存款及证券）以满足公司流动性需求。

本公司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万元）						
	未标明到期日	即时偿还	0-6 月	6-12 月	1 年-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合计	63,427.56	981,716.17	2,161,603.74	1,104,769.55	8,832,003.57	11,233.47	13,154,754.06
项目	期初余额（万元）						
	未标明到期日	即时偿还	0-6 月	6-12 月	1 年-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合计	15,903.74	1,295,301.43	1,662,810.40	877,188.70	5,478,396.35	9,339.52	9,338,940.14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小计	5,909,102,493.87	4,447,203,400.00	70,000,000.00	10,426,305,893.87
(1) 债务工具投资	4,150,112,408.15	4,447,203,400.00	70,000,000.00	8,667,315,808.15
(2) 权益工具投资	1,758,990,085.72			1,758,990,085.72
(二) 衍生金融资产	794,587.21	540.19		795,127.40
(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745,595,157.88			745,595,157.88
(2) 权益工具投资	2,235,327,532.63	131,752,834.33		2,367,080,366.96
(3) 其他	22,436,000.00		9,907,041,000.00	9,929,477,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出租的建筑物			9,057,308,487.82	9,057,308,487.8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913,255,771.59	4,578,956,774.52	19,034,349,487.82	32,526,562,033.93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0,256,689.44		20,256,689.44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第一层次确定依据主要是交易所市场公开报价。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第一层次确定依据主要是上海清算所清算价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市价折扣法、当天成交 利率计算收益	中国债券登记结算公司估值、 国债逆回购市场公开利率
债务工具投资	4,447,203,400.00		
(二) 衍生金融资产	540.19	市价折扣法	彭博系统的境内人民币利率掉 期管理模块估值
(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市价折扣法、当天成交 利率计算收益	中国债券登记结算公司估值、 国债逆回购市场公开利率
权益工具投资	131,752,834.33		
(四)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56,689.44	市价折扣法	参考公开交易作价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法	计算期间现金净 流折现率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 值越低
债务工具投资	70,000,000.00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法	计算期间现金净 流折现率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 值越低
其他	9,907,041,000.00			
(三) 投资性房地产		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法	长期净营业收入 利润率	净营业收入利润率越 低，公允价值越低
出租的建筑物	9,057,308,487.82		计算期间现金净 流折现率	折现率越高，公允价 值越低
			计算资产余值所 使用的利率	计算资产余值使用的 利率越低，公允价值 越低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项目	期初余额	转入 第三层次	转出 第三层 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810,000,000.00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	1,993,650,000.00			380,409,331.74	
(二) 投资性房地产					
出租的建筑物	5,765,216,524.88			771,353,011.06	617,467,480.85

项目	期初余额	转入 第三层次	转出 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8,568,866,524.88			1,151,762,342.80	617,467,480.85
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771,353,011.06	617,467,480.85

续上表

项目	购买、发行、出售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购买	出售	存货转入	转出固定资产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70,000,000.00	810,000,000.00			70,000,000.00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	29,710,246,161.41	22,177,264,493.15			9,907,041,000.00	
(二) 投资性房地产						
出租的建筑物			1,949,111,179.10	45,839,708.07	9,057,308,487.82	771,353,011.06
合计	29,780,246,161.41	22,987,264,493.15	1,949,111,179.10	45,839,708.07	19,034,349,487.82	771,353,011.06
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771,353,011.06

6、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期末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表决 权比例
卢志强	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通海控股有限公司 （“通海控股”）	间接控股股东	北京市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经济技术管理咨询	21,000		
泛海集团有限公司 （“泛海集团”）	间接控股股东	山东省潍坊市	科技、文化、教育、房地产、基础设施项目及产业的投资	100,000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中国泛海”）	控股股东	北京市	科技、文化、教育、房地产、基础设施项目及产业的投资；资本经营、资产管理	780,000	66.59%	66.59%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常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泛海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泛海园艺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商会大厦分公司 （原“山东齐鲁商会大厦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民生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PT. China Oceanwide Indonesia	股东的子公司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民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泛海文化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经观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陕西九州映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陕西秦皇大剧院演艺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东方绿洲体育休闲中心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泛海公益基金会	同一实际控制人
山东泛海公益基金会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泛海能源投资包头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泛海资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泛海园艺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97,417,608.79	34,534,621.61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	18,565,026.30	16,673,700.00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安防工程	15,474,937.78	
北京经观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关服务	9,603,773.60	
民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	2,995,802.60	
北京东方绿洲体育休闲中心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000,000.00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餐费、会议费等	177,068.83	2,471,020.20
陕西九州映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赔付支出	137,000.00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赔付支出	16,700.00	
北京经观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赔付支出	14,170.00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赔付支出	3,659.94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赔付支出	1,323.32	
泛海集团有限公司	赔付支出	1,100.00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预收股权转让款利息	-	778,621.78

(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通海控股有限公司	房地产销售	1,035,538,200.90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物业管理费	6,109,861.32	6,175,000.00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1,562,449.56	2,588,813.56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商会大厦分公司	物业管理费	1,347,714.52	1,281,043.78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220,232.52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45,607.97	
常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39,755.07	
PT. China Oceanwide Indonesia	管理服务费	110,715.14	86,550.50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转售水电费	5,216,273.82	
泛海经观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转售水电费	21,391.43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1,910,361.04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807,051.65	
陕西九州映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237,752.00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泛海名人酒店分公司	保费收入	106,436.83	
北京民生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保费收入	88,476.72	
泛海园艺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68,957.11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潍坊泛海大酒店分公司	保费收入	62,543.34	
北京经观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60,783.10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53,696.69	
泛海集团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49,426.71	
泛海能源投资包头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39,037.33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29,669.20	
常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29,384.71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22,136.04	
民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16,423.42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商会大厦分公司	保费收入	15,603.95	
陕西秦皇大剧院演艺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10,922.12	
泛海公益基金会	保费收入	5,289.96	
山东泛海公益基金会	保费收入	4,354.63	
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	3,725.95	
PT. China Oceanwide Indonesia	利息收入	-	8,824,581.2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10,347.74

(4)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泛海喜来登酒店	28,857,142.86	18,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泛海城市广场写字楼	2,274,415.07	-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泛海钓鱼台酒店	952,380.95	-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泛海城市广场写字楼	227,059.15	-
北京元培泛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光彩国际公寓商铺	32,047.62	9,050.00
泛海园艺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泛海民生金融中心车位	2,304.75	-
北京民生典当责任有限公司	北京光彩国际公寓商铺		161,565.6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民生金融中心写字楼	136,239,800.59	90,929,183.87
PT. China Oceanwide Indonesia	雅加达 TCC-Batavia 楼 1 塔 32 层, 雅加达 SenopatiPenthouse 公寓	6,144,457.51	4,340,728.47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商会大厦分公司	济南市山东商会大厦 17 楼	1,167,526.26	-
常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泛海名人广场综合楼三楼	827,976.19	1,455,000.00
通海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第四工业区三栋六楼	719,603.61	1,126,612.00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	1,623,291.26	1,044,000.00
泛海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	94,285.71	96,000.00

(5) 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信托及基金业务

关联方	业务名称	期末余额 (万元)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收益 (万元)
民生证券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175.28	5,042.46	
民生信托	信托计划	544,474.10	86,757.08	8,009.16
民生信托	基金	178,400.00	48,000.00	7,681.77

(6)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为下列子公司提供担保

A. 贷款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武汉公司	65,000,000.00	2015.2.12	2017.2.11	否
本公司	武汉公司	1,070,000,000.00	2015.11.16	2018.11.15	否
本公司	武汉公司	2,000,000,000.00	2016.1.6	2018.1.5	是
本公司	武汉公司	1,500,000,000.00	2016.3.22	2019.2.28	否
本公司	武汉中心	2,499,000,000.00	2016.3.22	2018.3.15	否
本公司	武汉公司	325,000,000.00	2016.3.31	2019.3.30	否
本公司	武汉中心	520,000,000.00	2016.4.29	2018.4.29	否
本公司	武汉公司	4,000,000,000.00	2016.4.29	2018.4.29	否
本公司	武汉公司	1,950,000,000.00	2016.6.27	2018.6.26	否
本公司	武汉中心	500,000,000.00	2016.7.28	2017.7.27	否
本公司	武汉中心	2,000,000,000.00	2016.7.28	2018.7.27	否
本公司	武汉公司	1,700,000,000.00	2016.7.27	2019.7.26	否
本公司	武汉公司	800,000,000.00	2016.7.29	2019.7.26	否
本公司	武汉公司	1,680,000,000.00	2016.8.8	2018.8.7	否
本公司	武汉公司	2,000,000,000.00	2016.10.20	2018.10.20	否
本公司	武汉公司	3,000,000,000.00	2016.11.17	2018.11.17	否
本公司	武汉公司	1,850,000,000.00	2016.12.12	2018.12.12	否
本公司	东风公司	1,500,000,000.00	2016.8.18	2018.8.18	否
本公司	东风公司	2,280,000,000.00	2016.10.9	2018.8.18	否
本公司	东风公司	1,700,000,000.00	2016.12.9	2019.12.8	否
本公司	东风公司	1,350,000,000.00	2016.12.21	2019.12.21	否
本公司	星火公司	1,000,000,000.00	2015.5.27	2020.5.29	否
本公司	星火公司	349,000,000.00	2015.7.30	2020.7.9	否
本公司	星火公司	2,000,000,000.00	2016.11.10	2018.11.9	否
本公司	星火公司	2,500,000,000.00	2016.12.2	2018.12.1	否
本公司	星火公司	900,000,000.00	2016.12.26	2018.12.26	否
本公司	上海公司	1,200,000,000.00	2014.8.15	2017.8.14	否
本公司	上海公司	1,800,000,000.00	2014.8.26	2017.8.14	否
本公司	上海公司	400,000,000.00	2015.6.18	2017.8.14	否
本公司	上海公司	300,000,000.00	2015.12.29	2017.8.14	否
本公司	上海公司	1,000,000,000.00	2016.3.30	2018.3.29	否
本公司	上海公司	1,200,000,000.00	2016.4.28	2018.4.27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上海公司	900,000,000.00	2016.7.28	2021.7.25	否
本公司	上海公司	2,100,000,000.00	2016.12.28	2021.12.27	否
本公司	上海公司	600,000,000.00	2016.12.29	2021.12.28	否
本公司	大连公司	400,000,000.00	2014.5.20	2017.5.20	否
本公司	山海天公司	50,000,000.00	2016.4.8	2016.10.7	是
人民币小计		50,988,000,000.00			
本公司	泛海建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美元 320,000,000.00	2014.9.8	2019.9.8	否
本公司	泛海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美元 140,000,000.00	2015.7.3	2017.7.2	否
本公司	泛海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港币 1,481,630,494.31	2016.3.2	2018.3.2	否
本公司	泛海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港币 500,000,000.00	2016.3.7	2017.3.7	否
本公司	泛海控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美元 131,445,000.00	2015.1.20	2020.1.19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2,000,000.00	2015.7.20	2020.7.19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3,000,000.00	2015.8.12	2020.8.11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3,000,000.00	2015.8.18	2020.8.17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2,000,000.00	2015.9.6	2020.9.5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6,000,000.00	2015.9.18	2020.9.17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2,000,000.00	2015.9.29	2020.9.28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8,000,000.00	2015.11.7	2020.11.6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5,000,000.00	2015.11.25	2020.11.24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6,000,000.00	2016.2.6	2021.2.5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5,000,000.00	2016.2.15	2021.2.14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19,000,000.00	2016.3.18	2021.3.17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4,000,000.00	2016.4.27	2021.4.26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1,500,000.00	2016.4.28	2021.4.27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4,500,000.00	2016.9.1	2021.9.1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12,500,000.00	2016.9.30	2021.9.30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7,500,000.00	2016.10.24	2021.10.24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1,500,000.00	2016.11.14	2021.11.14	否
本公司	洛杉矶公司	美元 5,000,000.00	2016.12.13	2021.12.13	否
本公司	控股国际 2015	美元 400,000,000.00	2015.8.12	2020.8.11	否
本公司	控股国际 2015	美元 200,000,000.00	2016.5.27	2020.8.11	否
本公司	中泛集团有限公司	港币 1,080,000,000.00	2016.5.26	2018.4.29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中泛房地产开发第五有限公司	美元 281,300,000.00	2016.11.30	2017.11.30	否
折合人民币合计		64,619,843,182.58			

B. 其他关联担保:

根据子公司武汉公司签署的“写字楼定向开发合作协议”及公司签署的《担保书》，公司为武汉公司按合同约定使用资金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 39,080.00 万元。

2) 子公司间担保事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2,322,423.00	2016.5.24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5,718,504.72	2016.6.3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19,609,161.89	2016.6.27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3,788,332.14	2016.7.1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11,601,760.00	2016.7.11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6,013,885.44	2016.8.16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3,829,414.00	2016.8.31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7,307,558.16	2016.9.18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6,774,917.13	2016.9.29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8,516,128.08	2016.10.12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7,209,954.91	2016.10.17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5,260,644.86	2016.10.31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7,726,224.30	2016.11.14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4,321,091.37	2016.11.24	2017.5.16	否
深圳公司	山海天公司	50,000,000.00	2016.12.20	2017.7.28	否
中泛控股	中泛国际投资公司	美元 20,105,289.28	2016.11.15	无	否
合计		289,474,486.89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接受下列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泛海	泛海控股	5,000,000,000.00	2015.2.15	2018.2.14	否
中国泛海	东风公司	220,000,000.00	2014.10.9	2017.10.8	否
中国泛海	武汉公司	4,000,000,000.00	2016.4.29	2018.4.29	否
中国泛海	武汉公司	800,000,000.00	2016.12.29	2017.12.29	否
合计		10,020,000,000.00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受让资产	本公司以 110,000.00 万元的价格受让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北京泛海东风置业有限公司 25% 股权	以交易标的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1,100,000,000.00
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泛控股有限公司之间接全资附属公司中泛电力投资第一有限公司以对价 36,405,000 美元收购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拥有的中国泛海电力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以对价 685,000 美元受让中国泛海国际投资对中国泛海电力有限公司的贷款	以交易标的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37,090,000 美元
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	中泛控股向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其在 PT China Oceanwide Indonesia 10% 的股权，金额为 217,000 港元	以交易标的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217,000 港元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以 272,961.98 万元的价格收购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59.65% 股权	以交易标的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2,729,619,800.00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资产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 9,296.00 万元的价格受让关联方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泛海建设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20% 股权	以交易标的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92,960,414.87	
泛海资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处置子公司	公司将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江电子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关联法人泛海资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以交易标的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307,403,376.74	

(8) 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①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关联法人泛海资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亚太寰宇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公司持股 25%，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0%，泛海资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亚太寰宇投资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 150,000 万元。

②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二级市场购入民生银行 H 股 403,584,125 股（持股比例 1.106%），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及其所属公司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民生银行 A 股至 1,689,516,782 股（持股比例 4.631%），合计对民生银行的持股比例为 5.737%。

(9) 其他关联交易

①代建工程

2014 年 12 月，本公司子公司东风公司、星火公司、上海公司分别与泛海集团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东风公司、星火公司、上海公司继续委托泛海集团负责北京泛海国际居住区二期项目拆迁安置等工程（简称“标的一”）、上海董家渡项目 10# 地块拆迁安置等工程（简称“标的二”）。

a. 关于标的一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的说明：经公司与泛海集团协商，根据目前实际发生的拆迁费用并考虑增加的大面积代征绿地拆迁和“七通一平”等基础设施建设，双方承诺并同意，东风公司负责项目部分对应各项拆迁及建设费用约定为约 27,000 元/平方米，星火公司负责项目部分对应各项拆迁及建设费用约定为约 25,000 元/平方米。项目工程完工后，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确认后据实结算项目价款。据此，公司将在项目工程存续期内每年聘请第三方机构对该项目工程开展专项审计。上述拆迁成本系公司与泛海集团共同测算结果，该测算主要参考了项目已发生拆迁成本、预计拆迁成本（参照现有拆迁补偿标准及合理溢价）、项目回迁安置房补贴及适度不可预见费等因素考虑。标的一本期发生拆迁成本 4,686,168,721.50 元。

b. 关于标的二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的说明：根据拆迁实际发生费用并考虑教育代征地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际上发生的拆迁费用来确定拆迁及基础设施价款。项目工程完工后，根据第三方机构审计结果据实结算项目工程总价款。标的二于 2015 年度完工，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喜专审字【2015】第 0724 号出具审计报告，审定的董家渡 10 号地块土地拆迁直接成本支出总计为 307,637.14 万元。

②根据本公司 2008 年 1 月《发行股份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泛海建设控股承诺若浙江公司和武汉公司土地使用权证不能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取得，则泛海建设控股需向本公司支付 39.65 亿元（浙江公司 100% 股权和武汉公司 60% 股权的作价）作为赔偿，待浙江公司和武汉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后，需将上述 39.65 亿元返还给泛海建设控股。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武汉公司 27 宗地已办理完毕 25 宗地的土地证。泛海建设控股于 2009 年 4 月向本公司发函，按照武汉公司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占地面积与 27 宗土地总占地面积的比例向本公司支付履约保证金 143,515,773.64 元，上述保证金在星火公司欠泛海建设控股款项中抵扣。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公司尚有 1 宗土地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注：泛海建设控股于 2015 年注销，注销前相关的债权债务及承诺事项转由中国泛海承担。）

③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638,888,888 股，总股本由 4,557,311,768 股增至 5,196,200,656 股，其中控股股东中国泛海以 9 元/股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发行股份 95,833,333 股。

④存款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在民生银行存款余额合计为 3,200,287,598.51 元，本期存款利息 32,681,176.00 元。

⑤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310.31	6,581.6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5,560.24	4,278.01	347,462.96	17,373.15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商会大厦分公司	481,520.70	24,076.04	623,085.42	31,154.27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405.00	1,070.25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9,557.04	19,977.85	-	-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20.50	251.03
	泛海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101.25
其他应收款					
	PT China Oceanwide Indonesia	14,083.29	704.16	15,080.43	754.02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商会大厦分公司	1,301,320.28	-	-	-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800,000.00	2,140,000.00	21,000,000.00	1,050,000.00
	泛海园艺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6,806,539.88	340,326.99	5,197,964.45	259,898.22
	通海控股有限公司	126,740.02	1,267.40	193,464.00	9,673.20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50,499,279.10	1,585,224.48	31,660,639.30	1,291,206.38
	泛海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89,000.00	4,890.00	588,000.00	5,880.00
	民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15,280.58	764.03	28,034.88	1,401.74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5,936.44	3,659.36
预付账款					
	泛海园艺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37,011,417.31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396,180.00	
应收保费					
	北京民生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79,877.80	-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2,000.00	-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687,412.02
	泛海园艺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96,108.56	110,615.60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4,604,877.38	
	泛海集团有限公司	1,933,789,511.53	3,351,478,424.21
其他应付款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2,960,414.87	-
	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商会大厦分公司	755,895.16	-
	泛海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4,820,858.33	101,712,229.59
	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67,866.62	-
	泛海经观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3,836,291.18	3,888,879.16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4,019,762.88	74,518,898.9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1,677.73	409,637.73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778,621.78
	民生证券理财 1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	80,000,000.00
	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	240,855,051.94
预收账款			
	北京民生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00.00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511,747.81	8,506,727.31
	通海控股有限公司	113,592,074.40	217,145,894.49
	常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37,251.52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8,414.02	752,958.88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48,038,700.00
预收保费			
	陕西九州映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256.27	
应付手续费			
	民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1,324,233.25	
应付利息			
	民生证券理财 1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8,871,232.88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①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有已签合同(主要为工程施工)未付的约定资本项目支出共计约人民币 234.09 亿元。

②根据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出租方签订的办公场所及经营占用土地租赁合同,未来应付租金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6,356,731.37
2. 1-2 年 (含 2 年)	91,745,808.83
3. 2-3 年 (含 3 年)	51,804,500.16
4. 3 年以上	38,053,982.50
合计	327,961,022.86

2、或有事项

(1) 担保事项

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余额为 121.96 亿元。

(2) 涉诉事项

①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案件

2011 年 9 月 16 日,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银行)以本公司子公司民生证券及民生证券河南分公司为被告,分三起案件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三起案件累计请求判令公司十日内返还于 1991 年至 1995 年期间为原告保管的 1,767.00 万元的债券,若逾期不还则赔偿债券本金 1,767.00 万元、利息 4,245.29 万元(暂计至 2011 年 9 月 16 日,诉讼期间不停止利息损失的计算),本息合计 6,012.29 万元。民生证券于 2011 年 12 月 6 日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书,申请将案件移送至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进行审理。2011 年 12 月 13 日,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11)郑民初字第 1355 号、第 1356 号、第 135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民生证券及民生证券河南分公司的管辖权异议。民生证券不服裁定,于 2012 年 1 月 16 日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并将案件移送至有管辖权法院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12 年 12 月 22 日,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分别以(2012)豫法民管字第 49 号、50 号、51 号驳回公司的管辖权异议。该案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在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截止本报告日,本案尚未判决。

②南昌农商行案

2015 年 5 月 26 日,南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农商行)将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银行)诉至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将本公司子公司民生证券和民生证券投资列为第三人。民生证券投资购买了 8000 万的 2013 华珠私募债,后将华珠私募债的收益权转让给民生证券作为管理人、内蒙古银行为委托人的民生理财 12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内蒙古银行又将该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收益权转让给南昌农商行。由于私募债券发行人华珠(泉州)鞋业有限公司到期无法兑付,南昌农商行为挽回损失,将内蒙古银行、民生证券以及民生证券投资诉至法院。南昌农商行的主要诉求为:1、确认其与内蒙古银行之间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转让协议无效;2、确认其与民生证券投资设立的企业债券“借户交易”之事实法律无效;3、判令内蒙古银行返还本金 8000 万元,利息 1400 万元(计算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4、判令民生证券与民生证券投资对内蒙古银行的还本付息及赔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该案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在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判决驳回南昌农商行的诉讼请求。该案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在最高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截止报告日止该案件尚未判决。

③西安威尔罗根案

本公司子公司通海投资 2012 年 10 月投资西安威尔罗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威尔罗根公司”），投资成本 27,188,217.07 元，根据通海投资和西安威尔罗根公司原股东签署的投资协议约定：西安威尔罗根公司应在 2013 年年内向证监会申报上市申请材料，截止报告日止，西安威尔罗根公司尚未进行 IPO 申报。根据投资协议相关条款，通海投资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5 日向原创股东提起诉讼，要求其给予相应投资补偿，同时提出财产诉讼保全。截止报告日止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p>1、2016 年 3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 1,577,287,066 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00,000 万元。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承诺拟认购数量不高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股份总数的 20%。</p> <p>2017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决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中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等进行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 1,271,367,521 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190,000 万元。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将出资认购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20% 的股份。</p> <p>2、2017 年 1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MTN641 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 28 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全部到账，第一期发行金额为 14 亿元。</p>	<p>非公开增发事项正在推进过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尚未产生重大影响</p> <p>流动资金、负债增加不超过 28 亿；本期票据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建设等。</p>	
重要的对外投资	<p>1、2017 年 1 月 23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2,041,841,095.00 元，受让公司关联法人泛海资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资本”）所持有的上海云锋新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云锋基金”）的合伙权益，从而作为有限合伙人加入云锋基金。</p>	<p>投资工作尚在进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尚未产生重大影响</p>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p>2、2016年10月28日，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泛海控股国际金融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国际金融”）与包利华、Newer Challenge Holdings Limited、Porto Global Limited、林建兴、Olympia Asian Limited、魏永达（以下合称“卖方”）签署了买卖协议，约定：泛海国际金融以1,096,905,666.00港元（折合每股1.38港元）收购卖方合计持有的华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富国际”，系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952.HK）794,859,178股股份。2017年1月26日，上述华富国际794,859,178股股份已完成交割，约占华富国际当时已发行股本的52.45%。本次交易导致泛海国际金融须根据香港证监会颁布的相关守则规定作出要约收购。于要约截止时，泛海国际金融及其一致行动人士持有共计1,148,596,083股华富国际的股份，约占华富国际已发行股本的75.67%。2017年3月21日，泛海国际金融将75,000,000股华富国际股份通过配售代理出售予一名独立第三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泛海国际金融约持有华富国际已发行股份的69.03%，公众股东约持有华富国际已发行股份的30.97%，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p>	收购整合工作尚在进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尚未产生重大影响	

2、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5,196,200,6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 4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房地产业务、金融业务、资本投资业务以及能源电力业务。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资源的投入情况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服务分别如下：

- A. 房地产业务，包括从事房地产开发建设、房地产投资、不动产经营管理、物业服务的公司，具体见本附注“九、1、在子公司的权益”中业务性质为以上类别的公司。
- B. 金融业务，指从事证券、投资、期货、保险、信托及金融信息服务业务的公司。
- C. 资本投资业务，是指从事战略投资业务的泛海股权投资管理公司、武汉香港公司以及中泛集团（除地产及电力以外）的所属公司。
- D. 能源电力业务，是指从事电力项目建设及生产的中泛电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本报告期

项目	房地产业务	金融业务	资本投资业务	能源电力业务	分部之间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8,572,368,788.11	6,124,204,659.45	42,452,830.19		-68,491,442.59	24,670,534,835.1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8,572,368,788.11	6,098,166,047.05				24,670,534,835.16
分部间交易收入		26,038,612.40	42,452,830.19		-68,491,442.59	
二、营业费用	16,438,691,401.12	5,123,688,667.36	290,910,199.28	25,415,070.25	-26,038,612.40	21,852,666,725.61
三、营业利润（亏损）	3,650,428,855.56	1,000,515,992.09	-191,559,127.65	-18,358,812.63	-834,731,841.15	3,606,295,066.22
四、资产总额	136,676,396,597.71	54,917,511,582.72	16,950,014,945.67	3,209,358,134.92	-43,917,281,836.01	167,835,999,425.01

项目	房地产业务	金融业务	资本投资业务	能源电力业务	分部之间抵消	合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9,132,336.85	187,067,302.84	14,168,466.35	29,578.77		2,100,397,684.81
五、负债总额	109,007,259,235.46	28,083,790,523.29	10,841,131,368.20	1,823,566,023.58	-6,813,669,905.81	142,942,077,244.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0,355,864.31	1,261,724.49				841,617,588.80
六、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33,231,469.53	89,941,559.96	2,071,256.45	27,220.61		125,271,506.55
2.当前确认的减值损失	-24,027,266.59	31,503,318.28	75,344,814.83	118,315.07		82,939,181.59
3.资本性支出	98,457,490.37	138,734,891.60	419,941.24	795,033,055.06		1,032,645,378.27

上年同期

项目	房地产业务	金融业务	资本投资业务	能源电力业务	分部之间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9,418,346,948.36	4,332,751,145.60				13,751,098,093.9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9,418,346,948.36	4,332,751,145.60				13,751,098,093.96
分部间交易收入		-				-
二、营业费用	8,060,669,264.15	2,216,671,811.28	409,982,441.80	3,515,174.30		10,690,838,691.53
三、营业利润（亏损）	1,676,695,076.47	2,116,079,334.32	-106,650,852.60	-3,515,174.30	-97,812,720.28	3,584,795,663.61
四、资产总额	80,260,776,589.50	40,529,157,579.51	12,245,491,044.14	1,445,846,734.17	-12,111,181,184.23	122,370,090,763.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1,388,734.52	120,806,256.18	5,878,446.92			1,308,073,437.62
五、负债总额	67,697,919,533.72	24,046,157,235.28	11,204,331,830.20	1,361,228,708.54		104,309,637,307.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4,434,092.19	23,907,775.18				398,341,867.37
六、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28,735,072.42	50,211,075.60	1,378,276.73	145,718.62		80,470,143.37
2.当前确认的减值损失	-19,647,632.12	9,293,667.79		5,307.48		-10,348,656.85
3.资本性支出	50,526,564.76	53,023,076.74	4,172,423.72	539,775,799.93		647,497,865.15

2、公司股权质押、冻结情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权质押情况如下：

出质人	质权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期限
中国泛海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18,040,000	2015.04.22~2017.12.01
中国泛海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90,970,000	2015.08.19 ~2017.08.21
中国泛海	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210,000,000	2015.07.22~2017.07.22
中国泛海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13,780,000	2016.01.16~2018.09.11
中国泛海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4,340,000	2016.09.09~2018.09.09
中国泛海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23,160,000	2016.12.01~2018.12.01
中国泛海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1,000,000	2015.10.20~2018.10.20
中国泛海	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139,348,400	2016.03.10~2017.04.26
中国泛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5,833,333	2016.01.20~2020.01.19
中国泛海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63,000,000	2015.12.07~2017.12.07
中国泛海	中信证券	156,400,000	2016.12.19~2018.12.19
泛海能源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124,000,000	2015.05.26~2017.05.26

3、其他情况

2016 年 8 月 2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收到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原告张君以民生证券、民生证券太原长风街营业部及营业部原负责人许静为被告，请求判令许静归还投资款及资金使用费 79,534,392.00 元，由民生证券及民生证券太原长风街营业部承担连带责任的起诉。2017 年 2 月 17 日，张君以民生证券及民生证券太原长风街营业部为被告，向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判令民生证券承担原告与民生证券太原长风街营业部及营业部原负责人许静签订的《投资协议》造成的经济损失 79,534,392.00 元。截止报告日止该案尚未开庭审理，民生证券预计败诉的可能性较低。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余额	121,382.00	100.00	6,069.10	5.00	115,312.90					
组合小计	121,382.00	100.00	6,069.10	5.00	115,312.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1,382.00	100.00	6,069.10	5.00	115,312.90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款项余额	121,382.00	6,069.10	5.00
合计	121,382.00	6,069.10	5.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069.10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自然人一	54,432.00	44.84	2,721.60
法人一	26,450.00	21.79	1,322.50
自然人二	13,500.00	11.12	675.00
自然人三	7,300.00	6.01	365.00
自然人四	6,900.00	5.68	345.00
合计	108,582.00	89.44	5,429.1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7,460,567,123.72	99.86			17,460,567,123.72	6,519,115,984.02	99.61			6,519,115,984.02
非金融行业应收款项余额	16,559,367.41	0.10	827,968.37	5.00	15,731,399.04	17,371,455.63	0.27	868,572.78	5.00	16,502,882.85
组合小计	17,477,126,491.13	99.96	827,968.37		17,476,298,522.76	6,536,487,439.65	99.88	868,572.78	0.01	6,535,618,866.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64,715.21	0.04	7,764,715.21	100.00		8,459,479.71	0.12	7,764,715.21	91.79	694,764.50
合计	17,484,891,206.34	100.00	8,592,683.58	0.05	17,476,298,522.76	6,544,946,919.36	100.00	8,633,287.99	0.13	6,536,313,631.37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确定能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非金融行业应收款项余额	16,559,367.41	827,968.37	5.00
合计	16,559,367.41	827,968.37	5.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0,604.41 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7,464,170,127.12	6,519,810,748.52
押金保证金	12,232,708.31	16,493,299.13
预计无法收回款项	7,764,715.21	7,764,715.21
其他	723,655.70	878,156.50
合计	17,484,891,206.34	6,544,946,919.36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泛集团	往来款	4,546,930,280.00	1 年以内	26.00	
		364,703,920.00	1-2 年	2.09	
	小计	4,911,634,200.00		28.09	
武汉公司	往来款	3,671,465,153.54	1 年以内	21.00	
浙江公司	往来款	689,044,776.55	1 年以内	3.94	
		1,246,731,851.16	1-2 年	7.13	
	小计	1,935,776,627.71		11.07	
星火公司	往来款	1,159,454,294.48	1 年以内	6.63	
大连公司	往来款	949,998,584.45	1 年以内	5.43	
合计	--	12,628,328,860.18	--	72.22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495,000,617.13		49,495,000,617.13	32,550,371,334.06		32,550,371,334.06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2,337,376.56		122,337,376.56	41,164,069.88		41,164,069.88
合计	49,617,337,993.69		49,617,337,993.69	32,591,535,403.94		32,591,535,403.94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公司	20,856,899,435.92	8,742,876,885.00		29,599,776,320.92		
民生证券	9,466,996,919.25			9,466,996,919.25		
股权公司	200,000,000.00	3,200,000,000.00		3,400,000,000.00		
中泛集团	1,221,364,000.00			1,221,364,000.00		
信华公司	281,901,000.00			281,901,000.00		
商管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山海天公司	99,962,376.96			99,962,376.96		
泛海物业	45,000,000.00			45,000,000.00		
三江电子	198,247,601.93		198,247,601.93			
不动产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泛海电力控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民生金服控股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民生金服(北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民金所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民生融资担保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云金所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32,550,371,334.06	18,242,876,885.00	1,298,247,601.93	49,495,000,617.13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酒管公司	41,164,069.88			3,628,231.42						44,792,301.30	
三江电子				4,480,735.26					73,064,340.00	77,545,075.26	
合计	41,164,069.88			8,108,966.68					73,064,340.00	122,337,376.5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60,657,281.44	733,422.99	150,815,112.51	706,695.83
合计	160,657,281.44	733,422.99	150,815,112.51	706,695.83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80,781,841.15	1,0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08,966.68	1,184,562.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8,805,295.20	8,941,892.88
合计	2,837,696,103.03	1,010,126,455.09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048,032.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640,044.6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09,553,331.22	

项目	金额	说明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4,042,832.9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771,353,011.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2,900.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9,517,032.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4,317,901.24	
合计	1,220,585,218.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734,881.26	公司将战略投资业务作为主要经营业务之一，故非金融类公司投资于债券、股票及其他少数股权投资损益均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7%	0.6045	0.6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4%	0.3672	0.367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卢志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4 月 21 日